



股票代碼：6798

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Flight International Co., Ltd. 公開說明書

(申請登錄興櫃股票櫃檯買賣用稿本)

- 一、公司名稱：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二、本公開說明書編印目的：申請登錄興櫃股票櫃檯買賣。
 - (一) 已發行股份種類：記名式普通股，每股面額新台幣壹拾元整。
 - (二) 已發行股份股數：19,097,430 股。
 - (三) 已發行股份金額：新台幣 190,974,300 元整。
 - (四) 發行條件：全額發行。
 - (五) 公開承銷比例：不適用。
 - (六) 承銷及配售方式：不適用。
- 三、本次資金運用計劃之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概要：不適用。
- 四、本次發行之相關費用：
 - (一)承銷費用：不適用。
 - (二)其他費用：興櫃登錄費用新台幣貳萬元。
- 五、有價證券之生效，不得藉以作為證實申報事項或保證證券價值之宣傳。
- 六、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如有虛偽或隱匿之情事者，應由發行人及其負責人與其他曾在公開說明書上簽名或蓋章者依法負責。
- 七、投資人投資前應至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詳閱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並應注意本公司之風險事項：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3~5頁。
- 八、查詢本公開說明書之網址：[http:// mops.twse.com.tw](http://mops.twse.com.tw)
- 九、本公司股票未在證券交易所上市或未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



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編製

中華民國一二年四月十四日 刊印

一、本次發行前實收資本之來源：

單位：新臺幣元；%

資本來源	金額	占實收資本額之比率
資本設立	24,870,940	13.02
現金增資	76,594,780	40.11
盈餘轉增資	2,034,750	1.07
資本公積轉增資	78,723,830	41.22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認股	8,750,000	4.58
合計	190,974,300	100.00

二、公開說明書之分送計畫：

(一)陳列處所：依規定函送有關單位外，另陳列於本公司以供查閱。

(二)分送方式：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規定辦理。

(三)索取方式：請洽陳列處所索取或至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 mops.twse.com.tw](http://mops.twse.com.tw))下載。

三、證券承銷商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四、公司債保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五、公司債受託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六、股票或公司債簽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七、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網址：<http://www.KGIeWorld.com.tw>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2號5樓 電話：(02)2389-2999

八、信用評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九、公司債簽證會計師及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十、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劉明賢會計師、趙永祥會計師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電話：(02)2725-9988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十一、複核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十二、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詹克群 聯絡電話：(02)8768-1866

職稱：財務長 電子郵件信箱：kram.chan@fltmkt.com.tw

代理發言人姓名：陳彥璟 聯絡電話：(02)8768-1866

職稱：台灣區執行長 電子郵件信箱：alex.chen@fltmkt.com.tw

十三、公司網址：<http://www.fltmkt.com.tw>

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公開說明書摘要

實收資本額：新臺幣 190,974,300 元		公司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東興路 51 號 11 樓		電話：(02)8768-1866	
設立日期：107 年 8 月 6 日			網址：http://www.fltnkt.com.tw		
上市日期：不適用		上櫃日期：不適用		公開發行日期：不適用	
管理股票日期：不適用		負責人：董事長：張憲銘 總經理：張憲銘		發言人：詹克群 代理發言人：陳彥璟 職稱：財務長 職稱：台灣區執行長	
股票過戶機構：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 2 號 5 樓			網址：http://www.KGleWorld.com.tw 電話：(02) 2389-2999		
股票承銷機構：不適用		電話：不適用		網址：不適用	
地址：不適用		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明賢會計師、趙永祥會計師		電話：(02)2725-9988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100 號 20 樓	
複核律師：不適用		電話：不適用		網址：不適用	
地址：不適用		信用評等機構：不適用		電話：不適用	
網址：不適用		地址：不適用		評等標的	
發行公司：不適用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評等日期：不適用		評等等級：不適用	
本次發行公司債：不適用		無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評等日期：不適用		評等等級：不適用	
董事選任日期：110 年 8 月 25 日，任期：3 年			監察人選任日期：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		
全體董事持股比例：36.19% (112 年 4 月 7 日)			全體監察人持股比率：不適用		
董事、監察人及持股超過 10% 股東及其持股比例：47.33% (112 年 4 月 7 日)					
職稱	姓名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持股比例
董事長	展逸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憲銘	28.04%	獨立董事	劉建成	0.00%
董事	展逸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金立人	28.04%	獨立董事	陳美燕	0.00%
董事	星達壹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詹克群	5.94%	獨立董事	林蓓茹	0.00%
董事	寬宏藝術經紀股份有限公司 指派代表人：汪聖柏	2.21%	超過 10% 股東	展逸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28.04%
			超過 10% 股東	存甯投資有限公司	11.14%
工廠地址：不適用		電話：不適用			
主要產品：運動行銷、經紀等健康休閒活動		市場結構：111 年度 內銷 43.80%、外銷 56.20%		參閱本文之頁次 第 37 頁	
風險事項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公司概況之風險事項說明		參閱本文之頁次 第 3~5 頁	
去 (111) 年度		營業收入：501,451 仟元 稅前純益：(10,407)仟元 每股盈餘：(0.65)元		第 51~52 頁	
本次募集發行有價證券種類及金額		不適用			
發 行 條 件		不適用			
募集資金用途及預計產生效益概述		不適用			
本次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期：112 年 4 月 14 日			刊印目的：申請登錄興櫃股票櫃檯買賣用稿本		
其他重要事項之扼要說明及參閱本文之頁次：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目錄					

目 錄

頁次

壹、公司概況.....	1
一、公司簡介.....	1
(一)設立日期.....	1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1
(三)公司沿革.....	1
二、風險事項.....	3
(一)風險因素.....	3
(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5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 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5
(四)其他重要事項.....	5
三、公司組織.....	6
(一)組織系統.....	6
(二)關係企業圖.....	7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與分支機構主管.....	8
(四)董事及監察人.....	10
(五)發起人.....	17
(六)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8
四、資本及股份.....	21
(一)股份種類.....	21
(二)股本形成經過.....	21
(三)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22
(四)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26
(五)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26
(六)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27
(七)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27
(八)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28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	28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	28
七、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	28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28
(一)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影響.....	28
(二)累積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 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29
(三)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私募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29
九、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29
十、併購辦理情形.....	29
十一、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29

貳、營運概況	30
一、公司之經營.....	30
(一)業務內容.....	30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37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41
(四)環保支出資訊.....	41
(五)勞資關係.....	42
(六)資通安全管理.....	43
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其他不動產及使用權資產.....	43
(一)自有資產.....	43
(二)使用權資產.....	43
(三)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	43
三、轉投資事業.....	44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	44
(二)綜合持股比例.....	44
(三)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之影響.....	44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或有以部分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者，應揭露放棄子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認購相對人之名稱、及其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	44
四、重要契約.....	45
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46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	46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或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應記載事項.....	49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49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49
肆、財務概況	50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50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50
(二)影響上述簡明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告之影響.....	53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53
(四)財務分析.....	53
(五)會計項目重大變動說明.....	56
二、財務報告應記載事項.....	58
(一)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二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並應加列最近一季依法公告申報之財務報告.....	58
(二)最近二年度發行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表.....	58
(三)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應併予揭露.....	59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	59
(一)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59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者，應揭露資訊....	59
(三)期後事項.....	59
(四)其他.....	59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檢討分析.....	59
(一)財務狀況.....	59
(二)財務績效.....	60
(三)現金流量.....	60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61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61
(六)其他重要事項.....	62
伍、特別記載事項.....	63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63
(一)最近三年度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	63
(二)最近三年度內部稽核發現重大缺失之改善情形.....	63
(三)內部控制聲明書.....	63
(四)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者，應列明其原因、會計師審查意見、公司改善措施及缺失事項改善情形.....	63
二、委託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	63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	63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	63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	63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金管會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	63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申報生效時經金管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63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	63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63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63
十一、證券承銷商、發行人及其董事、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次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案件有關之經理人等人出具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	63

十二、發行人辦理現金增資或募集具股權性質之公司債，並採詢價圈購對外公開承銷之 案件，證券承銷商及發行人等出具不得配售予關係人及內部人等對象之聲明書.....	63
十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63
十四、發行人視所營事業性質，委請在技術、業務、財務等各方面具備專業知識及豐富 經驗之專家，就發行人目前營運狀況及本次發行有價證券後之未來發展，進行比較分 析並出具意見者，應揭露該等專家之評估意見.....	63
十五、上市上櫃公司應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應記載事項.....	63
陸、重要決議、公司章程及相關法規.....	64
一、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	64
二、公司章程(含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	64
三、盈餘分配表.....	64

附件一、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附件二、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附件三、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附件四、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附件五、內部控制聲明書。

附件六、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

附件七、公司章程及新舊條文對照表。

附件八、盈餘分配表。

壹、公司概況

一、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 107 年 8 月 6 日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1.總公司/集團總部

名稱	地址	電話
台北辦公室	台北市信義區東興路 51 號 11 樓	(02)8768-1866

2.通路

名稱	地址	電話
上海辦公室	上海市長寧區長寧路 1027 號兆豐廣場 1803 室	(86) 21-5240-0025
北京辦公室	北京市朝陽區東三環中路 39 號建外 SOHO 西區 11 號樓 2901 號	(886)1-8601982549
永建國小體育館	台北市文山區木柵路一段 311 號體育館	(02)2936-5362
中山國中星耀樓	台北市松山區民權東路三段 106 巷 3 弄 2 號	(02)2545-0881
臺中市游泳訓練中心	台中市北屯區景賢南一路 26 號	(04)2436-4499
建安國小藝術教學綜合大樓	台北市大安區大安路二段 99 號	(02)2704-0183
F Gallery by A Train	台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三段 276 號 2 樓	(02)2711-7123
Be Heroes Cafe	台北市松山區光復南路 4 號	(02)2577-7802
EMPOWER 引爆運動訓練	台北市中正區徐州路 15 號 3 樓	北部：(02)3393-8113 中部：(04)2323-8070
F INFINITE - CO 中山國中站	台北市松山區民權東路三段 106 巷 3 弄 2 號 3 樓	-
F INFINITE - CO 南京復興站	台北市松山區南京東路三段 276 號 4 樓	-

(三)公司沿革

時間	事項
107 年 8 月	展逸國際行銷股份有限公司依企業併購法，於 107 年 7 月分割設立，並於 107 年 8 月經商業司核准設立登記為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下稱本公司或展逸國企)，主要業務為運動行銷規劃及執行，設立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24,871 仟元。
107 年 8 月	設立子公司 FLIGHT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下稱展逸薩摩亞)，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設立實收資本額美金 1,000 仟元，由本公司 100% 持有。
107 年 9~10 月	辦理現金增資及資本公積轉增資共新台幣 68,129 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 93,000 仟元。
107 年 12 月	設立子公司展望運動股份有限公司(下稱展望)，主要業務為運動中心

時 間	事 項
	場館經營、運動表演及展覽服務等，設立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10,000 仟元，由本公司 100% 持有。
107 年 12 月	設立孫公司展逸品牌管理(上海)有限公司(下稱展逸上海)，主要負責中國大陸地區之行銷活動規畫及執行，設立實收資本額美金 1,000 仟元，由展逸薩摩亞 100% 持有。
108 年 2 月	設立子公司飛萊特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下稱飛萊特)，主要業務為運動餐酒館運營，設立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10,000 仟元，由本公司 100% 持有。
108 年 2~3 月	引進策略型投資人，辦理現金增資共新台幣 20,230 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 113,230 仟元。
108 年 6 月	連續第三年以自有品牌舉辦 BE HEROES 經典籃球賽及英雄訓練營，並於今年擴大舉辦增加女子組比賽。
108 年 6 月	設立子公司酷樂運動休閒股份有限公司(下稱酷樂)，主要業務為運動訓練課程，設立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10,000 仟元，由本公司 100% 持有。
108 年 7 月	舉辦品牌客戶軒尼詩全球巡迴展策 HENNESSY DECLASSIFIED 互動體驗特展，結合數位裝置及品酒知識，並融合台灣當地獨有特色，突破創新的展出方式重組呈現。
108 年 7 月	協辦第 41 屆威廉·瓊斯盃國際籃球邀請賽，邀請來自世界各國代表隊一同比賽，成為台灣籃球跟世界級選手同場較勁的舞台。
108 年 8 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 2,035 仟元及資本公積轉增資 48,009 仟元，實收資本額達新台幣 163,274 仟元。
108 年 9 月	辦理現金增資 2,500 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 165,774 仟元。
108 年 12 月	舉辦 NIKE ALL TAIWAN BASEBALL 臺灣青棒菁英訓練營，邀請優秀且具潛力的青棒菁英球員，接受國內外專業教練群的先進訓練技術、觀念以及模擬實戰，協助這群年輕的優秀球員看見更多可能。
108 年 12 月	設立子公司逸啟飛運動教育股份有限公司(下稱逸啟飛)，主要業務為運動教育課程，設立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10,000 仟元，由本公司 60% 持有。
109 年 7 月	舉辦教育部體育署 2020 年臺灣運動產業博覽會-撼動未來 Moving the Future，藉以提昇國人對運動產業範疇之瞭解，擴大全體國民的參與感與認同感。
109 年 9 月	正式申請公開發行，取得股票代號為 6798，正式朝向資本市場邁進持續整合產業資源。
109 年 10 月	舉辦 BE HEROES 首次女性大型運動日-BEAUTY HEROES 美力生活節，帶動上千人參與活動。
109 年 10 月	取得臺北市文山區永建國民小學體育館營運管理權。
110 年 7 月	BE HEROES 榮獲「2021 第三屆品牌金船獎」服務創新資本投資組前十強肯定。
110 年 8 月	成立 BE HEROES CAFÉ，透過辦課程講座並配合點數跟社區做結合，再複製模式展店至運動場館、學區周邊等，以擴大自有品牌運動活動之影響力。
110 年 8 月	取得臺北市立中山國民中學綜合大樓營運管理權。

時 間	事 項
110 年 10 月	策略性轉投資永悅健康股份有限公司(H2U)，共同開創新型態訂閱式的企業健康生態系，並能結合數位健康數據推出相關商品及服務。
110 年 12 月	舉辦首屆 BE HEROES 盧彥勳青少年年終八強邀請賽，讓臺灣青少年好手即使受到疫情影響無法出國，仍有高強度賽事能挑戰自我。
111 年 1 月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認股新台幣 1,290 仟元，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167,064 仟元。
111 年 1 月	取得臺中市游泳訓練中心營運管理權。
111 年 9 月	辦理現金增資 7,950 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 175,014 仟元。
111 年 10 月	舉辦首屆 BE HEROES 展望盃羽球賽，並開設包含羽球、游泳、直排輪等的運動公益課程，藉此鼓勵更多社區居民到中山國中星耀樓體驗豐富的運動課程。
111 年 11 月	舉辦首屆 BE HEROES 展望盃游泳錦標賽，透過此賽事盼臺中市游泳訓練中心能夠成為培育基層選手的訓練基地、推廣游泳運動，並鼓勵鄰近地區的民眾善用地方資源，享受優質的游泳設施。
111 年 12 月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認股新台幣 7,460 仟元，實收資本額新台幣 182,474 仟元。
112 年 3 月	取得臺北市大安區建安國民小學室內溫水游泳池、綜合球場暨地下停車場營運管理權。
112 年 3 月	辦理現金增資 8,500 仟元，實收資本額增加至新台幣 190,974 仟元。

二、風險事項

(一)風險因素

1.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 110 年度及 111 年度利息收入分別為 283 仟元及 352 仟元，而利息費用則分別為 796 仟元及 1,060 仟元，均占各年度營業收入比例極低，利率變動對本公司之損益影響應屬有限，且本公司將持續密切注意市場利率變動，並採取相關因應措施，以降低利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

(2)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兌換損益主要係因外幣存款及外幣付款產生，本公司 110 年度及 111 年度兌換淨利(損)淨額分別為(361)仟元及 1,926 仟元，占本期淨損分別為 1.40% 及(17.02)%，匯率變動對本公司之損益影響應屬有限，且本公司將持續密切注意市場匯率走勢，並採取具體因應措施，以減少匯率變動風險。

(3)通貨膨脹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注意市場經濟情形，並與供應商保持長期良好合作關係，以降低因通貨膨脹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

2.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已訂定「取得或處分資產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背書保證

作業程序」，公司因業務需求從事有關投資、交易及資金貸與作業時，悉依相關管理辦法辦理。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之情事，亦無為他人背書保證及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之情事；另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因業務需求有資金貸與子公司之情事，相關程序已按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執行。

3.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除了經營運動賽事規劃與執行、運動經紀等運動相關業務外，目前亦已投入人力持續開發符合國內外產業趨勢之運動訓練課程，未來將掌握市場脈動與了解消費者需求，持續開發新訓練課程，並將國外先進之訓練項目引進國內。未來將視開發進度與結果持續投入開發費用，預計未來隨營收及獲利成長將持續投入更高比例之開發費用。

4.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留意國內外重要政策、法律變動及主管機關之法令變更，平日營運均遵循國內法令規範辦理，必要時諮詢相關專家意見，以充分掌握並因應市場環境變化配合實施，目前尚無因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對公司財務、業務產生重大影響之情事。

5.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全球防疫讓遠距工作成為常態，本公司為防範敏感資料因此遭竊取與破壞，造成營運影響且損害企業形象，對此資通安全風險已加強相關控管，另對於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動均能密切掌握並視需要採取適當因應措施。本公司隨時注意所處產業相關之科技改變及技術之發展演變，以確保其市場競爭優勢，同時掌握產業動態及同業市場訊息，並評估其對公司營運之影響，作相對應之調整，採行穩健的財務管理策略，以保有市場競爭力。

6.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秉持維繫良好企業形象之原則，重視內部管理，並遵循法令規定，注重大商業道德標準，企業形象良好。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未有因企業形象改變而造成企業危機之情事。

7.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併購他公司之計畫。

8.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擴充廠房之計畫。

9.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本公司保持與數家供應商交易之彈性，且與供應商長期配合，維持良好之合作關係，以維持產品品質之穩定性，並無進貨集中之情形。

(2)銷貨：本公司之銷售對象以大型品牌廠商為主，因訂單量較為穩定，近年積極開拓新客戶市場，進行風險分散並無銷貨集中之情形。

10.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之情事。

11.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經營階層穩健，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並無經營權變動之情事。

12.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事。

(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1.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無。

2.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3.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情事及公司目前辦理情形：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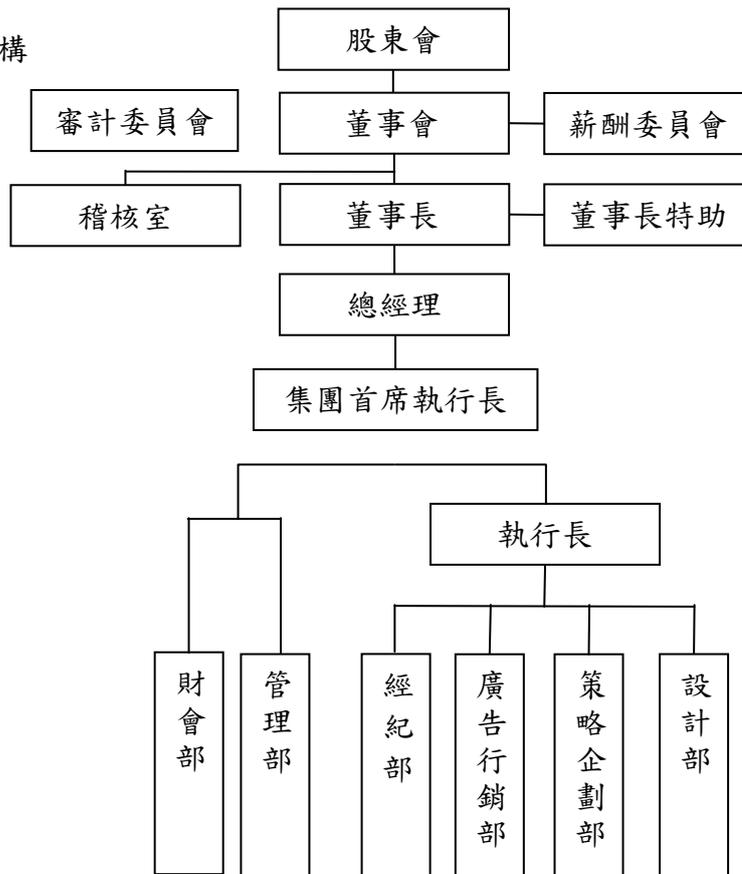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四)其他重要事項：無。

三、公司組織

(一)組織系統

1.公司之組織結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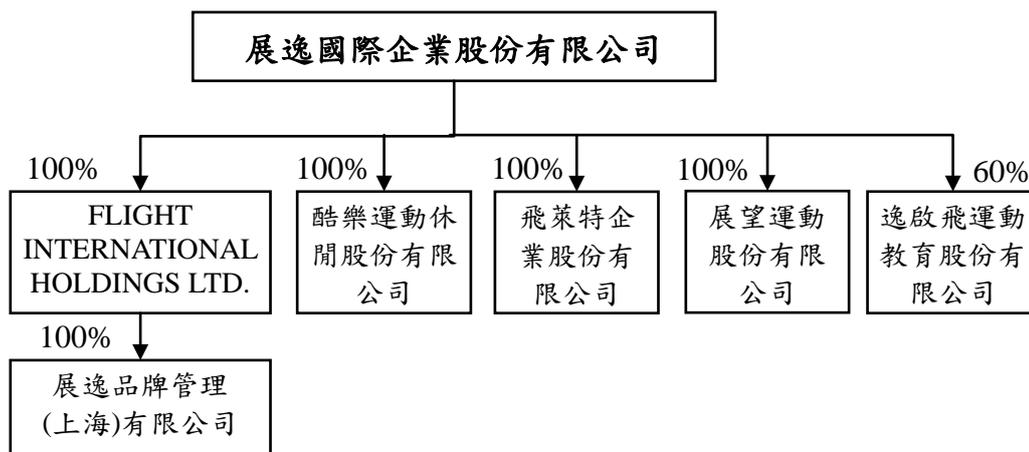


2.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別	主要職掌
審計委員會	協助董事會決策並監督公司財務報表允當表達、簽證會計師選(解)任及獨立性與績效、內部控制、法令遵循與風險管控等事項
薪酬委員會	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稽核室	負責內部控制稽核相關業務之執行、整合及跟催改善等事宜
執行長	負責擬定公司經營計畫、各部門間之協調及溝通與管理工作等事宜
廣告行銷部	負責各式活動接洽及執行等事宜
策略企劃部	負責各式活動創意發想、提案規劃等事宜
設計部	負責活動形象及各項製作物之平面、3D 及繪圖等設計業務
經紀部	負責評估運動員，代理談判協商，安排各項活動，提供管理服務
管理部	負責人員管理、教育訓練，總務及資訊處理等相關事宜
財會部	負責處理各項會計帳務、稅務報表作業、收付款出納、資金調度作業、融資往來銀行之接洽等事宜

(二)關係企業圖

1.關係企業圖：



2.與關係企業間之關係、相互持股比例、股份及實際投資金額：

111年12月31日；單位：除另外註明外，新臺幣仟元；仟股

關係企業名稱	關係	關係企業持有本公司之股數及比例			本公司持有關係企業之股數及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實際投資金額	股數	持股比例	實際投資金額
FLIGHT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子公司	—	—	—	2,000	100.00%	USD2,000
展望運動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	—	—	2,500	100.00%	25,000
飛萊特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	—	—	2,000	100.00%	20,000
酷樂運動休閒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	—	—	2,494	100.00%	24,941
逸啟飛運動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	—	—	600	60.00%	6,000
展逸品牌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孫公司	—	—	—	註	100.00%	USD2,000

註：係有限公司組織型態，故無股數。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與分支機構主管

112年4月7日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備註(註2)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張憲銘	男	中華民國	107.8.6	1,737,895	9.10	130,000	0.68	-	-	輔仁大學體育系	FLIGHT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董事長 展望運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飛萊特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酷樂運動休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展逸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存甯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長 逸啟飛運動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管理部總監	陸婉欣	配偶	註3	
集團首席執行長	金立人	男	中華民國	107.8.6	698,259	3.66	-	-	-	-	體育大學休閒產業經營學系碩士 台北大學企業管理學系	展逸品牌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長 逸啟飛運動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	-	-	-	
財務長	詹克群	男	中華民國	107.12.4	20,000	0.10	-	-	-	-	交通大學經營管理研究所碩士 臺灣大學會計學系 國泰綜合證券資本市場處資深經理 會計師、證券分析師	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長 星達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星達壹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星達貳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格帝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逸啟飛運動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紫金堂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米斯特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	-	-	註1	
台灣區執行長	陳彥琛	男	中華民國	107.8.6	50,000	0.26	-	-	-	-	東華大學英美語文學系 緯來體育台 頻道策劃&媒體聯絡人 NBA Taiwan 辦公室 活動主管 必爾斯藍基(NIKE) 運動行銷部主任 中國 NBL 廣州自由人籃球俱樂部 市場部經理	展逸品牌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副總經理	-	-	-	-	
副總	嚴勝弘	男	中華民國	107.8.6	50,000	0.26	-	-	-	-	世新大學新聞系 國立中山大學企管研究所	展逸品牌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副總經理	-	-	-	-	
管理部總監	陸婉欣	女	中華民國	107.8.6	130,000	0.68	1,737,895	9.10	-	-	聖地牙哥州立大學國際企業碩士 輔仁大學資訊管理學系 香港商法華香水化粧品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產品經理	展逸品牌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監事	總經理	張憲銘	配偶	-	

職稱	姓名	性別	國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經理人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情形	備註(註2)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財會部資深總監	邱意玲	女	中華民國	107.8.6	50,000	0.26	—	—	—	—	實踐大學會計學系 國家考試記帳士合格	—	—	—	—	—	
稽核部副理	張佳文	女	中華民國	108.7.31	—	—	—	—	—	—	實踐大學會計學系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主任 弘電電子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師	—	—	—	—	—	

註1：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壹、八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註2：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註3：本公司董事長張憲銘兼任總經理，主係因張憲銘為本公司之創辦人且負責公司日常營運及決策，故有其合理性及必要性。本公司有三位獨立董事，強化獨立董事職能，並以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強化公司治理。

(四)董事及監察人

1.董事及監察人資料：本公司於110年8月25日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監察人制度

112年4月7日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性別 年齡	國籍 或註冊地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 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其他主管、董 事、監察人			備註 (註1)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展逸管理 顧問股份 有限公司	—	中華民國	107.8.6	110.8.25	3年	5,354,796	32.30	5,354,796	28.04	—	—	—	—	—	正紅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	—	—	註2
	代表人： 張憲銘	男 41~50	中華民國				—	—	1,737,895	9.10	130,000	0.68	—	—	輔仁大學體育系	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總經理 FLIGHT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董事長 展望運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飛萊特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酷樂運動休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展逸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存甯投資有限公司 董事長 逸啟飛運動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管理部 總監	陸婉欣	配偶	—
董事	展逸管理 顧問股份 有限公司	—	中華民國	107.8.6	110.8.25	3年	5,354,796	32.30	5,354,796	28.04	—	—	—	—	—	正紅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	—	—	—
	代表人： 金立人	男 31~40	中華民國				—	—	698,259	3.66	—	—	—	—	體育大學休閒產業經營 學系碩士 台北大學企業管理學系	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集團首席執 行長 展逸品牌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長 展逸品牌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總經理 逸啟飛運動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	—	—	—
董事	星達壹投 資股份有 限公司	—	中華民國	107.10.9	110.8.25	3年	2,219,960	13.39	1,134,960	5.94	—	—	—	—	—	—	—	—	—	—
	代表人： 詹克群	男 41~50	中華民國				—	—	20,000	0.10	—	—	—	—	交通大學經營管理研究 所碩士 臺灣大學會計學系 國泰綜合證券資本市場 處資深經理 會計師、證券分析師	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長 星達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星達壹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星達貳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格帝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逸啟飛運動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 紫金堂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米斯特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	—	—	—

職稱	姓名	性別 年齡	國籍 或註冊地	初次選任 日期	選任 日期	任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 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 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其他主管、董 事、監察人			備註 (註1)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寬宏藝術 經紀股份 有限公司	—	中華 民國	108.6.21	110.8.25	3年	720,985	4.35	420,985	2.21	—	—	—	—	—	表演工作坊文化創意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	—	—	—
	指派代表 人：汪聖 柏	男 41~50	中華 民國				—	—	—	—	—	—	—	—	—	美國普渡大學 MBA 畢業 國立政治大學金融學系 畢業 中國信託創業投資(股) 公司經理 台灣世曦工程顧問(股) 公司	寬宏藝術經紀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長、發 言人兼公司治理主管	—	—	—
獨立 董事	劉建成	男 41~50	中華 民國	110.08.25	110.08.25	3年	—	—	—	—	—	—	—	—	台灣大學會計研究所 國泰綜合證券資本市場 處業務經理 會計師、內部稽核師、 證券分析師、國際認證 財務規劃顧問	鴻淵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樂智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兼任執行長 群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	—	—	—
獨立 董事	陳美燕	女 51~60	中華 民國	110.08.25	110.08.25	3年	—	—	—	—	—	—	—	Ph D.,University of Northern Colorado, USA	中華奧林匹克委員會 執行委員 教育部體育署競技運動人才培訓輔導小 組全項委員 全中運、全大運輔導小組委員 奧亞運與非奧亞運單項運動團體訪評委 員	—	—	—	—	
獨立 董事	林蓓茹	女 51~60	中華 民國	110.08.25	110.08.25	3年	—	—	—	—	—	—	—	台灣科技大學管理研究 所 EMBA AAMA 台北搖籃計劃 執行長	創業者共創平台基金會執行長	—	—	—	—	

註1：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

註2：本公司董事長張憲銘兼任總經理，主係因張憲銘為本公司之創辦人且負責公司日常營運及決策，故有其合理性及必要性。本公司有三位獨立董事，強化獨立董事職能，並以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強化公司治理。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2年3月31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展逸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陸婉欣(70.00%)、陸鍾(30.00%)
星達壹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鑫囍興業股份有限公司(58.13%)、春虹建設股份有限公司(11.62%)、可霖有限公司(6.98%)、歐堤國際企業有限公司(6.98%)、謝侑芳(4.65%)、亞納士有限公司(4.65%)、智睿國際企業有限公司(4.65%)、方鼎國際有限公司(2.32%)、星達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0.02%)
寬宏藝術經紀股份有限公司	駿騰創意行銷股份有限公司(20.41%)、樂暘藝術經紀股份有限公司(9.26%)、寬宏演藝股份有限公司(9.20%)、林建寰(4.22%)、永豐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3.12%)、中國信託商銀受託信託財產專戶(2.90%)、中國信託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2.30%)、王志晟(1.82%)、遠雄創藝事業股份有限公司(1.67%)、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1.61%)

3.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2年3月31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鑫囍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鑫囍國際股份有限公司(100.00%)
春虹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黃正園(31.86%)、正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9.89%)、黃宗元(10.27%)、康輝投資股份有限公司(8.37%)、黃鈴茹(5.61%)、黃造蓉(5.33%)、造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4.70%)、廖萬全(4.13%)、鍾淑惠(3.59%)、楊岱錡(3.03%)
可霖有限公司	林瑞達(42.53%)、林瑞豪(57.47%)
歐堤國際企業有限公司	林瑞豪(100.00%)
亞納士有限公司	林益誠(48.50%)、楊宜蓁(42.00%)、林瑞嘉(9.50%)
智睿國際企業有限公司	林茂鎮(100.00%)
方鼎國際有限公司	歐陽紀佩(100.00%)
星達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朱啟銘(58.33%)、王健安(25.00%)、詹克群(16.67%)
駿騰創意行銷股份有限公司	林建寰(49.36%)、王怡菁(50.64%)
樂暘藝術經紀股份有限公司	林建寰(49.60%)、王怡菁(49.60%)、林沛妤(0.40%)、林家妤(0.40%)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寬宏演藝股份有限公司	王怡菁(48.74%)、林建寰(48.74%)、李煥璋(1.00%)、林沛妤(0.76%)、林家妤(0.76%)
永豐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永豐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100.00%)
中國信託商銀受託信託財產專戶	不適用
中國信託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信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100.00%)
遠雄創藝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遠東建設事業股份有限公司(100.00%)
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信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100.00%)

4.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展逸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憲銘	輔仁大學體育系學士，曾入選籃球亞青國手，擁有10年職業籃球選手經歷，目前為本公司董事長/總經理，兼本公司關係企業之董事長(請詳1.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專長於運動賽事等顧問及企劃執行、品牌行銷與球員經紀服務等。 張憲銘先生實務經驗、策略管理、領導及學術能力兼備，專注於運動休閒之經營管理逾10年，並獲選百大MVP經理人，在董事會以經理人之角色，向所有董事進行相關經營管理之策略溝通與互動，因此，具備商務、市場行銷及運動休閒產業相關營運規劃、經營與管理實務能力。且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1.展逸管理顧問(股)公司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10%以上之法人股東，為本公司第一大股東。 2.張憲銘先生以展逸管理顧問(股)公司指定代表人當選董事。 3.張憲銘先生亦為本公司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關係，以及無證券交易法第26條之3第3項及第4項規定之情事。	-
展逸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金立人	畢業於台北大學企業管理學系並擁有體育大學休閒產業經營學系碩士學位，目前為本公司集團執行長，兼本公司關係企業之董事長或董事(請詳1.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金立人先生已在本公司服務超過10年，專精於運動	1.展逸管理顧問(股)公司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10%以上之法人股東，為本公司第一大股東。 2.金立人先生以展逸管理顧問(股)公司指定代表人當選董事。	-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p>賽事等顧問及企劃執行、品牌行銷之經營與策略管理，能適時對本公司董事會提出相關公司治理及營運管理意見與方針，因此，具備經營管理、本公司業務發展所需之專業與經驗。且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p>	<p>3.金立人先生亦為本公司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關係，以及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之情事。</p>	
<p>星達壹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詹克群</p>	<p>畢業於臺灣大學會計學系並擁有交通大學經營管理研究所碩士學位，曾經歷練國泰綜合證券資本市場處資深經理職務，具會計師、證券分析師資格。 詹克群先生目前兼任本公司財務長及本公司關係企業逸啟飛運動教育(股)公司之監察人；亦是星達集團之董事長(請詳 1.董事及監察人資料)，負責創業投資管理，投資觸角擴及運動、影視文創、電商、廣告等產業；詹克群先生另擔任紫金堂(股)公司獨立董事職務，以貢獻公司治管理專長，因此，具備商業、財務會計及資本市場之工作經驗，擅長經營管理、本公司業務發展所需之專業與經驗。且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p>	<p>1.星達壹投資(股)公司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 5% 以上之法人股東，為本公司前十大股東。 2.詹克群先生以星達壹投資(股)公司指定代表人當選董事。 3.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關係，以及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之情事。</p>	<p>1</p>
<p>寬宏藝術經紀股份有限公司指派代表人：汪聖柏</p>	<p>畢業於政治大學金融學系並擁有美國普渡大學 MBA 學位，曾經歷練中國信託創業投資(股)公司經理職務。 汪聖柏先生目前為寬宏藝術經紀股份有限公司財務長、發言人兼公司治理主管；超過 15 年之財會從業經驗，因此，具備在公司治理、財務會計、商務及市場行銷等領域之分析及管理能力。且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p>	<p>1.寬宏藝術經紀(股)公司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份 2% 以上之法人股東，為本公司前十大股東。 2.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關係，以及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之情事。</p>	<p>-</p>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劉建成	<p>台灣大學會計研究所碩士，曾經歷練國泰綜合證券資本市場處業務經理職務，具會計師、內部稽核師、證券分析師、國際認證財務規劃顧問資格。</p> <p>劉建成先生，目前亦是樂智康(股)公司董事兼任執行長、群登科技(股)公司獨立董事；其具備在公司治理、財務會計、商務、市場行銷及產業科技等領域之分析及管理能力，將可提升董事會公司治理品質及審計委員會監督功能。目前擔任獨立董事屬於第二任期未逾三屆，且未有違反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發生。</p> <p>劉建成先生亦為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召集人。</p>	<p>依據本公司公司章程及「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規定，董事採候選人提名制選任之，本公司於董事會成員之提名與遴選時，已取得每位董事提供的書面聲明、工作經歷、目前在職證明，及親屬關係表，以核實確認本身、配偶及其三親等以內親屬相對於公司的獨立性。本公司另經核實左列三位獨立董事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皆符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訂之「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及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所訂資格要件，且獨立董事皆已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三賦予充分參與決策及表示意見之權力，據以獨立執行相關職權。</p>	1
陳美燕	<p>美國北科羅拉多大學運動行政與管理研究所博士，目前任教於國立臺灣師範大學運動休閒與餐旅管理研究所專任教授，主要專長為運動管理與行銷、休閒運動人力資源管理、運動消費者行為、體育測驗與統計。陳美燕女士曾任中華奧林匹克委員會執行委員、國家運動訓練中心董事、教育部體育署競技運動人才培訓輔導小組全項委員、奧亞運與非奧亞運單項運動團體訪評委員（組織與會務運作、臺北市政府市政顧問、2017 臺北世界大學運動會行銷與品牌諮詢顧問等，不僅擁有豐富的運動產業營運及管理經驗並對台灣運動產業發展具卓越貢獻。目前擔任獨立董事屬於第二任期未逾三屆，且未有違反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發生。</p>		-
林蓓茹	<p>台灣科技大學管理研究所 EMBA，目前是創業者共創平台基金會執行長、AAMA 台北搖籃計劃執行</p>		-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長，積極協助青年創業家成長與進步，至今成效卓著，育成近兩百位的創業者，更有多家企業已成功上市或獲得創投融資，因此，本公司借重其在運動產業之異產業管理服務經驗及視野，能適時提供經營與管理之多元意見，讓本公司在經營管理策略之思維上能更具多元化之面向，進以提升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監督及管理品質。目前擔任獨立董事屬於第二任期未逾三屆，且未有違反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發生。		

5.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獨立性之情形：

(1)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 A.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
- B.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

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 A. 營運判斷能力。
- B.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 C. 經營管理能力。
- D. 危機處理能力。
- E. 產業知識。
- F. 國際市場觀。
- G. 領導能力。
- H. 決策能力。

(2)落實情形：本公司於 110 年 8 月 25 日改選第二屆董事，各董事之多元化落實情形如下：

本公司第二屆董事會由 7 位董事組成，包含女性董事 2 位占比為 29%，非具員工身份之董事 4 位(含法人董事)占比為 57%，獨立董事 3 位占比為 43%，5 位董事年齡在 49 歲以下，2 位董事年齡在 50 歲以上。

多元化核心項目		國籍	性別	兼任本公司員工	年齡		專業資格與經驗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職稱	姓名				49 歲以下	50 歲以上	營運判斷能力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經營管理能力	危機處理能力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	領導能力	決策能力	
董事長	展逸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憲銘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	-
董事	展逸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金立人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	-
董事	星達壹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詹克群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	1
董事	寬宏藝術經紀股份有限公司 指派代表人:汪聖柏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	-
獨立董事	劉建成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	1
獨立董事	陳美燕	中華民國	女	-	-	✓	✓	✓	✓	✓	✓	✓	✓	✓	-
獨立董事	林蓓茹	中華民國	女	-	-	✓	✓	✓	✓	✓	✓	✓	✓	✓	-

(3)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董事共計 7 席，董事間並未具有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關係，以及無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3 第 3 項及第 4 項規定之情事。

(五)發起人：不適用。

(六)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最近年度(111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 四項總額及占 稅後純益之比 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 F及G等七項總 額及占稅後純 益之比例%		領取 來自子 公司以 外轉 投資業 或母公 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 (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 (D)				薪資、獎金及特 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 公司		
董事長	展逸管理顧問 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	-	-	-	-	-	-	-	-	-	-	-	-	-	-	無
	代表人：張憲銘	-	-	-	-	-	-	-	-	-	-	2,408	2,408	108	108	-	-	-	-	2,516 (22.95)	2,516 (22.95)	無	
董事	展逸管理顧問 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	-	-	-	-	-	-	-	-	-	-	-	-	-	-	無
	代表人：金立人	-	-	-	-	-	-	-	-	-	-	3,070	-	52	-	-	-	-	-	-	3,122 (28.48)	無	
董事	星達壹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	-	-	-	-	-	-	-	-	-	-	-	-	-	-	-	-	-	-	-	-	-	無
	代表人：詹克群	-	-	-	-	-	-	-	-	-	-	840	840	52	52	-	-	-	-	892 (8.14)	892 (8.14)	無	
董事	寬宏藝術經紀 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2	2	2 (0.02)	2 (0.02)	-	-	-	-	-	-	-	-	2 (0.02)	2 (0.02)	無	
	指派代表人：汪聖 柏	-	-	-	-	-	-	-	-	-	-	-	-	-	-	-	-	-	-	-	-	-	無
獨立 董事	劉建成	180	180	-	-	-	-	-	-	180 (1.64)	180 (1.64)	-	-	-	-	-	-	-	-	180 (1.64)	180 (1.64)	無	
獨立 董事	陳美燕	-	-	-	-	-	-	-	-	-	-	-	-	-	-	-	-	-	-	-	-	-	無
獨立 董事	林蓓茹	180	180	-	-	-	-	-	-	180 (1.64)	180 (1.64)	-	-	-	-	-	-	-	-	180 (1.64)	180 (1.64)	無	

(2)監察人之酬金：本公司自 110 年 8 月 25 日起，依法由全體獨立董事設置審計委員會取代監察人之職權。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臺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張憲銘	7,400	12,798	396	480	634	634	—	—	—	—	(76.90)	(126.91)	無
集團首席執行長	金立人													
財務長	詹克群													
台灣區執行長	陳彥璟													
副總	嚴勝弘													
管理部總監	陸婉欣													
財會部總監	邱意玲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金立人、詹克群、嚴勝弘	詹克群
1,000,000 元(含)~2,000,000 元(不含)	陸婉欣、邱意玲	陸婉欣、邱意玲
2,000,000 元(含)~3,500,000 元(不含)	張憲銘、陳彥璟	張憲銘、金立人、陳彥璟、嚴勝弘
3,5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不含)	—	—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不含)	—	—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不含)	—	—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7 人	7 人

(4)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本公司於 112 年 4 月 7 日及 111 年 4 月 26 日經董事會決議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稅後虧損不提撥 111 及 110 年度員工酬勞，並擬於 112 年 6 月 27 日及已於 111 年 6 月 27 日股東會報告，兩年度員工酬勞發放給經理人之金額皆為 0 仟元。

2.本公司及合併報告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度 職稱	110 年度				111 年度			
	酬金總額		佔稅後純益比例		酬金總額		佔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	合併報表 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 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 所有公司	本公司	合併報表 所有公司
董事(含獨立董事)	100	100	(0.48)	(0.45)	362	362	(3.30)	(3.30)
監察人(註)	4	4	(0.02)	(0.02)	-	-	-	-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8,384	13,415	(40.53)	(60.89)	8,430	13,912	(76.90)	(126.91)

註：本公司於 110 年 8 月 25 日設置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A.董事、監察人：

依本公司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全體董事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同業通常水準議定支給。另章程亦規定，年度如有獲利，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 5% 為董事酬勞。

B.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包含薪資、獎金及員工紅利，係依所擔任之職位、所承擔之責任及對本公司之貢獻度，並參酌同業水準議定之。

C.本公司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之政策及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具有正向關聯性，並依據法令規定揭露給付金額，未來風險應屬有限。

四、資本及股份

(一)股份種類

112年4月7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式普通股	19,097,430	10,902,570	30,000,000	本公司股票未在證券交易所上市或在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

(二)股本形成經過

1.最近五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股本變動之情形：

單位：新臺幣仟元；仟股

年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07.8	10	2,487	24,871	2,487	24,871	分割受讓股本	—	註1
107.9	10	15,000	150,000	5,000	50,000	現金增資 25,129 仟元	—	註2
107.10	35	15,000	150,000	6,229	62,286	現金增資 12,286 仟元	—	註3
107.11	10	15,000	150,000	9,300	93,000	資本公積 30,714 仟元	—	註4
108.2	55	15,000	150,000	10,673	106,730	現金增資 13,730 仟元	—	註5
108.3	55	15,000	150,000	11,323	113,230	現金增資 6,500 仟元	—	註6
108.8	10	30,000	300,000	16,327	163,274	股票股利 2,035 仟元、資本公積 48,009 仟元	—	註7
108.10	60	30,000	300,000	16,577	165,774	現金增資 2,500 仟元	—	註8
111.01	10	30,000	300,000	16,706	167,064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認股 1,290 仟元	—	註9
111.09	55	30,000	300,000	17,501	175,014	現金增資 7,950 仟元	—	註10
111.12	10	30,000	300,000	18,247	182,474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認股 7,460 仟元	—	註11
112.03	55	30,000	300,000	19,097	190,974	現金增資 8,500 仟元	—	註12

註1：107.08.06 府產業商字第 10751826500 號。

註2：107.09.25 府產業商字第 10753634020 號。

註3：107.10.16 府產業商字第 10754598700 號。

註4：107.11.14 府產業商字第 10755067010 號。

註5：108.02.15 府產業商字第 10846618000 號。

註6：108.03.29 府產業商字第 10847906110 號。

註7：108.08.26 府產業商字第 10853141210 號。

註8：108.10.02 府產業商字第 10854595100 號。

註9：111.01.17 府產業商字第 11057039920 號。

註10：111.09.26 府產業商字第 11153326700 號。

註11：111.12.22 府產業商字第 11156081500 號。

註12：112.03.22 府產業商字第 11247273800 號。

2.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私募普通股辦理情形：無。

3.公司採總括申報方式發行新股者，應揭露預定發行總額、已發行總額及總括申報餘額等相關資訊：不適用。

(三)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1.股東結構：

112年4月7日 單位：人；股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 外國人	合計
人數	—	—	22	62	—	84
持有股數	—	—	13,137,732	5,959,698	—	19,097,430
持股比例	—	—	68.79%	31.21%	—	100.00%

2.股權分散情形：

112年4月7日 單位：人；股；%

持 股 分 級	股 東 人 數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1 至 999	—	—	—
1,000 至 5,000	2	10,000	0.05%
5,001 至 10,000	7	70,000	0.37%
10,001 至 15,000	2	30,000	0.16%
15,001 至 20,000	7	140,000	0.73%
20,001 至 30,000	13	372,066	1.95%
30,001 至 40,000	3	120,000	0.63%
40,001 至 50,000	11	541,197	2.83%
50,001 至 100,000	16	1,210,494	6.34%
100,001 至 200,000	7	1,008,926	5.28%
200,001 至 400,000	6	1,744,623	9.13%
400,001 至 600,000	4	1,925,182	10.08%
600,001 至 800,000	1	698,259	3.66%
800,001 至 1,000,000	1	871,000	4.56%
1,000,001 至 3,000,000	3	5,000,887	26.19%
3,000,001 至 5,000,000	—	—	—
5,000,001 至 8,000,000	1	5,354,796	28.04%
合 計	84	19,097,430	100.00%

3.主要股東名單：

112年4月7日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展逸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5,354,796	28.04%
存甯投資有限公司		2,128,032	11.14%
張憲銘		1,737,895	9.10%
星達壹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134,960	5.94%
中華開發優勢創業投資有限合夥		871,000	4.56%
金立人		698,259	3.66%
劉士傑		504,197	2.64%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2.62%
國票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2.62%
寬宏藝術經紀股份有限公司		420,985	2.20%

4.最近二年度及當年度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放棄現金增資認股之情形

(1)董事、監察人及大股東放棄現金增資認股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截至 3 月止	
		可認股數	實認股數	可認股數	實認股數	可認股數	實認股數
董事長及 超過 10% 之股東	展逸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	—	229,334	—	224,492	—
	代表人：張憲銘	—	—	89,073	—	88,882	—
董事	展逸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	—	229,334	—	224,492	—
	代表人：金立人	—	—	34,197	—	45,273	—
董事	星達壹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88,651	—	47,581	—
	代表人：詹克群	—	—	14,000	—	15,838	—
董事	寬宏藝術經紀股份有限公司	—	—	30,878	—	30,226	—
	指派代表人：汪聖柏	—	—	—	—	—	—
獨立董事	劉建成(註 1)	—	—	—	—	—	—
獨立董事	陳美燕(註 1)	—	—	—	—	—	—
獨立董事	林蓓茹(註 1)	—	—	—	—	—	—
監察人	二三子投資有限公司(註 2)	—	—	—	—	—	—
	代表人：林聖峰	—	—	—	—	—	—
監察人	王健安(註 2)	—	—	—	—	—	—
超過 10% 之股東	存甯投資有限公司	—	—	91,138	—	89,214	—

註 1：110 年 8 月 25 日股東會全面改選董事 7 席(其中一般董事 4 席；獨立董事 3 席)，法人董事展逸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張憲銘、法人董事展逸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金立人、法人董事星達壹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詹克群、法人董事寬宏藝術經紀股份有限公司續任，獨立董事劉建成、獨立董事陳美燕、獨立董事林蓓茹就任。

註 2：110 年 8 月 25 日股東會全面改選董事，由改選後之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職能後卸任。

(2)放棄之現金增資股洽關係人認購者，尚應揭露該關係人之姓名、與公司、董事、監察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不適用。

5.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及超 過 10%之股 東	展逸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3,713,528	—	1,641,268	—	—	—
	代表人：張憲銘	80,000	—	20,000	—	—	—
董事	展逸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代表人：金立人	10,000	—	250,000	—	—	—

職稱	姓名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	星達壹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	(150,000)	—	(935,000)	—
	代表人：詹克群	5,000	—	15,000	—	—	—
董事	寬宏藝術經紀股份有限公司	—	—	—	—	(300,000)	—
	指派代表人：汪聖柏	—	—	—	—	—	—
獨立董事	劉建成(註 1)	—	—	—	—	—	—
獨立董事	陳美燕(註 1)	—	—	—	—	—	—
獨立董事	林蓓茹(註 1)	—	—	—	—	—	—
監察人	二三子投資有限公司(註 2)	—	—	—	—	—	—
	代表人：林聖峰	—	—	—	—	—	—
監察人	王健安(註 2)	—	—	—	—	—	—
超過 10% 之股東	存甯投資有限公司	—	—	(25,000)	—	—	—
總經理	張憲銘	80,000	—	20,000	—	—	—
執行長	金立人	10,000	—	250,000	—	—	—
財務長	詹克群	—	—	20,000	—	—	—
副總	陳彥璟	—	—	50,000	—	—	—
副總	嚴勝弘	—	—	50,000	—	—	—
管理部總監	陸婉欣	—	—	130,000	—	—	—
財會部資深總監	邱意玲	10,000	—	40,000	—	—	—
稽核部副理	張佳文	—	—	—	—	—	—

註 1：110 年 8 月 25 日股東會全面改選董事 7 席(其中一般董事 4 席；獨立董事 3 席)，法人董事展逸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張憲銘、法人董事展逸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金立人、法人董事星達壹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詹克群、法人董事寬宏藝術經紀股份有限公司續任，獨立董事劉建成、獨立董事陳美燕、獨立董事林蓓茹就任。

註 2：110 年 8 月 25 日股東會全面改選董事，由改選後之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職能後卸任。

(2)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無。

(3)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之資訊：無。

6. 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12年4月7日 單位：股；%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展逸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5,354,796	28.04	—	—	—	—	張憲銘	董事長	—
代表人：張憲銘	1,737,895	9.10	130,000	0.68	—	—	—	—	—
存甯投資有限公司	2,128,032	11.14	—	—	—	—	張憲銘	董事長	—
代表人：張憲銘	1,737,895	9.10	130,000	0.68	—	—	—	—	—
張憲銘	1,737,895	9.10	130,000	0.68	—	—	展逸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存甯投資有限公司	投資公司	—
星達壹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134,960	5.94	—	—	—	—	—	—	—
代表人：詹克群	20,000	0.10	—	—	—	—	—	—	—
中華開發優勢創業投資有限合夥	871,000	4.56	—	—	—	—	—	—	—
代表人：中華開發資本管理顧問(股)公司	—	—	—	—	—	—	—	—	—
金立人	698,259	3.66	—	—	—	—	—	—	—
劉士傑	504,197	2.64	—	—	—	—	—	—	—
軒郁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2.62	—	—	—	—	—	—	—
代表人：胡蕙郁	—	—	—	—	—	—	—	—	—
國票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	2.62	—	—	—	—	—	—	—
代表人：王祥文	—	—	—	—	—	—	—	—	—
寬宏藝術經紀股份有限公司	420,985	2.21	—	—	—	—	—	—	—
代表人：林建寰	—	—	—	—	—	—	—	—	—

(四)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臺幣元

項目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每股市價	最高		不適用	不適用
	最低		不適用	不適用
	平均		不適用	不適用
每股淨值	分配前		10.65	11.74
	分配後		10.65	11.74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16,581	16,985
	每股盈餘	追溯調整前	(1.47)	(0.65)
		追溯調整後	(1.47)	(0.65)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
		資本公積配股	—	—
	累積未付股利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本利比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現金股利殖利率		未上市(櫃)	未上市(櫃)

註：本公司股票尚未上市(櫃)，故無市價可資參考；相關比率亦無法計算。

(五)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公司股利政策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另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就其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60%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1%時，得不予分配；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20%。

前項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係指如當期發生帳列其他權益減項淨額（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避險工具之損益、重估增值等累計餘額），自當期稅後淨利加計當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期末分配盈餘之數額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如仍有不足時，自前期末分配盈餘提列。如屬前期累積之其他權益減項淨額，則自前期末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如仍有不足時，自當期稅後淨利加計當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期末分配盈餘之數額提列。

2.本年度擬(已)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111年度虧損撥補案業經112年4月7日董事會通過，並擬於112年股東常會決議，虧損撥補表如下：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期初累計盈餘	0
加：111年度稅後淨損	(10,963,028)
本期待彌補虧損	(10,963,028)
虧損彌補項目	
資本公積-失效認股權	61,750
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	10,901,278
期末待彌補虧損	0

(六)本年度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

(七)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1%以上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5%為董事酬勞，僅得以現金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2.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依公司法及章程規定應分配之員工及董監酬勞，於編製期中及年度財務報表時先行估計，並依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性質列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項下之適當會計科目。若事後股東會決議日，實際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與原估計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調整列為次年度之損益。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112年4月7日董事會議決通過之111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案，無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認列費用年度並無估列，故無差異。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因本公司112年4月7日董事會議決通過之111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並無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故不適用。

4.股東會報告分派酬勞情形及結果：無差異。

5.前一年度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包括配發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經 111 年 6 月 27 日股東常會報告 110 年度員工酬勞分派案，與董事會決議分派數無差異。

(八)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

五、公司債（含海外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六、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七、參與發行海外存託憑證之辦理情形：無。

八、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影響

員工認股權憑證種類	108 年第一次員工認股權憑證
申報生效日期及總單位數	-
發行日期	108 年 9 月 15 日
存續期間	4 年
已發行單位數	600 單位 (每單位 1,000 股)
尚可發行單位數	-
發行得認購股數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	2.64%
得認股期間	4 年
履約方式	發行新股
限制認股期間及比率	屆滿 1 年：20% 屆滿 2 年：50% 屆滿 3 年：100%
已執行取得股數	-
已執行認股金額	-
未執行認股數量	505 單位
未執行認股者其每股認購價格	新臺幣 30 元
未執行認股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	2.64%
對股東權益影響	本認股權憑證為吸引及留任公司優秀人才，並激勵員工及增加員工向心力，以期共同創造公司利益，故對股東權益影響有限。

(二)累積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認股權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職稱	姓名	取得認股數量	取得認股數量占已發行總數比率	已執行				未執行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總數比率	認股數量	認股價格	認股金額	認股數量占已發行總數比率
經理人	董事長	張憲銘	965,000	5.05%	660,000	10	6,600,000	3.46%	305,000	30	9,150,000	1.60%
	集團首席執行長	金立人										
	財務長	詹克群										
	台灣區執行長	陳彥璟										
	副總	嚴勝弘										
	管理部總監	陸婉欣										
	財會部資深總監	邱意玲										
員工	資深總監	劉于琳	360,000	1.89%	215,000	10	2,150,000	1.13%	145,000	30	4,350,000	0.76%
	總監	葉昇鑫										
	總監	陳怡君										
	總監	林晉玄										
	總監	高正侃										
	總監	張家銘										
	資深經理	豐翎										
	資深經理	邱豐池										
	資深經理	吳承翰										
	總經理特助	謝明諺										

(三)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私募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九、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十、併購辦理情形：無。

十一、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貳、營運概況

一、公司之經營

(一)業務內容

1.業務範圍：

(1)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A、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 B、I301030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 C、I401010 一般廣告服務業。
- D、I501010 產品設計業。
- E、IZ12010 人力派遣業。
- F、IZ15010 市場研究及民意調查業。
- G、J803010 運動表演業。
- H、JB01010 會議及展覽服務業。
- I、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主要產品之營業比重：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金額	%	金額	%
勞務收入		291,295	85.74%	427,526	85.26%
其他收入		48,447	14.26%	73,925	14.74%
合計		339,742	100.00%	501,451	100.00%

(3)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本公司主要係從事運動活動服務(體育賽事舉辦、各式體育活動、運動品牌行銷、企業贊助行銷)及運動經紀(球員職涯規劃、形象包裝行銷、合約法務諮詢、合作授權洽談)、運動教育課程、運動餐酒館、運動場館運營等運動相關業務。近年來推出自有 IP 運動 BE HEROES 之各項賽事及周邊服務，如 BE HEROES 經典對決籃球賽、BE HEROES 國際足球邀請賽、BE HEROES 棒球訓練營等，為結合本公司活動及經紀資源之整合拓展。

(4)計劃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本公司除持續推廣運動活動以結合各品牌行銷精神、積極從事球員開發工作與潛力球星發掘外，並爭取國內大型政府活動標案，並續擴充自有 IP 項目-BE HEROES 之各項運動項目及規模，例如成立 BE HEROES CAFE，主要設立能於商業區及社區營運的店型，透過辦課程講座並配合點數跟社區做結合，再複製模式展店至運動場館、學區周邊等，以擴大自有品牌運動活動之影響力。除此之外亦透過轉投資開發新服務，整合運動產業鏈內之周邊服務內容，以打造以運動為核心之全民運動生態系，朝向建構運動健康休閒娛樂集團之目標發展。

2. 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A. 全球運動產業：

根據 Global Wellness Institute 估計，全球運動健康經濟產業規模從 2017 年的 4.3 兆美元增長到 2019 年的 4.9 兆美元，年增 6.6%，顯著高於全球 GDP 增速（4.0%）。2020 年受到新冠疫情的影響，全球運動健康經濟產業規模下降 11.0% 至 4.4 兆美元，運動健康支出總額占全球運動健康經濟產業規模排序，以亞太地區、北美地區及歐洲為全球主要前三大市場。在新冠疫情逐漸受到控制的情況下，預計未來五年運動健康經濟市場將迎來報復性成長，從 2020 年的 4.4 兆美元增長到 2025 年的 7 兆美元，年複合成長率達 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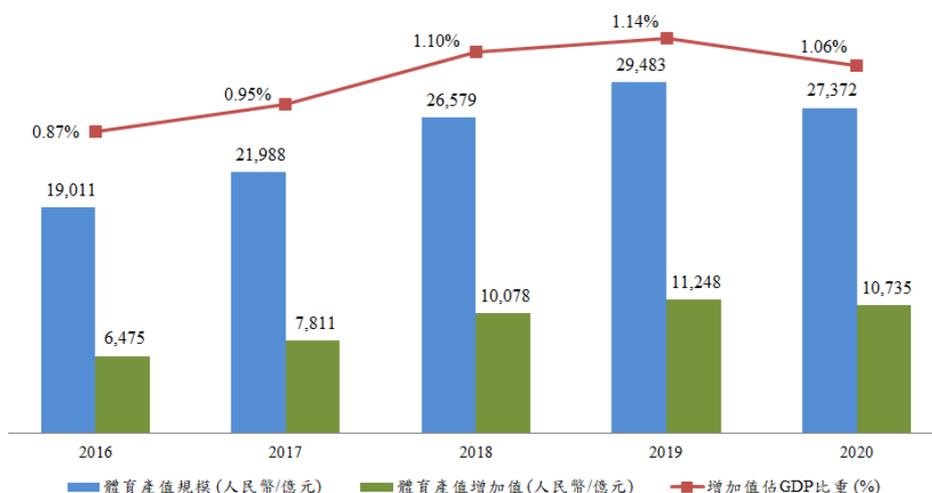
B. 中國大陸體育產業：

中國大陸體育消費需求從過去傳統的體育製造用品初次消費進而轉向娛樂性消費、觀賞性消費；中國大陸消費者對於新型體育運動的消費需求增強，如馬拉松、競技體育、雪上運動、戶外運動等。

隨著政策支持催化、人均消費水平升級、體育資本化投入等因素，使中國大陸體育產業近年進入快速發展期，根據中國大陸產業研究機構「前瞻產業研究院」的分析，2016 年至 2019 年，中國大陸體育產業發展就進入「快車道」，全國體育產業總產出從人民幣 1.9 兆元增長至 2.95 兆元，增速遠高於同期 GDP 成長率。2020 年雖受疫情干擾而成長放緩，但總規模仍達人民幣 3 兆元，創歷年新高紀錄。

根據《十四五規劃綱要和 2035 年遠景目標綱要》，“十四五”期間(2020 年至 2025 年)，將擴大體育消費，發展健身休閒、戶外運動等體育產業，預估未來五年將以 11% 的年複合成長率穩步成長，到 2025 年總規模上看人民幣 5 兆元，2035 年體育產業總量占 GDP 的比重將達到 4% 左右。

2016-2020年中國體育產業總規模及增加值



資料來源：中國國家統計局、艾瑞消費研究院

C. 台灣運動產業：

根據教育部體育署的年度運動消費支出調查統計，近年來年度的運動消費支出皆呈現持續成長之趨勢，整體消費規模至 2020 年達 1,353.13 億元，其中運動裝備消費占 44.5%、運動彩券支出占 29.8%、參與型運動支出占 22.0%、觀賞型運動占 3.1%、電競占 0.6%。

另根據行政院主計處的國內生產毛額(GDP)資料計算，推估 2020 年運動消費支出約占整體 GDP 為 0.68%之比例，因受新冠肺炎影響，以致該比例相對於其他年度較為下降，且與其他先進國家運動產值相比規模仍低，伴隨全球運動休閒風氣趨勢成長、疫情逐漸可控及國內籃球、棒球職業運動的興起，可預期未來仍有成長潛力空間。

單位：億元(新臺幣)；%

台灣2016-2020年運動消費支出規模



資料來源：整理自教育部體育署運動消費支出調查、中華民國行政院主計總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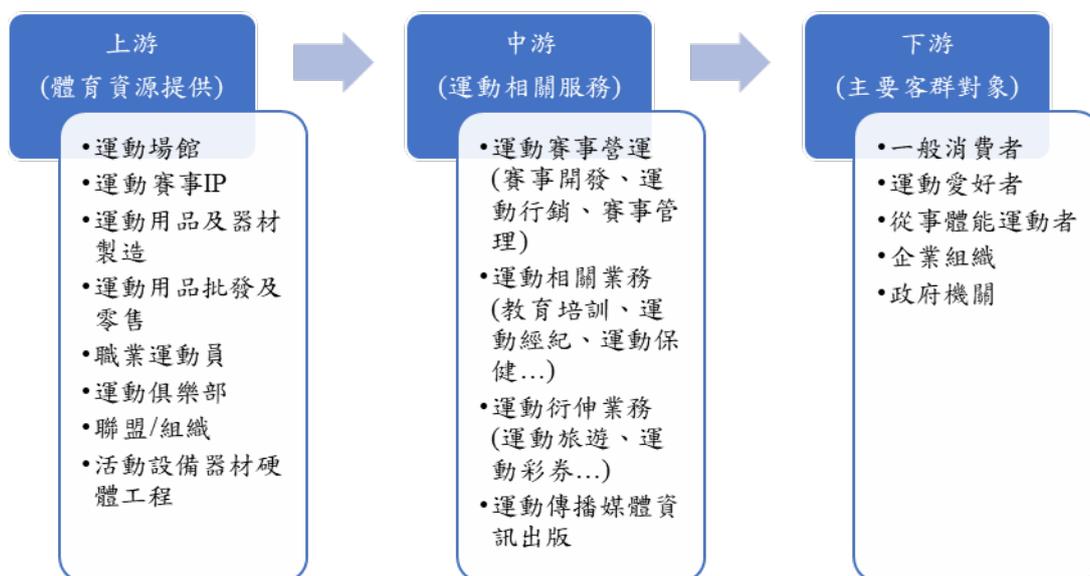
單位：百萬元(新臺幣)

運動消費支出項目	106年總額	107年總額	108年總額	109年總額	110年總額
參與性運動消費支出總計	28,756.51	29,004.59	29,946.88	29,810.41	23,035.42
運動課程費	11,171.06	11,315.99	11,749.96	11,949.16	9,258.60
單純運動指導教學費	1,963.62	1,984.32	2,058.26	2,091.40	1,658.51
入場費、會員費、場地設備出租費	7,884.64	7,995.30	8,369.80	8,540.92	6,286.11
運動社團費	1,607.13	1,618.03	1,646.50	1,589.12	1,331.67
參加運動比賽衍生費	6,130.05	6,090.96	6,122.36	5,639.81	4,500.53
觀賞性運動消費支出總計	4,655.81	4,706.77	4,798.53	4,193.03	4,364.45
觀賞運動比賽門票費	697.85	687.06	732.12	601.07	648.05
看運動比賽衍生費	537.88	518.65	549.38	406.22	425.73
購買、付費訂閱媒體費	3,420.08	3,501.06	3,517.03	3,185.74	3,290.67
運動彩券支出	33,058.36	43,416.08	41,580.29	40,362.27	46,631.11
台灣運動彩券費用	33,058.36	43,416.08	41,580.29	40,362.27	46,631.11
運動裝備消費支出總計	59,748.51	60,432.94	62,571.22	60,149.55	58,688.02
運動服	27,153.37	27,450.02	28,318.36	26,519.18	25,087.70
運動鞋	10,980.69	11,130.05	11,501.04	10,799.76	10,227.35
運動穿戴裝置	1,006.78	1,041.10	1,109.46	1,133.36	1,188.92
購買及維修運動用品與器材	20,453.59	20,670.11	21,499.93	21,552.99	22,038.56
運動軟體	154.07	141.65	142.44	144.25	145.49
電競消費支出	629.83	690.88	742.05	798.10	862.16
電競消費支出	629.83	690.88	742.05	798.10	862.16
總計	126,849.01	138,251.26	139,638.98	135,313.36	133,581.17

資料來源：教育部體育署-110年度我國民眾運動消費支出調查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定位係為上游之運動場館與運動賽事 IP 及中游之運動賽事營運(賽事開發、運動行銷、賽事管理)、運動相關業務(教育培訓、運動經紀、運動保健)與運動衍生業務(運動旅遊、運動彩券等)，服務對象為一般大眾消費者及企業組織(包含 B2B 及 B2C 業務)，運動愛好者為主要客群。根據教育部 2017 年發佈之「運動產業發展條例」之運動產業定義(包含職業或業餘運動業、運動休閒教育服務業、運動傳播媒體或資訊出版業、運動表演業、運動旅遊業、電子競技業、運動博弈業、運動經紀、管理顧問或行政管理業、運動場館或設施營建業、運動用品或器材製造、批發及零售業、運動用品或器材租賃業、運動保健業等)，茲將其中範圍歸納整理為運動產業關聯性圖示如下：



資料來源：本公司自行整理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運動活動服務(體育賽事舉辦、運動品牌行銷、運動經紀)運動場館運營、運動教育課程、自有 IP 運動相關及廣告業務、其他綜合性運動服務等項目。產品(服務)之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主要取決於產業之發展與政策及市場競爭等因素，隨著國人健康意識的抬頭，台灣運動休閒產業朝著普及化、經營專業化的發展是未來趨勢。除此之外，近年因持續強調 ESG 的重要性，政府與民間皆持續推廣運動的生活化，也將成為運動休閒產業未來不斷成長擴張的最大利基。

本公司成立之宗旨即是推廣運動健康休閒娛樂化的新觀念，透過自有通路積極推廣運動課程、運動教育以及運動餐飲，並秉持著誠信與永續經營的原則在市場上與同業共同努力。

運動場館運營以綜合性體育運動場館經營為主要業務，透過學校體育、社區營造與社會體育等途徑，以高品質教學課程為基礎，結合集團資源與各領域專

業人才，是目前台灣運動產業單位中最具運動專業服務整合能力之組織，目前營運場館有 4 個，分別為臺北市文山區永建國民小學體育館、臺北市立中山國民中學綜合大樓、臺中市游泳訓練中心及建安國小藝術教學綜合大樓。

運動課程主要係女性運動課程，包含團體課程、私人教練課程以及主題期班與活動，希望透過「運動是我愛自己的方式」的理念，讓女性有個可以專屬與自己身體對話的地方，目前營運通路有 2 個據點，分別為； F INFINITE - 中山國中站、F INFINITE - 南京復興站。

教育訓練課程致力於運動與教育的整合，專注於「社區運動」，建立青少兒運動訓練系統，讓運動教育進入每個家庭，以提供高規格，系統化的訓練課程，配合優異的教練團隊，打造完整青少兒體育培訓生態系，並舉辦教練講習活動、產製運動訓練與運動教育等相關數位媒體內容，創造更好的使用者經驗，幫助每位運動員成就更多，目前已建立「EMPOWER 引爆籃球訓練」系統，並持續開發青少兒足球、棒球、路跑、體適能等其它運動專項，打造多樣化教育訓練體系。

運動餐飲則是以運動為主題的餐飲事業，透過「運動即生活」的理念，規劃出良好的餐飲空間及運動空間，並提供多樣化餐點、飲品、健康輕食，搭配運動課程事業提供專業師資及每周主題運動課程，目前營運通路有 2 個據點，分別為 F Gallery 運動生活餐酒館以及 Be Heroes 咖啡店。

本公司相信深化品牌經營、健全營運管理以及不斷提升服務品質，將成為擴大市場佔有率及保持競爭力的重要因子，並使展逸能穩健立足於激烈競爭之市場中。

3.技術及研發概況：

(1)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及研究發展

業務之技術層次與研究發展面對當前國內外經濟情勢變化、社會結構與環境改變及法令之頒布或修改等因素，為達公司業務發展、穩定獲利及確保公司永續經營等目標，本公司將不斷提昇各項經營績效、專業素質、並加強各項客戶服務。

A. 提升運動活動服務素質

本公司為提升運動活動服務素養、專業技能並吸收市場新知，積極培育新人，組成專業團隊，加強營運核心價值的建立及提升，各專案人員亦相互學習，已達到快速吸收新知及提升自我專業能力且能應用於新案件；並提供訓練費用補助以鼓勵同仁進修並考取專業證照，且不定期提供課程資訊供同仁參考之。

B. 全方位加值服務

智慧科技的快速發展正逐步改變消費者的運動習慣，數位行銷更改善傳統行銷模式的缺點，本公司除了藉由專案人員創意發想與賽事營運經驗外，也與客戶緊密的交流吸收新的營運思維及新概念，讓運動不再只是傳統的賽事活動，更讓一般消費者的食衣住行育樂都與運動緊密的關聯。

本公司主要產品為運動活動行銷服務、球員經紀及其他等運動相關項目，並無專責技術研發部門及人員，關於各項活動策畫係由專案人員創意發想與賽事營運經驗累積而成，故無法適用技術研發人員相關資訊所列。

- (2)研究發展人員與其學經歷：不適用。
 (3)最近五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不適用。
 (4)最近五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期間	活動
108年06月	2019 BE HEROES經典對決籃球賽
108年07月	2019 BE HEROES未來英雄籃球訓練營
108年11月	2019 BE HEROES棒球訓練營
108年11月	2019 BE HEROES陳柏良足球菁英學院
108年12月	2019 BE HEROES國際高中足球邀請賽
109年7~8月	2020 BE HEROES未來英雄籃球訓練營
109年08月	2020 BE HEROES經典對決籃球賽
109年10月	2020 BEAUTY HEROES美力生活節
109年12月	2020 BE HEROES陳柏良足球菁英學院
109年12月	2020 BE HEROES高中足球南北菁英對抗賽
109年12月	2020 BE HEROES棒球訓練營
110年3~4月	BE HEROES王建民攝影展
110年12月	2021柏釧BE HEROES棒球訓練營
110年12月	2021 BE HEROES足球菁英學院
110年12月	BE HEROES盧彥勳青少年年終八強邀請賽
110年12月	2021彰化BE HEROES運動嘉年華
111年8月	2022 BE HEROES彰化運動嘉年華
111年8月	2022 BE HEROES籃球經典賽
111年8月	BE HEROES成果展
111年9月	2022 BE HEROES足球菁英學院
111年10月	2022 BE HEROES展望盃羽球賽
111年11月	2022 BE HEROES展望盃游泳錦標賽
111年11月	2022 BE HEROES棒球訓練營
111年11月	2022 BE HEROES 盧彥勳青少年年終八強邀請賽

4.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A. 積極深化兩岸企業服務，提升品牌運動行銷水準

本公司將持續耕耘兩岸優質品牌企業，強化與客戶之間的黏著度，為客戶量身打造客製化品牌行銷策略，持續提供客戶創意產能，改善企業主品牌銷售結果，進而提升客戶的倚賴度，結合策略性夥伴共同服務客戶需求，聯手達成全方位整合行銷傳播(Integrated Marketing Communication)能力。

B. 開發自有IP(BE HEROES)運動項目及規模，創造多元收入來源

除持續深耕兩岸運動活動(主流活動如籃球、棒球、足球、網球等運動)的舉辦及執行，近年來本公司積極發展自有IP(BE HEROES)運動，未來將延伸至其他新的IP運動活動或策展活動，期望能持續提升規模以創造出多元的IP變現來源(例如門票及轉播收入、品牌贊助、授權金、週邊產品或服務、運動教育培訓…等)。

C. 持續發掘各項運動潛力球星，連結國際運動市場

除持續加深與現有經紀球員(棒球、籃球、足球及網球)的合作關係，協助其爭取國內外球隊合約與國際運動市場發展空間，並能根據不同球員的特質屬性或職涯規劃來與本公司集團業務協同合作，此外並持續關注評估具發展性的運動項目及運動員，以跨入經營不同潛力運動項目領域。

(2)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A. 發展運動生態系的消費性通路

擴大終端消費者通路之轉投資佈局，經營運動餐酒館、女生運動課程中心、孩童運動補習班、運營區域型運動場館均為運動生態系的一部份，當運動活動已開始成為國內消費的主流選項之一，運動生態系的相關企業投資將開始產生相互導流帶動再次消費的效果，並能夠為集團帶來未來穩定性的營收獲利來源。當前述模式若能夠更成熟運營，本公司亦可複製(例如：合資或授權經營)至其他國家市場，以能獲得更高的成長動能。

B. 專業人才的招募及培育

運動行銷實屬於廣告產業的一環，為製作出令人印象深刻的廣告活動作品，或者能持續推出具有影響力的自有IP品牌(BE HEROES)相關活動，仍須回歸專業人才的創意發想及現場活動效率執行，故此產業的核心價值及公司資產均為「人」，未來本公司將持續投入新人招募開發及教育訓練，以能提升品牌客戶的服務品質及長期價值，透過招募及栽培本公司未來發展所需專業人才，除能實現本集團長期業務發展計畫之外，也能持續提升團隊於兩岸市場的競爭力，進而可經營多元化品牌客戶。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1.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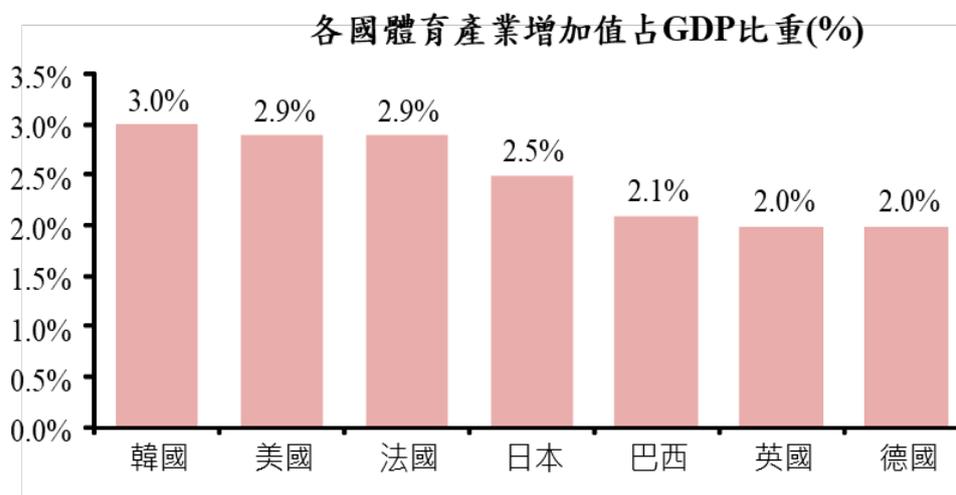
單位：新臺幣仟元

地區別 \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金額	%	金額	%
內 銷	156,119	45.95%	219,618	43.80%
外 銷	183,623	54.05%	281,833	56.20%
合 計	339,742	100.00%	501,451	100.00%

(2)市場占有率：

由於本公司主要產品為運動活動服務、球員經紀及其他等運動相關項目，該產業市場佔有率並無客觀公正權威之第三方統計發表，故尚難以計算。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資料來源：中商產業研究所

觀察全球先進國家之體育產業年度增加額占 GDP 比重平均皆達 2% 以上，而中國大陸的比重僅有 1.06%，在消費水平提升下顯示仍有成長潛力。另根據普華永道《2018 年體育行業調查報告》統計，2019-2021 年全球平均運動產業成長率為 7%，美洲、歐洲體育產業年均成長分別為 6.0% 和 7.1%，亞洲地區平均成長率為 7.9%，亞洲地區已成為全球體育市場發展成長潛力最高之區域，其中全球統計以電子競技、足球、籃球、大眾參與運動、拳擊武術等為最具成長潛力的體育項目。

再根據國內行政院主計處的國內生產毛額(GDP)資料顯示，運動消費支出約占整體 GDP 比例約為 0.68%，與上述各國家相關比重比較後仍屬較低，故在全球運動休閒風氣趨勢成長下，顯示本公司佈局的中國大陸及台灣運動產業未來仍有較高的成長潛力空間。

(4)競爭利基：

A. 專業、創意、創新的活動服務團隊

本公司團隊擁有絕佳的運動活動策劃與執行能力，秉持將企業品牌精神融合創新運動活動的核心價值，服務累計近十年安排多元的運動行銷體驗活動，每年度在兩岸合計舉辦逾 200 場以上之運動活動、賽事及品牌行銷活動，於活動承辦過程中不斷累積經驗與創意革新，為國內深耕運動產業發展、操作大型體育賽事及活動之業界領先翹楚，已建構高競爭門檻的實績經驗。

B. 長期與國內外知名企業穩健合作之經驗與口碑形象

本公司長期與各產業別之大型客戶有良好穩健的合作案例，除了深耕的運動品牌外，多年來亦拓展如金融、FMCG（快速消費品）、遊戲、電子商務、汽車相關、影視文創、飲料飲品、流行服裝服飾、科技用品...等多元產業，亦同時與國內外從事運動相關產、官、學界等組織機構保持良好合作關係，形成緊密的運動服務生態圈。

C. 掌握關鍵資源，提供運動產業鏈整合性服務

本公司致力於建構運動健康休閒娛樂集團化發展，除原有活動企劃承辦、國內外球員經紀等核心業務外，積極發展運動轉投資周邊相關服務，例如經營運動餐酒館、開辦女生運動課程中心、成立孩童運動補習班、運營區域型運動場館，能提供企業主及一般大眾消費者一條龍式價值串聯，滿足參與型運動、觀賞型運動之循環性消費市場，在多角化經營之下亦能達到擴充不同客源需求之目標。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有利因素：

A. 兩岸運動產業風潮需求提高

B. 國內運動人才具朝國際化職業市場發展潛力

C. 兩岸國家政策致力提升國人規律運動習慣及休閒普及化

不利因素：

A. 數位廣告行銷的興起，品牌企業客戶預算排擠

在數位匯流行銷趨勢之下，使得消費市場從大眾、小眾到分眾，呈現分化之發展趨勢，品牌端客戶投入傳統廣告需求不斷被削弱，且數位廣告行銷較易評估其行銷數據成效，故將會影響或取代部份線下廣告活動的業務。

◆ 因應對策：本公司將與兩岸具競爭力之數位廣告集團合作，聯合爭取指標性大型客戶廣告提案，或將線下活動授權予數位廣告行銷公司來銷售代理，以能促成產業業務分工，透過資源結合交換目標能擴大彼此的市場影響力，提供予品牌客戶更好的專業服務。

B. 台灣市場規模侷限

近年國內企業整體廣告投入及品牌贊助預算有些幅下修的趨勢，尤其外商企業預算開始轉移至中國大陸市場，本公司在台灣與客戶皆維持長期良好

合作關係並掌握關鍵體育資源，唯運動行銷業務仍受限於景氣及市場規模影響而侷限成長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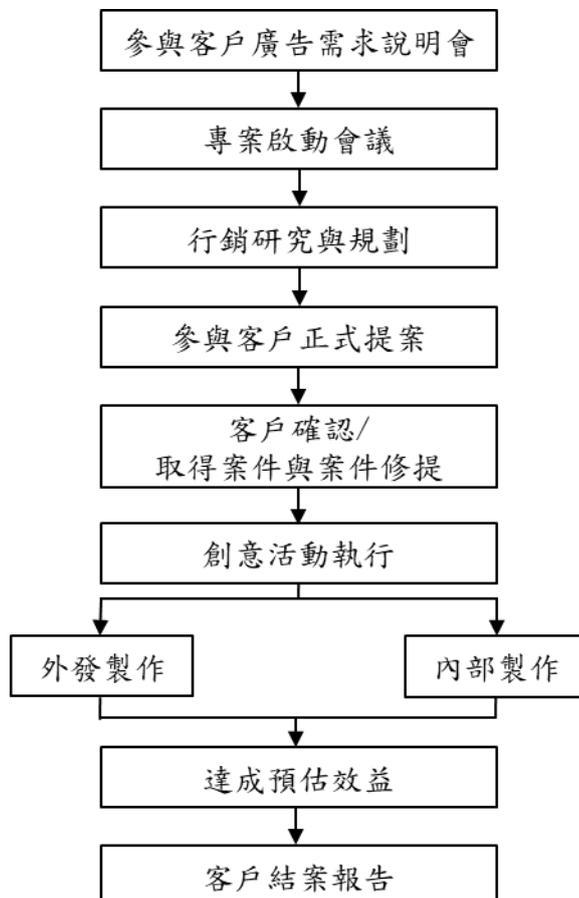
- ◆ 因應對策：本公司在台灣的策略為發展體育多元業務，以彌補本公司主要的行銷業務受市場因素而影響，故預計將投入自有IP、體育通路、運動餐飲、運動場館營運、運動教育等多元業務，以集團化發展創造多元收入來源。此外，未來亦布局大中華區體育市場，持續強化與集團內外的資源交流，以運動休閒集團化經營能提高整體整合及聯合行銷管理能力。

C. 培養人才養成時間及成本提高

隨著兩岸集團業務不斷發展，活動執行案件成長下人才需同步擴張，唯國內兼具創意及執行的人才缺乏及成本不斷提高，且本公司活動業務類型設定為高規格的要求訓練，人員需一定的經驗累積而使得培訓養成時間較長。

- ◆ 因應對策：本公司已發展完善人才培育機制，並透過各項活動訓練以縮短學習曲線經驗。未來集團化的發展亦能提供人才職涯輪調多元培訓，以提供員工適性發展，建立對運動休閒產業全面性認知。此外本公司及子公司除積極延攬運動產業優秀人才，並與學界配合銜接合作以培育未來人才，未來更期待能有效整合產業具有營運實績的團隊，進而共同茁壯及成長。

2. 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3.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本公司因產業性質，未有生產實體產品，故無原料供應。

4.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別或部門別毛利率重大變化之說明：

(1)最近二年度產品別毛利率變化情形：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變動 比率
	營業收入	營業毛利	毛利率	營業收入	營業毛利	毛利率	
勞務收入	291,295	41,135	14.12%	427,526	69,366	16.22%	14.90%
其他收入(註)	48,447	(8,730)	(18.02%)	73,925	(8,636)	(11.68%)	35.17%
合計	339,742	33,405	9.83%	501,451	60,730	12.11%	23.17%

註：其他收入包含經紀收入、餐飲收入及場館營運收入等。

(2)最近二年度產品別毛利率變化情形：111 年度其他收入之毛利率較 110 年度變動比例達 35.17%，主係 111 年度之場館營運收入較 110 年增加所致。

5.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1)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名稱及其進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本公司進貨對象相當分散，最近二年度皆未有進貨總額達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

(2)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銷貨金額與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110 年度				111 年度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銷貨金額 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銷貨金額 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甲客戶	74,845	22.03%	-	甲客戶	116,612	23.25%	-
	其他(註)	264,897	77.97%		其他(註)	384,839	76.75%	
	合計	339,742	100.00%		合計	501,451	100.00%	

註：個別客戶銷售總額未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

111 年度及 110 年度單一客戶占全年度銷貨金額淨額比率並無太大變化，故不擬進一步分析。

6.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表：

本公司主要經營運動行銷業，無生產量值相關資訊。

7.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本公司主係從事運動行銷服務等業務，非屬一般製造業，以服務項目列示最近二年度各主要銷售值如下表：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內銷		外銷		內銷		外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勞務收入	-	107,672	-	183,623	-	145,693	-	281,833
其他收入	-	48,447	-	-	-	73,925	-	-
合計	-	156,119	-	183,623	-	219,618	-	281,833

在新型冠狀病毒影響的因素逐漸減緩下，111 年度整體營收較 110 年度有所成長，其中積極數位轉型及大陸疫情穩定管控之下，111 年度的外銷營收較 110 年度成長 53.48%；另台灣政府防疫政策鬆綁，大型活動專案或是餐飲、運動課程或是場館營運之限制取消，消費者逐漸回歸到疫情前的消費型態，故 111 年度內銷營收較 110 年度成長 40.67%。

(三)最近二年度從業員工人數

單位：人；年

年 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 3 月 31 日
員 工 人 數	直 接 人 員	115	123	121
	間 接 人 員	28	25	26
	合 計	143	148	147
平 均 年 歲		33	26	27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1.79	1.86	2.54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0%	0%	0%
	碩 士	12%	10%	10%
	大 專	79%	82%	82%
	高 中	9%	7%	7%
	高 中 以 下	0%	1%	1%

(四)環保支出資訊

- 1.依法令規定，應申領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或污染排放許可證或應繳納污染防治費用或應設立環保專責單位人員者，其申領、繳納或設立情形之說明：

本公司之營業行為未對環境造成不良影響，故依法令規定，無需申請「污染設施設置許可證」、「污染排放許可證」或設置環保專責單位人員。

- 2.列示公司有關防治環境污染主要設備之投資及其用途與可能產生效益：無此情事。
- 3.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改善環境污染之經過，其有污染糾紛事件者，並應說明其處理經過：無此情事。
- 4.說明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

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事。

5.目前污染狀況及其改善對公司盈餘、競爭地位及資本支出之影響及其未來二年度預計之重大環保資本支出：無此情事。

(五)勞資關係

1.列示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各項福利措施，係依勞動基準法、勞工保險條例、全民健康保險法等相關法令辦理，並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由公司及員工提撥職工福利金，辦理職工福利事項，從業人員得享有福利措施，主要政策及措施如下：

A、員工三節禮金、婚喪、生育及住院補助等。

B、年終獎金：於春節依個人工作績效及公司營運狀況核發獎金。

C、定期健康檢查及勞、健保。

D、其他：包括尾牙、聚餐及每月慶生會等。

(2)員工進修及訓練情形：

為滿足員工求知慾及充實員工實力，公司定期安排員工內部上課及不定期外派訓練，使員工之學識、經驗持續進步，此外，為提升公司競爭力，針對員工生涯規劃及專業技能作完整培訓計劃，並隨著公司成長而更紮實精進。

(3)員工退休制度及其實施情形：

本公司員工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且本公司已按其每月薪資百分之六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

(4)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勞資關係和諧，並無重大勞資糾紛及損失之情事發生，各級主管除隨時與員工溝通外，並定期召開勞資會議，適時討論並協調各方意見，預期勞資雙方將繼續維持更和諧之關係。

(5)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訂有完善之管理辦法，內容明訂員工權利義務及福利項目，以使員工權益獲得最大保障，諸如僱用、工作時間、考勤、請假、獎懲、晉升等，除遵照政府有關法令規定外，並將相關員工之權益詳列入工作規則中，以保障員工權益。

2.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此情事。

(六)資通安全管理

1.敘明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1) 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資通安全之權責單位為管理部資訊部，負責統籌規劃、執行及推動資通安全管理政策，宣導並推廣資訊安全意識、及蒐集和改進資通安全管理各層面上的管理、技術、程序與使用產品等。並由稽核單位每年以內稽內控制度，進行資通安全查核，評估公司電腦化資訊系統處理循環下的內部控制之有效性，並追蹤改善成效，以達到降低內部資安風險。

(2) 資訊安全政策

- 依循各項國內外法令法規要求，保護本公司之機密資料，審慎處理及保護個人資訊與智慧財產權，以確保各項資訊資產的機密性。
- 建立完整之營運持續計畫及資訊安全事件管理程序，提昇資安事件回應能力，定期演練強化資訊服務持續運作，以確保各項資訊資產的可用性。
- 訂定系統開發及維護的資安要求，落實資訊安全檢測與監控，避免未經授權的存取、擅改、破壞，以確保各項資訊資產的完整性。

(3) 資訊安全具體管理方案

- 依資訊資產機密等級，執行適當之存取授權與保護。
- 定期舉辦教育訓練，宣導資訊安全新知，進行員工社交工程演練，提高員工資訊安全意識。
- 資料檔案與系統面等備份，均安排排程自動化的定期備份，同時保留多版本及異地存放。

(4) 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

- 規劃與推動資安資訊人員每人每年安排資安專業課程訓練。
- 公司內所建置的防毒軟體、網路防火牆、郵件過濾等服務設備，持續使用並適時進行軟、硬體之必要更新及升級。

2.明列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無此情事。

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其他不動產及使用權資產

(一)自有資產

- 1.取得成本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無。
- 2.閒置不動產及以投資為目的持有期間達五年以上之不動產：無。

(二)使用權資產

列明金額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或新臺幣三億元以上者：無。

(三)各生產工廠現況及最近二年度設備產能利用率：本公司非生產事業，故不適用。

三、轉投資事業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

111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仟元；仟股

轉投資事業	主要營業	投資成本	帳面價值	投資股份		股權淨值	市價	會計處理方法	最近年度投資報酬		持有公司股份數額
				股數	股權比例				投資損益	分配股利	
FLIGHT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投資控股	61,871	88,294	2,000	100%	88,294	-	權益法	12,230	-	-
展望運動股份有限公司	運動場館運營	25,000	10,177	2,500	100%	10,177	-	權益法	(5,585)	-	-
飛萊特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餐飲服務	20,000	8,076	2,000	100%	8,076	-	權益法	(5,106)	-	-
酷樂運動休閒股份有限公司	運動健身	24,941	5,056	2,494	100%	5,056	-	權益法	(1,619)	-	-
逸啟飛運動休閒股份有限公司	運動服務業	6,000	1,610	600	60%	1,610	-	權益法	(530)	-	-
展逸品牌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品牌管理行銷	61,871	88,294	註	100%	88,294	-	權益法	12,230	-	-

註：係有限公司，以出資額計算持股比率。

(二)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FLIGHT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2,000	100%	-	-	2,000	100%
展望運動股份有限公司	2,500	100%	-	-	2,500	100%
飛萊特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000	100%	-	-	2,000	100%
酷樂運動休閒股份有限公司	2,494	100%	-	-	2,494	100%
逸啟飛運動休閒股份有限公司	600	60%	-	-	600	60%
展逸品牌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註	100%	-	-	註	100%

註：係有限公司，以出資額計算持股比率。

(三)上市或上櫃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之影響：無此情事。

(四)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或有以部分營業、研發成果移轉子公司者，應揭露放棄子公司現金增資認購情形，認購相對人之名稱、及其與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認購股數：無此情事。

四、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運動選手經紀合約	王建民、江少慶、林立、吉力吉撈·鞏冠等 38 人	視選手情況每 1~2 年更新合約	運動選手經紀工作委任	無
辦公室租賃	中國農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8/03/01~114/02/28	辦公室租賃	無
營業場所租賃	江吳黎玉、江騏瑞、江耀廷	109/07/01~113/04/30	營業場所租賃	無
營運移轉	臺北市立永建國民小學	109/10/01~114/09/30	體育館營運移轉 OT 案	無
營業場所租賃	陳美容	110/04/12~118/04/11	營業場所租賃	無
營運移轉	臺北市立中山國民中學	110/8/25~115/8/24	綜合大樓營運移轉 OT 案	無
營運移轉	臺中市立東山高級中學	111/1/25~118/1/24	游泳訓練中心移轉 OT 案	無
營運移轉	臺北市大安區建安國民小學	112/5/14~117/5/13	室內溫水游泳池、綜合球場暨地下停車場 OT 案	無

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一、前次現金增資、併購或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或發行公司債資金運用計畫分析

截至公開說明書出具日止，本公司並無辦理併購、受讓其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及私募有價證券計畫，而前各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計畫實際完成日距本次申報時未逾三年者，為 111 年及 112 年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茲將上述計畫內容、執行情形及執行效益說明如下：

(一)111 年第 1 次現金增資

1.計畫內容：

- (1)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111.08.17 金管證發字第 1110352041 號。
- (2)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臺幣 43,725 仟元。
- (3)資金來源：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795,000 股，每股面額 10 元，每股發行價格 55 元，募集總金額為 43,725 仟元。
- (4)計畫項目及運用進度：

單位：新臺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資金運用進度
			111 年第三季
償還銀行借款	111 年第三季	24,100	24,100
充實營運資金		19,625	19,625
合計		43,725	43,725

(5)預計效益：

- A 償還借款：預計 24,100 仟元用於償還銀行借款，以擬償還銀行借款利率設算，111 年度將可減少利息支出 107 仟元，預計以後每年約可節省實際利息支出 430 仟元，此外，可進一步強化公司之財務結構、降低負債比率，以及提升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並可降低對金融機構依存度。
 - B 充實營運資金：本公司積極布局運動健康娛樂休閒市場，除了運動行銷業務外，在運動教育、運動場館代運營、餐飲市場皆有相關營運，本次現金增資所募集之資金預計拓展各項業務經營，提高整體市佔率，強化公司競爭力，資金運用進度係考量申報及募集資金所需之作業時程而定，於資金到位後隨即投入營運所需之相關資金需求，除可增加長期資金穩定性外，亦可健全財務結構並降低公司經營風險，有助於提高公司資金靈活調度之彈性及未來中長期發展，並減少因營運週轉需要向銀行借款所造成之利息負擔。
- (6)變更計畫內容、資金來源與運用、變更原因、變更前後效益及變更計畫提報股東會情形：無變更計畫情形。
- (7)輸入金管會指定資訊申報網站之日期：111.08.19。

2.執行情形：

單位：新臺幣仟元

計畫項目	111年第三季執行情形			進度超前或落後之原因及改進計畫
	支用金額	預定	實際	
償還銀行借款	支用金額	預定	24,100	本次資金計畫已依進度於111年第3季全數執行完畢，執行情況良好。
		實際	24,1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	
		實際	100%	
充實營運資金	支用金額	預定	19,625	
		實際	19,625	
	執行進度	預定	100%	
		實際	100%	

3.執行效益：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募資前	募資後
		111年6月30日(註1)	111年11月30日(註2)
基本財務資料	流動資產	220,601	332,434
	資產總額	318,603	423,733
	流動負債	140,018	184,680
	負債總額	170,999	211,502
	營業收入	143,293	428,558
財務結構	負債比例	53.67	49.91
	長期資金/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84.49	1,585.52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57.55	180.00
	速動比率	152.06	178.42

註1：係經會計師核閱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2：係111年11月自結合併財務數字。

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償還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業已強化公司財務結構、提升公司資金調度彈性，且營業收入大幅成長，顯現增資計劃已達預期之效益。

(二) 111年第二次現金增資

(1)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112.01.10 金管證發字第 1110368103 號。

(2)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臺幣 46,750 仟元。

(3)資金來源：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850,000 股，每股面額 10 元，每股發行價格 55 元，募集總金額為 46,750 仟元。

(4)計畫項目及運用進度：

單位：新臺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資金運用進度
			112年第一季
償還銀行借款	112年第一季	9,261	9,261
充實營運資金		37,489	37,489
合計		46,750	46,750

(5)預計效益：

A 償還借款：本次募資計畫預計 9,261 仟元用於償還銀行借款，以擬償還銀行借款利率設算，112 年度將可減少利息支出 11 仟元，預計以後每年約可節省實際利息支出 249 仟元，此外，可進一步強化公司之財務結構、降低負債比率，以及提升流動比率及速動比率，並可降低對金融機構依存度。

B 充實營運資金：本公司積極布局運動健康娛樂休閒市場，除了運動行銷業務外，在運動教育、運動場館代運營、餐飲市場皆有相關營運，本次現金增資所募集之資金預計拓展各項業務經營，提高整體市佔率，強化公司競爭力，預計於 112 年第一季完成募集，資金運用進度係考量申報及募集資金所需之作業時程而定，於資金到位後隨即投入營運所需之相關資金需求，除可增加長期資金穩定性外，亦可健全財務結構並降低公司經營風險，有助於提高公司資金靈活調度之彈性及未來中長期發展，並減少因營運週轉需要向銀行借款所造成之利息負擔。

(6)變更計畫內容、資金來源與運用、變更原因、變更前後效益及變更計畫提報股東會情形：無變更計畫情形。

(7)輸入金管會指定資訊申報網站之日期：112.01.18。

2.執行情形：

單位：新臺幣仟元

計畫項目	112 年第一季執行情形			進度超前或落後之原因及改進計畫
		預定		
償還銀行借款	支用金額	預定	9,261	本次資金計畫已依進度於 112 年第 1 季全數執行完畢，執行情況良好。
		實際	9,261	
	執行進度	預定	100%	
		實際	100%	
充實營運資金	支用金額	預定	37,489	
		實際	37,489	
	執行進度	預定	100%	
		實際	100%	

3.執行效益：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募資前	募資後
		111年12月31日(註1)	112年3月31日(註2)
基本 財務 資料	流動資產	308,111	340,288
	資產總額	406,574	438,630
	流動負債	155,996	141,335
	負債總額	191,349	173,677
	營業收入	501,451	154,251
財務 結構	負債比例	47.06	39.60
	長期資金/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907.28	2,138.04
償債 能力	流動比率	197.51	240.77
	速動比率	185.63	230.55

註1：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2：係112年3月自結合併財務數字。

本公司辦理現金增資償還借款及充實營運資金，業已強化公司財務結構、提升公司資金調度彈性，且營業收入大幅成長，顯現增資計劃已達預期之效益。

二、本次現金增資、發行公司債、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或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三、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四、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肆、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1.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流動資產		126,557	281,894	269,431	256,810	308,11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65	21,079	16,919	16,096	13,138
使用權資產		-	46,770	43,760	33,375	32,887
無形資產		-	734	11,550	20,421	20,061
其他資產		592	5,292	10,994	29,775	32,377
資產總額		128,014	355,769	352,654	356,477	406,574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2,746	89,590	109,554	135,076	155,996
	分配後	32,746	90,423	109,554	135,076	註 2
非流動負債		-	38,870	40,646	42,069	35,353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2,746	128,460	150,200	177,145	191,349
	分配後	32,746	129,293	150,200	177,145	註 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95,268	223,309	199,681	177,905	214,152
股本		93,000	165,774	165,774	167,064	182,474
資本公積		142	59,785	64,179	37,923	50,188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262	1,152	(27,911)	(24,405)	(10,962)
	分配後	227	319	(27,911)	(24,405)	註 2
其他權益		(136)	(3,402)	(2,361)	(2,677)	(7,548)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	4,000	2,773	1,427	1,073
權益總額	分配前	95,268	227,309	202,454	179,332	215,225
	分配後	95,268	226,476	202,454	179,332	註 2

註 1：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111 年度虧損彌補業經 112 年 4 月 7 日董事會通過，待股東會決議。

2.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流動資產		84,628	157,517	122,852	101,189	131,77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7	6,601	5,274	3,927	2,583
使用權資產		-	18,079	14,580	11,665	7,917
無形資產		-	571	609	434	369
其他資產		40,969	96,750	104,754	128,145	135,457
資產總額		125,734	279,518	248,069	245,360	278,096
流動負債	分配前	30,466	40,306	36,050	52,916	54,703
	分配後	30,466	41,139	36,050	52,916	註 2
非流動負債		-	15,903	12,338	14,539	9,241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0,466	56,209	48,388	67,455	63,944
	分配後	30,466	57,042	48,388	67,455	註 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95,268	223,309	199,681	177,905	214,152
股本		93,000	165,774	165,774	167,064	182,474
資本公積		142	59,785	64,179	37,923	50,188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262	1,152	(27,911)	(24,405)	(10,962)
	分配後	227	319	(27,911)	(24,405)	註 2
其他權益		(136)	(3,402)	(2,361)	(2,677)	(7,548)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95,268	223,309	199,681	177,905	214,152
	分配後	95,268	222,476	199,681	177,905	註 2

註 1：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111 年度虧損彌補業經 112 年 4 月 7 日董事會通過，待股東會決議。

3.簡明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07.7.9~ 107.12.31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營業收入		69,541	477,981	340,482	339,742	501,451
營業毛利		8,121	54,666	26,141	33,405	60,730
營業(損)益		458	2,792	(39,495)	(38,156)	(15,53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370	641	5,576	9,871	5,128
稅前淨利(損)		2,828	3,433	(33,919)	(28,285)	(10,407)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損)		2,262	925	(29,457)	(25,751)	(11,316)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2,262	925	(29,457)	(25,751)	(11,316)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07.7.9~ 107.12.31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136)	(3,266)	1,041	(316)	(4,87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126	(2,341)	(28,416)	(26,067)	(16,187)
淨利(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262	925	(28,230)	(24,405)	(10,962)
淨利(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1,227)	(1,346)	(35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2,126	(2,341)	(27,189)	(24,721)	(15,83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	-	(1,227)	(1,346)	(354)
每股盈餘		0.22	0.05	(1.70)	(1.47)	(0.65)

註1：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4.簡明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07.7.9~ 107.12.31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營業收入		69,541	244,889	140,311	109,708	142,269
營業毛利		8,121	34,703	855	11,736	18,984
營業損益		798	4,102	(34,580)	(28,140)	(19,62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030	(996)	922	906	9,050
稅前淨利(損)		2,828	3,106	(33,658)	(27,234)	(10,578)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損)		2,262	925	(28,230)	(24,405)	(10,962)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2,262	925	(28,230)	(24,405)	(10,96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136)	(3,266)	1,041	(316)	(4,87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126	(2,341)	(27,189)	(24,721)	(15,833)
淨利(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262	925	(28,230)	(24,405)	(10,962)
淨利(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2,126	(2,341)	(27,189)	(24,721)	(15,83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		0.22	0.05	(1.70)	(1.47)	(0.65)

註1：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二)影響上述簡明財務報表作一致性比較之重要事項如會計變動、公司合併或營業部門停工等及其發生對當年度財務報告之影響：無此情事。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1.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7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清福、趙永祥	無保留意見
108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清福、趙永祥	無保留意見
109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清福、趙永祥	無保留意見
110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明賢、趙永祥	無保留意見
111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劉明賢、趙永祥	無保留意見

2.最近五年度更換會計師之原因說明：因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業務調整，自 110 年財務簽證會計師變更為劉明賢及趙永祥會計師。

(四)財務分析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分析項目(註 3)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25.58	36.11	42.59	49.69	47.06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1,013.64	1,262.77	1,436.85	1,375.50	1,907.28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386.48	314.65	245.93	190.12	197.51
	速動比率(%)	376.75	308.41	243.66	186.92	185.63
	利息保障倍數	-	6.95	(42.94)	(34.53)	(8.82)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0.47	10.00	5.13	5.27	6.68
	平均收現日數	34.85	36.50	71.11	69.25	54.66
	存貨週轉率(次)	-	604.17	295.31	173.94	194.74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7.65	15.94	7.00	6.55	7.69
	平均銷貨日數	-	0.60	1.24	2.10	1.8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321.58	43.56	17.92	20.58	34.31
獲利能力	總資產週轉率(次)	2.17	1.98	0.96	0.96	1.31
	資產報酬率(%)	3.53	0.57	(8.14)	(6.70)	(2.65)
	權益報酬率(%)	4.75	0.57	(13.71)	(12.78)	(5.56)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3.04	2.07	(20.46)	(16.93)	(5.70)
	純益率(%)	3.25	0.19	(8.65)	(7.58)	(2.26)
現金流量	每股盈餘(元)	0.22	0.05	(1.70)	(1.47)	(0.65)
	現金流量比率(%)	註 2	註 2	19.10	13.10	註 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註 2	註 2	7.98	57.60	註 2

分析項目(註3)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7年度	108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現金再投資比率(%)	註2	註2	7.99	7.61	註2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49.35	42.73	(2.46)	(2.45)	(10.02)
	財務槓桿度	1.00	1.26	0.98	0.98	0.94

最近兩年度各項財務比率增減變動達20%說明：

- 1.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主係111年辦理現金增資，股東權益增加所致。
- 2.利息保障倍數：主係111年度虧損減少所致。
- 3.經營能力：主係111年營業收入增加所致。
- 4.獲利能力：主係111年度虧損減少所致。
- 5.現金流量：主係111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為流出所致。
- 6.營運槓桿度：主係111年度營業虧損減少所致。

註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2：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為負數，故不予計算。

註3：財務分析之計算公式說明：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2.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分析項目(註3)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24.23	20.11	19.51	27.49	22.99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69,538.69	3,263.88	4,020.08	4,900.53	8,648.59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77.78	390.80	340.78	191.23	240.88
	速動比率(%)	269.44	384.02	337.88	187.28	225.35
	利息保障倍數	-	18.07	(162.39)	(132.50)	(23.95)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0.47	8.51	4.60	4.76	5.13
	平均收現日數	34.85	42.87	79.38	76.64	71.15
	存貨週轉率(次)	-	-	-	-	-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17.65	14.29	7.93	5.87	6.73
	平均銷貨日數	-	-	-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2,030.39	72.69	23.63	23.85	43.71
	總資產週轉率(次)	2.21	1.21	0.53	0.44	0.54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3.60	0.53	(10.64)	(9.83)	(4.06)
	權益報酬率(%)	4.75	0.58	(13.35)	(12.93)	(5.59)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3.04	1.87	(20.30)	(16.30)	(5.80)
	純益率(%)	3.25	0.38	(20.12)	(22.25)	(7.71)
	每股盈餘(元)	0.22	0.05	(1.70)	(1.47)	(0.65)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註2	59.48	註2	30.69	註2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註2	132.53	註2	91.42	註2
	現金再投資比率(%)	註2	9.97	註2	8.26	註2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8.33	16.77	(0.76)	(0.43)	(1.75)
	財務槓桿度	1.00	1.05	0.99	0.99	0.98

最近兩年度各項財務比率增減變動達 20% 說明：

- 1.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主係 111 年辦理現金增資，股東權益增加所致。
- 2.流動比率、速動比率：主係 111 年底流動資產增加所致。
- 3.利息保障倍數：主係 111 年度虧損減少所致。
- 4.應收款項週轉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總資產週轉率：主係 111 年度營業收入增加所致。
- 5.獲利能力：主係 111 年度虧損減少所致。
- 6.現金流量：主係 111 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為流出所致。
- 7.營運槓桿度；主係 111 年度營業虧損減少所致。

註 1：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為負數，故不予計算。

註 3：財務分析之計算公式說明：

- 1.財務結構
 -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2.償債能力
 -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 3.經營能力
 -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 4.獲利能力
 -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淨額。
 -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 5.現金流量
 -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 6.槓桿度：
 -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五)會計項目重大變動說明：

比較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之會計項目，若金額變動達百分之十以上，且金額達當年度資產總額百分之一者，其變動原因說明如下：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項目	110 年度		111 年度		增 減 變 動		說 明
	金額	%(註1)	金額	%(註1)	金額	%(註2)	
現金	144,506	40.54	118,401	29.12	(26,105)	(18.06)	主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增加所致。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253	1.47	20,471	5.07	15,218	289.70	主係到期日超過3個月以上之定期存款增加所致。
合約資產	37,239	10.45	64,836	15.95	27,597	74.11	主係111年底履約之專案增加所致。
應收帳款淨額	64,972	18.23	84,905	20.88	19,933	36.68	主係111年底完成之專案增加所致。
其他流動資產	4,325	1.21	18,529	4.56	14,204	328.42	主係111年底履行合約成本較高所致。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015	4.21	12,084	2.97	(2,931)	(19.52)	主係依公允價值認列未實現評價損失所致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6,096	4.52	13,138	3.23	(2,958)	(18.38)	主係持續攤提折舊所致。

會計項目	110 年度		111 年度		增 減 變 動		說 明
	金 額	% (註 1)	金 額	% (註 1)	金 額	% (註 2)	
遞延所得稅資產	9,640	2.70	12,050	2.96	2,410	25.00	主係虧損扣抵金額增加所致。
存出保證金	4,990	1.40	6,439	1.58	1,449	29.04	主係營運場館增加，保證金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	-	5,000	1.23	5,000	100.00	主係因營運所需向銀行借款。
合約負債-流動	23,728	6.66	13,487	3.32	(10,241)	(43.16)	主係 110 年受疫情影響專案活動延期所致。
應付帳款	42,881	12.03	71,575	17.60	28,694	66.92	主係 111 年底執行專案活動增加，其所需成本的款項亦相對增加所致。
其他應付款	39,419	11.06	47,738	11.74	8,319	21.10	主係 111 年底應付薪資增加所致。
租賃負債－流動	10,538	2.96	12,004	2.95	1,466	13.91	主係一年內到期之租賃標的增加所致。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17,400	4.88	4,250	1.05	(13,150)	(75.57)	主係 111 年償還借款所致。
租賃負債－非流動	23,314	6.54	20,613	5.07	(2,701)	(11.59)	主係租賃本金償還所致。
長期應付款項	12,213	3.43	9,632	2.37	(2,581)	(21.13)	主係支付營運場館租金所致。
資本公積	37,923	10.64	50,188	12.34	12,265	32.34	主係 111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產生之股票發行溢價所致。
營業收入	339,742	95.31	501,451	123.34	161,709	47.60	主係 111 年度擴大營業規模且專案活動增加所致。
營業成本	306,337	85.93	440,721	108.40	134,384	43.87	主係 111 年度專案活動增加，其所需支出的款項亦相對增加所致。
營業毛利	33,405	9.37	60,730	14.94	27,325	81.80	主係 111 年度營業收入增加且成本控制得宜所致。
推銷費用	5,887	1.65	4,543	1.12	(1,344)	(22.83)	主係 111 年度縮編推銷相關事務所致。

註 1：% 指該項目佔當年度資產總額之比率。

註 2：% 指以前一年為 100% 所計算出之變動比率。

註 3：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2.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會計項目	110 年度		111 年度		增 減 變 動		說 明
	金 額	% (註 1)	金 額	% (註 1)	金 額	% (註 2)	
現金	64,847	26.43	40,537	14.58	(24,310)	(37.49)	主係 111 年對 100% 持有之子公司進行投資所致。
合約資產	13,797	5.62	18,048	6.49	4,251	30.81	主係 111 年營運規模增加所致。
應收帳款淨額	15,687	6.39	33,414	12.02	17,727	113.00	主係 111 年底完成之專案增加所致。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	-	6,052	2.18	6,052	100.00	主係 111 年底完成之專案尚未收款所致。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455	1.82	8,003	2.88	3,548	79.64	主係年底集團服務費增加所致。

會計項目	110 年度		111 年度		增減變動		說明
	金額	% (註 1)	金額	% (註 1)	金額	% (註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5,015	6.12	9,084	3.27	(5,931)	(39.50)	主係依公允價值認列未實現評價損失所致。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2,445	41.75	113,213	40.71	10,768	10.51	主係對 100% 持有之子公司進行增資所致。
使用權資產	11,665	4.75	7,917	2.85	(3,748)	(32.13)	主係使用權資產提列折舊所致。
遞延所得稅資產	9,640	3.93	12,050	4.33	2,410	25.00	主係虧損扣抵金額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	-	5,000	1.23	5,000	100.00	主係因營運所需向銀行借款。
合約負債-流動	6,570	2.68	3,739	1.34	(2,831)	(43.09)	主係 110 年受疫情影響專案活動延期所致。
應付帳款	13,684	5.58	22,714	8.17	9,030	65.99	主係 111 年底執行專案活動增加，其所需成本的款項亦相對增加所致。
其他應付款	11,185	4.56	15,006	5.40	3,821	34.16	主係 111 年底應付薪資增加所致。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17,400	7.09	4,250	1.53	(13,150)	(75.57)	主係 111 年償還借款所致。
租賃負債-非流動	8,104	3.30	4,262	1.53	(3,842)	(47.41)	主係租賃本金償還所致
資本公積	37,923	15.46	50,188	18.05	12,265	32.34	主係 111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產生之股票發行溢價所致。
營業收入	109,708	44.71	142,269	51.16	32,561	29.68	主係 111 年度受疫情影響減少，專案活動增加所致。
營業成本	97,972	39.93	123,285	44.33	25,313	25.84	主係 111 年度專案活動增加，其所需支出的款項亦相對增加所致。
營業毛利	11,736	4.78	18,984	6.83	7,248	61.76	主係 111 年度專案活動增加且成本控制得宜所致。
其他收入	17,035	6.94	7,711	2.77	(9,324)	(54.73)	主係 111 年度政府補助收入減少所致。

註 1：% 指該項目佔當年度資產總額之比率。

註 2：% 指以前一年為 100% 所計算出之變動比率。

註 3：上列各年度財務資料均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二、財務報告應記載事項

(一) 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二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並應加列最近一季依法公告申報之財務報告

1.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本公開發行說明書附件一。

2.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本公開發行說明書附件二。

(二) 最近二年度發行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表：

1.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本公開發行說明書附件三。

2.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本公開發行說明書附件四。

(三)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應併予揭露：無。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

(一)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情事者，應揭露資訊：無。

(三)期後事項：無。

(四)其他：無。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檢討分析：

(一)財務狀況：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若影響重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畫：

單位：新臺幣仟元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率 %
項目				
流動資產	256,810	308,111	51,301	19.9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6,096	13,138	(2,958)	(18.38)
使用權資產	33,375	32,887	(488)	(1.46)
無形資產	20,421	20,061	(360)	(1.76)
其他資產	29,775	32,377	2,602	8.74
資產總額	356,477	406,574	50,097	14.05
流動負債	135,076	155,996	20,920	15.49
非流動負債	42,069	35,353	(6,716)	(15.96)
負債總額	177,145	191,349	14,204	8.02
股本	167,064	182,474	15,410	9.22
資本公積	37,923	50,188	12,265	32.34
保留盈餘	(24,405)	(10,962)	13,443	(55.08)
其他權益	(2,677)	(7,548)	(4,871)	181.96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77,905	214,152	36,247	20.37
非控制權益	1,427	1,073	(354)	(24.81)
權益總額	179,332	215,225	35,893	20.01
1.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 (1) 資本公積：主要係 111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產生之股票發行溢價所致。 (2) 保留盈餘：主要係 111 年度虧損較 110 年減少所致。 (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主要係 111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所致。				

項目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率 %
(4) 權益總額：主要係 111 年度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所致。					
2. 未來因應計畫：本公司未來將持續提升經營績效及產業競爭力，以強化公司之財務結構，因應未來營運之資金需求。					

(二)財務績效：

1.財務績效比較分析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率%
營業收入		339,742	501,451	161,709	47.60
營業成本		(306,337)	(440,721)	134,384	43.87
營業毛利		33,405	60,730	27,325	81.80
營業費用		(71,561)	(76,265)	4,704	6.57
營業淨損		(38,156)	(15,535)	22,621	(59.2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9,871	5,128	(4,743)	(48.05)
稅前淨損		(28,285)	(10,407)	17,878	(63.21)
所得稅利益		2,534	(909)	(3,443)	(135.87)
本期淨損		(25,751)	(11,316)	14,435	(56.0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316)	(4,871)	(4,555)	1,441.46
本期綜合利益總額		(26,067)	(16,187)	9,880	(37.90)
最近二年度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之主要原因：					
1. 營業收入：主係 111 年度擴大營業規模且專案活動增加所致。					
2. 營業成本：主係 111 年度專案活動增加，其所需支出的款項亦相對增加所致。					
3. 營業毛利：主係 111 年度營業收入增加且成本控制得宜所致。					
4. 營業淨損、稅前淨損、本期淨損：主係 111 年度擴大營業規模且專案活動增加所致。					

2.預期銷售數量及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業務部門依據以往年度經驗，預期未來市場變化及業務發展情形等相關資訊作評估，訂定年度銷售目標，並分階段拓展市場，為未來營運之成長預作準備，審慎評估規劃營運所需之資金。

(三)現金流量：

1.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臺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變動情形	
				增(減)金額	說明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出)		17,701	(22,185)	(39,886)	主要係本期期末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增加所致。
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		(27,604)	(31,208)	(3,604)	主要係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所致。
融資活動淨現金		10,689	26,236	15,547	主係現金增資所致。

項目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變動情形	
				增(減)金額	說明
流入					

2.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本公司截至本公開發行說明書刊印日止現金尚屬充裕，無流動性不足之虞。

3.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個體)：

單位：新臺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1)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2)	預計全年來自投資活動淨現金流量(3)	預計全年來自籌資活動淨現金流量(4)	期末現金餘額(1)+(2)+(3)+(4)	現金不足額之改善計畫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40,537	25,000	(20,000)	12,000	57,537	-	-
分析說明：						
1.未來一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主係本公司規模將持續成長，預期營業收入及獲利會同步增加，故營業活動將產生淨現金流入。						
(2)投資活動：主係預計取得具業務合作機會公司不具重大影響力之股票，故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						
(3)籌資活動：主係員工執行認股權，故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入。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無預計現金不足額之情形，故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本公司為擴增營業規模，於110年新設立 Be Heroes Cafe，故產生重大之裝潢及辦公設備資本支出，主係因應集團未來發展狀況，以提升營運效率及強化與同業間競爭力，強化公司永續經營。由於本公司非屬重資產產業且持續獲利，故該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尚不致造成重大影響。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1.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轉投資政策係以運動為核心發展產業周邊業務，落實轉投資事業管理以兼顧本業發展及集團未來成長為原則，以擴充整體運動生態系之母子公司營運規模。

2.最近年度轉投資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改善計畫

單位：新臺幣仟元

轉投資事業	主要營業項目	111 年度認列投資損益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展逸品牌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行銷活動規畫及執行	12,230	營運狀況良好。	不適用。
飛萊特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運動餐酒館	(5,106)	受新冠疫情影響，獲利漸少所致。	營運狀況穩定，且新冠疫情影響因素漸減，將持續連結集團相關資源，擴大業務成長挹注集團獲利。

轉投資事業	主要營業項目	111 年度認列投資損益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酷樂運動休閒股份有限公司	運動訓練課程	(1,619)	受新冠疫情影響，獲利漸少所致。	營運狀況穩定，且新冠疫情影響因素漸減，將持續連結集團運動活動，擴大推廣運動健身生活圈之服務。
展望運動股份有限公司	運動中心場館經營、運動表演及展覽服務	(5,585)	受新冠疫情影響，獲利漸少所致。	營運狀況穩定，且新冠疫情影響因素漸減，將持續關注可運營之運動場館。
逸啟飛運動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運動教育課程	(530)	受新冠疫情影響，獲利漸少所致。	營運狀況穩定，且新冠疫情影響因素漸減，將持續連結集團運動活動，擴大推廣兩岸運動教育培訓之服務。

3.未來一年投資計畫：本公司視營運狀況而評估未來投資計畫，依「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規定辦理。

(六)其他重要事項：無。

伍、特別記載事項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一)最近三年度會計師提出之內部控制改進建議：

年度	會計師意見摘錄	目前改善情形
109	無	—
110	無	—
111	無	—

(二)最近三年度內部稽核發現重大缺失之改善情形：無。

(三)內部控制聲明書：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五。

(四)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者，應列明其原因、會計師審查意見、公司改善措施及缺失事項改善情形：不適用。

二、委託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不適用。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不適用。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不適用。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不適用。

六、前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申請核准)時經金管會通知應自行改進事項之改進情形：無。

七、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申報生效時經金管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無。

八、公司初次上市、上櫃或前次及最近三年度申報(請)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時，於公開說明書中揭露之聲明書或承諾事項及其目前執行情形：無。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證券承銷商、發行人及其董事、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次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案件有關之經理人等人出具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不適用。

十二、發行人辦理現金增資或募集具股權性質之公司債，並採詢價圈購對外公開承銷之案件，證券承銷商及發行人等出具不得配售予關係人及內部人等對象之聲明書：不適用。

十三、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十四、發行人視所營事業性質，委請在技術、業務、財務等各方面具備專業知識及豐富經驗之專家，就發行人目前營運狀況及本次發行有價證券後之未來發展，進行比較分析並出具意見者，應揭露該等專家之評估意見：不適用。

十五、上市上櫃公司應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陸、重要決議、公司章程及相關法規

- 一、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六。
- 二、公司章程(含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七。
- 三、盈餘分配表：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八。

附錄一

一一〇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0及109年度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東興路51號11樓

電話：(02)8768-1866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6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7		-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8~9		-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0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1~12		-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3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3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3~14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5~25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5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5~45		六~二五
(七) 關係人交易	45~47		二六
(八) 質抵押之資產	47		二七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47		二八
(十二) 其他事項	47		二九
(十三)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47~48		三十
(十四)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8~49		三一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9		三一
3. 大陸投資資訊	49		三一
(十五) 部門資訊	49~51		三二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 110 年度（自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張 憲 銘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4 月 26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其他事項

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0 及 109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或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劉 明 賢

劉 明 賢



會計師 趙 永 祥

趙 永 祥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00356048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4633 號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4 月 26 日

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 (附註六)	\$ 144,506	41	\$ 144,039	41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七及二七)	5,253	2	4,000	1
1140	合約資產 (附註十八)	37,239	10	55,060	15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附註九及十八)	315	-	200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附註九及十八)	64,972	18	63,427	18
1200	其他應收款 (附註二六)	200	-	213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十八)	4,325	1	2,492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256,810</u>	<u>72</u>	<u>269,431</u>	<u>76</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八)	15,015	4	-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十一)	16,096	5	16,919	5
1755	使用權資產 (附註十二)	33,375	9	43,760	12
1780	無形資產 (附註十三)	20,421	6	11,550	3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二十)	9,640	3	5,543	2
1915	預付設備款	130	-	-	-
1920	存出保證金	4,990	1	5,451	2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99,667</u>	<u>28</u>	<u>83,223</u>	<u>24</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356,477</u>	<u>100</u>	<u>\$ 352,654</u>	<u>100</u>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附註十八)	\$ 23,728	7	\$ 14,546	4
2150	應付票據	30	-	-	-
2170	應付帳款 (附註二六)	42,881	12	50,622	14
2200	其他應付款 (附註十三及十五)	39,419	11	30,501	9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291	-	981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附註十二)	10,538	3	12,332	4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附註十四)	17,400	5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789	-	572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135,076</u>	<u>38</u>	<u>109,554</u>	<u>31</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附註十四)	4,250	1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二十)	2,185	1	927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附註十二)	23,314	7	33,111	10
2610	長期應付款項 (附註十三)	12,213	3	6,501	2
2670	存入保證金	107	-	107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42,069</u>	<u>12</u>	<u>40,646</u>	<u>12</u>
2XXX	負債總計	<u>177,145</u>	<u>50</u>	<u>150,200</u>	<u>43</u>
	權益 (附註十七)				
	股 本				
3110	普通股	167,064	47	165,774	47
3200	資本公積	37,923	11	64,179	18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	-	319	-
3350	待彌補虧損	(24,405)	(7)	(28,230)	(8)
3400	其他權益	(2,677)	(1)	(2,361)	(1)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u>177,905</u>	<u>50</u>	<u>199,681</u>	<u>56</u>
36XX	非控制權益	1,427	-	2,773	1
3XXX	權益總計	<u>179,332</u>	<u>50</u>	<u>202,454</u>	<u>57</u>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u>\$ 356,477</u>	<u>100</u>	<u>\$ 352,654</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張憲銘

經理人：張憲銘

會計主管：邱意玲

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損失為元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十八及二六)	\$ 339,742	100	\$ 340,482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九及二六)	(306,337)	(91)	(314,341)	(93)
5900	營業毛利	<u>33,405</u>	<u>9</u>	<u>26,141</u>	<u>7</u>
	營業費用(附註十九及二六)				
6100	推銷費用	(5,887)	(2)	(5,600)	(2)
6200	管理費用	(64,708)	(19)	(58,840)	(17)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966)	-	(1,196)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71,561</u>)	(<u>21</u>)	(<u>65,636</u>)	(<u>19</u>)
6900	營業淨損	(<u>38,156</u>)	(<u>12</u>)	(<u>39,495</u>)	(<u>12</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十 九及二六)				
7100	利息收入	283	-	255	-
7010	其他收入	13,901	4	6,299	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3,517)	(1)	(206)	-
7050	財務成本	(796)	-	(772)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u>9,871</u>	<u>3</u>	<u>5,576</u>	<u>2</u>
7900	稅前淨損	(28,285)	(9)	(33,919)	(10)
7950	所得稅利益(附註二十)	<u>2,534</u>	<u>1</u>	<u>4,462</u>	<u>2</u>
8200	本年度淨損	(25,751)	(8)	(29,457)	(9)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316)	-	\$	1,041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合計					
	(316)	-	1,041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26,067)	(8)	(\$	28,416)	(8)
	淨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24,405)	(7)	(\$	28,230)	(8)
8620	非控制權益					
	(1,346)	(1)	(1,227)	(1)
8600						
	(\$	25,751)	(8)	(\$	29,457)	(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24,721)	(7)	(\$	27,189)	(8)
8720	非控制權益					
	(1,346)	(1)	(1,227)	-
8700						
	(\$	26,067)	(8)	(\$	28,416)	(8)
	每股損失(附註二一)					
9710	基 本					
	(\$	1.47)		(\$	1.70)	
9810	稀 釋					
	(\$	1.47)		(\$	1.7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張憲銘



經理人：張憲銘



會計主管：邱意玲



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股數 (仟股)	本 金	資 本	公 積	積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非 控 制 權 益	總 計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待 彌 補 虧 損)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兒 換 差 額			
A1	109年1月1日餘額	16,577	\$ 165,774	\$ 55,526	\$ 4,259	\$ -	\$ 226	\$ 926	(\$ 3,402)	\$ 4,000	\$ 227,309
	108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93	(93)	-	-	-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	-	(833)	-	-	(833)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	-	4,394	-	-	-	-	-	4,394
D1	109年度淨損	-	-	-	-	-	-	(28,230)	-	(1,227)	(29,457)
D3	109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1,041	-	1,041
D5	109年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28,230)	1,041	(1,227)	(28,416)
Z1	109年12月31日餘額	16,577	165,774	55,526	8,653	-	319	(28,230)	(2,361)	2,773	202,454
	109年度盈虧撥補										
B13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	-	-	-	-	(319)	319	-	-	-
N1	員工認股權計畫下發行之普通股	129	1,290	645	(645)	-	-	-	-	-	1,290
C11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	(27,911)	-	-	-	27,911	-	-	-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	-	1,125	530	-	-	-	-	1,655
D1	110年度淨損	-	-	-	-	-	-	(24,405)	-	(1,346)	(25,751)
D3	110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316)	-	(316)
D5	110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24,405)	(316)	(1,346)	(26,067)
Z1	110年12月31日餘額	16,706	\$ 167,064	\$ 28,260	\$ 9,133	\$ 530	\$ -	(\$ 24,405)	(\$ 2,677)	\$ 1,427	\$ 179,332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張憲銘



經理人：張憲銘



會計主管：邱慧玲



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00010	稅前淨損	(\$ 28,285)	(\$ 33,919)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7,757	17,548
A20200	攤銷費用	3,422	1,276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966	1,196
A20900	財務成本	796	772
A21200	利息收入	(283)	(255)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1,655	4,394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3,538	34
A29900	其他收益	(1,647)	(12)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25	合約資產	16,817	8,502
A31130	應收票據	(115)	(200)
A31150	應收帳款	(1,507)	4,412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3	1,453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933)	1,479
A32130	應付票據	30	-
A32125	合約負債	9,182	10,532
A32150	應付帳款	(7,741)	11,438
A32180	其他應付款	6,326	(5,356)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17	(915)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19,208	22,379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83	255
A33300	支付之利息	(796)	(772)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994)	(936)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7,701</u>	<u>20,926</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15,015)	-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253)	(4,000)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309)	(1,869)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	(\$ 372)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461	-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3,488)	(3,090)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7,604)	(9,33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26,000	-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4,350)	-
C03000	收取存入保證金	-	107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12,251)	(11,539)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	(833)
C04800	員工執行認股權	1,290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0,689	(12,265)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之影響	(319)	1,049
EEEE	現金淨增加數	467	379
E00100	期初現金餘額	144,039	143,660
E00200	期末現金餘額	\$ 144,506	\$ 144,039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張憲銘



經理人：張憲銘



會計主管：邱意玲



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金額除特別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係於 107 年 7 月 9 日分割受讓股本設立，於 107 年 8 月 6 日經商業司核准，主要經營運動賽事規劃及執行、運動經紀及一般廣告服務等業務。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1 年 4 月 26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 (二) 111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s 2018-2020 之年度改善」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1)
IFRS 3 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6 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3)
IAS 37 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4)

註 1：IFRS 9 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IAS 41「農業」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之公允價值衡量。

註 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適用此項修正。

註 3：於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始達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廠房、不動產及設備適用此項修正。

註 4：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所有義務之合約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2)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3)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4)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註 3：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 4：除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外，該修正係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後所發生之交易。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及附表四。

(五) 外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關聯企業）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於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若租賃期間較耐用年限短者，則於租賃期間內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七)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合併公司取得向運動中心使用者收費之權利時（作為在服務特許權協議中提供建造服務之對價），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為無形資產一特許權，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八) 合約成本相關資產

與客戶合約直接相關之支出若會產生未來將被用於滿足履約義務之資源，在金額可回收之範圍內係認列為履行合約成本，並於合約期間依合約執行進度轉列營業成本。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無形資產及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因客戶合約所認列之存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先依存貨減損規定及上述規定認列減損，次依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超過提供相關商品或勞務預期可收取之對價剩餘金額扣除直接相關成本後之金額認列為減損損失，續將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計入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以進行現金產生單位之減損評估。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

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B.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合併公司之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一)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移轉商品或勞務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在 1 年以內之合約，其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勞務收入

勞務收入來自各類公關行銷展演服務活動之軟硬體服務及運動訓練相關服務，合併公司係按合約完成程度予以認列收入。

合併公司於勞務提供過程逐步認列合約資產，於開立帳單時將其轉列為應收帳款。若已收取之價款超過認列收入之金額，差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依合約條款由客戶扣留之保留款旨在確保合併公司完成所有合約義務，於合併公司履約完成前係認列為合約資產。

履約義務之結果若無法可靠衡量，僅在滿足履約義務之已發生成本預期可回收之範圍內認列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於餐飲及運動文創周邊產品。商品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或起運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自營商店銷售之餐飲係於客戶購買餐飲時認列收入。

服務特許權收入

運動中心營運特許權協議約定由合併公司營運運動中心之公共建設。於營運階段，合併公司於大眾使用運動中心並獲益時認列收入。

(十二) 租 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實質固定給付、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合理確信將行使之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及已反映於租賃期間之租賃終止罰款，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

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殘值保證下預期支付金額、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合併公司與出租人進行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直接相關之租金協商，調整 111 年 6 月 30 日以前到期之租金致使租金減少，該等協商並未重大變動其他租約條款。合併公司選擇採實務權宜作法處理符合前述條件之所有租金協商，不評估該協商是否為租賃修改，而係將租賃給付之減少於減讓事件或情況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並相對調減租賃負債。

(十三)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與收益有關之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合併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損益。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合併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其他收入。

(十四)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十五) 員工認股權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本公司給與子公司員工以本公司權益工具交割之員工認股權，係視為對子公司之資本投入，並以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於既得期間內認列為對子公司投資帳面金額之增加，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合併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課稅所得以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足額課稅所得用

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合併公司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近情在我國之發展及對經濟環境可能之影響納入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六、現金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214	\$ 745
銀行存款	<u>143,292</u>	<u>143,294</u>
	<u>\$ 144,506</u>	<u>\$ 144,039</u>

七、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 4,777	\$ 4,000
用途受限制存款	<u>476</u>	<u>-</u>
	<u>\$ 5,253</u>	<u>\$ 4,000</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二七。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國內投資</u>		
未上市櫃股票	<u>\$ 15,015</u>	<u>\$ -</u>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國內未上市櫃公司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九、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應收票據</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315	\$ 200
減：備抵損失	<u>-</u>	<u>-</u>
	<u>\$ 315</u>	<u>\$ 200</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67,205	\$ 65,698
減：備抵損失	<u>(2,233)</u>	<u>(2,271)</u>
	<u>\$ 64,972</u>	<u>\$ 63,427</u>

(一) 應收票據

應收票據之帳齡分析如下：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未到期	\$ 315	\$ 200
已到期	<u>-</u>	<u>-</u>
	<u>\$ 315</u>	<u>\$ 200</u>

(二) 應收帳款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總體經濟及產業展望。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算，合併公司若採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未逾期	\$ 65,477	\$ 62,158
1~60天	1,088	2,514
61~90天	-	-
91~180天	31	193
181天以上	609	833
	<u>\$ 67,205</u>	<u>\$ 65,698</u>

以上係以逾期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備抵減損之變動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年初餘額	\$ 2,271	\$ 1,075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	1,196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38)	-
年底餘額	<u>\$ 2,233</u>	<u>\$ 2,271</u>

十、子公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10年 12月31日	109年 12月31日
本公司	FLIGHT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一般投資	100%	100%
本公司	展望運動股份有限公司	運動中心場館經營、運動表演及會議及展覽服務	100%	100%
本公司	飛萊特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餐飲業、菸酒、飲料、食品什貨批發業、國際貿易業	100%	100%
本公司	酷樂運動休閒股份有限公司	運動訓練及比賽業	100%	100%
本公司	逸啟飛運動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商品零售及其他相關運動服務業	60%	60%
FLIGHT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展逸品牌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品牌、企業管理諮詢	100%	100%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辦公設備	運輸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合計
<u>成本</u>					
110年1月1日餘額	\$ 3,951	\$ 671	\$ 19,485	\$ 1,286	\$ 25,393
增添	2,526	-	5,289	-	7,815
處分	(4)	-	(6,004)	-	(6,008)
淨兌換差額	(2)	-	(8)	-	(10)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6,471</u>	<u>\$ 671</u>	<u>\$ 18,762</u>	<u>\$ 1,286</u>	<u>\$ 27,190</u>
<u>累計折舊</u>					
110年1月1日餘額	\$ 1,284	\$ 671	\$ 6,016	\$ 503	\$ 8,474
折舊費用	1,035	-	3,741	321	5,097
處分	(4)	-	(2,466)	-	(2,470)
淨兌換差額	(2)	-	(5)	-	(7)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2,313</u>	<u>\$ 671</u>	<u>\$ 7,286</u>	<u>\$ 824</u>	<u>\$ 11,094</u>
110年12月31日淨額	<u>\$ 4,158</u>	<u>\$ -</u>	<u>\$ 11,476</u>	<u>\$ 462</u>	<u>\$ 16,096</u>
<u>成本</u>					
109年1月1日餘額	\$ 3,643	\$ 671	\$ 18,780	\$ 1,136	\$ 24,230
增添	343	-	676	150	1,169
處分	(45)	-	-	-	(45)
淨兌換差額	10	-	29	-	39
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3,951</u>	<u>\$ 671</u>	<u>\$ 19,485</u>	<u>\$ 1,286</u>	<u>\$ 25,393</u>

(接次頁)

(承前頁)

	辦公設備	運輸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合計
累計折舊					
109年1月1日餘額	\$ 364	\$ 602	\$ 2,003	\$ 182	\$ 3,151
折舊費用	924	69	3,993	321	5,307
處分	(11)	-	-	-	(11)
淨兌換差額	7	-	20	-	27
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1,284</u>	<u>\$ 671</u>	<u>\$ 6,016</u>	<u>\$ 503</u>	<u>\$ 8,474</u>
109年12月31日淨額	<u>\$ 2,667</u>	<u>\$ -</u>	<u>\$ 13,469</u>	<u>\$ 783</u>	<u>\$ 16,919</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運輸設備	2年
辦公設備	3至6年
租賃改良	1至6年
其他設備	3至5年

十二、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築物	<u>\$ 33,375</u>	<u>\$ 43,760</u>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u>\$ 13,209</u>	<u>\$ 9,593</u>
建築物	<u>\$ 12,660</u>	<u>\$ 12,241</u>

(二) 租賃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10,538</u>	<u>\$ 12,332</u>
非流動	<u>\$ 23,314</u>	<u>\$ 33,111</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建築物	1.24%~4.00%	1.24%~4.57%

(三) 其他租賃資訊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 5,938	\$ 6,485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 517	\$ 226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19,422)	(\$ 19,003)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及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若干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三、無形資產

	營運特許權資產	其他無形資產	合 計
<u>成 本</u>			
110年1月1日餘額	\$ 8,567	\$ 4,352	\$ 12,919
增 添	12,293	-	12,293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20,860	\$ 4,352	\$ 25,212
<u>累計攤銷</u>			
110年1月1日餘額	\$ 394	\$ 975	\$ 1,369
攤銷費用	2,520	902	3,422
110年12月31日餘額	\$ 2,914	\$ 1,877	\$ 4,791
110年12月31日淨額	\$ 17,946	\$ 2,475	\$ 20,421
<u>成 本</u>			
109年1月1日餘額	\$ -	\$ 827	\$ 827
增 添	8,567	3,525	12,092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8,567	\$ 4,352	\$ 12,919
<u>累計攤銷</u>			
109年1月1日餘額	\$ -	\$ 93	\$ 93
攤銷費用	394	882	1,276
109年12月31日餘額	\$ 394	\$ 975	\$ 1,369
109年12月31日淨額	\$ 8,173	\$ 3,377	\$ 11,550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營運特許權	5年
其他無形資產	3-5年

合併公司取得無形資產產生之應付款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帳列其他應付款	<u>\$ 4,865</u>	<u>\$ 1,909</u>
帳列長期應付款項	<u>\$ 12,213</u>	<u>\$ 6,501</u>

十四、長期借款

擔保借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銀行借款	\$ 21,650	\$ -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u>17,400</u>)	-
長期借款	<u>\$ 4,250</u>	<u>\$ -</u>
利率	0.64%	-
到期日	112.3.29	-

該銀行借款係由財團法人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信用擔保之紓困借款。

十五、其他應付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薪資及獎金	\$ 21,867	\$ 16,184
營業稅	2,524	3,396
勞務費	1,408	1,819
設備款	-	592
其他	<u>13,620</u>	<u>8,510</u>
	<u>\$ 39,419</u>	<u>\$ 30,501</u>

十六、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及台灣子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台灣以外之子公司之員工，係屬該地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成員。該子公司須提撥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至退休福利計畫，以提供該計畫資金。合併公司對於此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提撥特定金額。

十七、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額定股數(仟股)	<u>30,000</u>	<u>30,000</u>
額定股本	<u>\$ 300,000</u>	<u>\$ 3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16,706</u>	<u>16,577</u>
已發行股本	<u>\$ 167,064</u>	<u>\$ 165,774</u>

本公司股本變動主要係因員工執行認股權。

(二)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員工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另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就其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60%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1%時,得不予分配;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20%。

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已於 110 年 8 月 25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修正公司章程，前述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係指如當期發生帳列其他權益減項淨額（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避險工具之損益、重估增值等累計餘額），自當期稅後淨利加計當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期末分配盈餘之數額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如仍有不足時，自前期末分配盈餘提列。如屬前期累積之其他權益減項淨額，則自前期末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如仍有不足時，自當期稅後淨利加計當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期末分配盈餘之數額提列。

本公司於 110 年 8 月 25 日及 109 年 6 月 17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提列決議通過 109 年度虧損撥補案及 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提列	\$ -	\$ 93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 319	\$ -
現金股利	\$ -	\$ 833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27,911	\$ -
每股現金股利（元）	\$ -	\$ 0.05

本公司 111 年 4 月 26 日董事會擬議 110 年度虧損撥補案如下：

	110 年度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24,405

有關 110 年度之虧損撥補案尚待預計於 111 年 6 月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十八、營業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勞務收入	\$ 291,295	\$ 289,630
經紀收入	19,103	21,542
委辦營運收入	6,412	612
餐飲及其他收入	22,932	28,698
	<u>\$ 339,742</u>	<u>\$ 340,482</u>

與勞務收入相關之部分未完成合約，預期於 1 年內可履行完成。

(一) 合約餘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九)	<u>\$ 65,287</u>	<u>\$ 63,627</u>	<u>\$ 69,035</u>
合約資產—流動			
運動文創	\$ 38,243	\$ 55,060	\$ 63,562
減：備抵損失	(<u>1,004</u>)	<u>-</u>	<u>-</u>
合約資產—流動	<u>\$ 37,239</u>	<u>\$ 55,060</u>	<u>\$ 63,562</u>
合約負債—流動			
運動文創	<u>\$ 23,728</u>	<u>\$ 14,546</u>	<u>\$ 4,014</u>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合約資產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年初餘額	\$ -	\$ -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1,004	-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u>-</u>	<u>-</u>
年底餘額	<u>\$ 1,004</u>	<u>\$ -</u>

(二) 合約成本相關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流動		
履行合約成本(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u>\$ 1,218</u>	<u>\$ 208</u>

十九、稅前淨損

(一) 其他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政府補助收入(附註二三)	\$ 12,251	\$ 5,035
其他收入	<u>1,650</u>	<u>1,264</u>
	<u>\$ 13,901</u>	<u>\$ 6,299</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0年度	109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319	\$ 355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680)	(303)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3,538)	(34)
租賃修改利益	966	12
其他	(584)	(236)
	<u>\$ 3,517</u>	<u>\$ 206</u>

(三) 財務成本

	110年度	109年度
租賃負債之利息	\$ 716	\$ 753
其他利息費用	80	19
	<u>\$ 796</u>	<u>\$ 772</u>

(四) 折舊及攤銷

	110年度	109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8,187	\$ 7,626
營業費用	9,570	9,922
	<u>\$ 17,757</u>	<u>\$ 17,548</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580	\$ 455
營業費用	842	821
	<u>\$ 3,422</u>	<u>\$ 1,276</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10年度	109年度
確定提撥計畫	\$ 3,123	\$ 2,850
股份基礎給付	1,655	4,394
其他員工福利	127,414	120,715
	<u>\$ 132,192</u>	<u>\$ 127,959</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92,224	\$ 88,183
營業費用	39,968	39,776
	<u>\$ 132,192</u>	<u>\$ 127,959</u>

(六)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依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一及董監事酬勞不超過百分之五。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失，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後，再依前述原則提撥員工酬勞。

本公司 110 及 109 年度係屬虧損，故未提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二十、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利益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302	\$ 966
以前年度之調整	<u>3</u>	<u>54</u>
	<u>305</u>	<u>1,020</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u>2,839</u>)	(<u>5,482</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	(<u>\$ 2,534</u>)	(<u>\$ 4,462</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利益之調節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稅前淨損	(<u>\$ 28,285</u>)	(<u>\$ 33,919</u>)
稅前淨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利益	(\$ 5,657)	(\$ 6,784)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334	394
子公司盈餘(虧損)之遞延所得稅影響數	1,267	(161)
免稅所得	(2,450)	(1,007)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5,015	2,291
合併個體適用不同稅率之影響數	(1,046)	751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於本年度之調整	<u>3</u>	<u>54</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	(<u>\$ 2,534</u>)	(<u>\$ 4,462</u>)

(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0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應付休假給付	\$ 173	\$ -	\$ -	\$ 173
其他	30	51	-	81
	203	51	-	254
虧損扣抵	5,340	4,046	-	9,386
	<u>\$ 5,543</u>	<u>\$ 4,097</u>	<u>\$ -</u>	<u>\$ 9,640</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9	(\$ 9)	\$ -	\$ -
國外營運機構投資收益	918	1,267	-	2,185
	<u>\$ 927</u>	<u>\$ 1,258</u>	<u>\$ -</u>	<u>\$ 2,185</u>

109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應付休假給付	\$ 173	\$ -	\$ -	\$ 173
其他	40	(10)	-	30
	213	(10)	-	203
虧損扣抵	-	5,340	-	5,340
	<u>\$ 213</u>	<u>\$ 5,330</u>	<u>\$ -</u>	<u>\$ 5,543</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	\$ 9	\$ -	\$ 9
國外營運機構投資收益	1,079	(161)	-	918
	<u>\$ 1,079</u>	<u>(\$ 152)</u>	<u>\$ -</u>	<u>\$ 927</u>

(三) 未使用虧損扣抵金額

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尚未扣抵餘額	最後扣抵年度
\$ 5,706	118 年
38,012	119 年
45,308	120 年
<u>\$ 89,026</u>	

(四) 所得稅核定情形

合併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09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一、每股損失

用以計算每股損失之淨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損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損失之淨損	(\$ 24,405)	(\$ 28,230)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	-
員工酬勞	-	-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損失之淨損	<u>(\$ 24,405)</u>	<u>(\$ 28,230)</u>

股 數

單位：仟股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損失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16,581	16,577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	-
員工酬勞	-	-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損失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16,581</u>	<u>16,577</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損失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損失。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損失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惟合併公司將員工認股權及員工酬勞之潛在普通股列入計算 110 及 109 年度稀釋每股損失時，將產生反稀釋作用，故不計入稀釋每股損失計算。

二二、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本公司員工認股權計畫

(一) 本公司於 107 年 12 月給與員工認股權 1,000 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 1 仟股。給與對象包含本公司及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 4 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 1 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認股權行使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10 元。

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員工認股權單位	110年度		109年度	
	單位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	單位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	955	\$ 10	955	\$ 10
本期行使	(129)	-	-	-
本期放棄	(80)	-	-	-
期末流通在外	<u>746</u>	10	<u>955</u>	10
期末可執行	<u>746</u>	10	<u>761</u>	10

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行使價格之範圍(元)	\$ 10	\$ 10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年)	1年	2年

本公司於 107 年 12 月給與之員工認股權使用二元樹評價模型進行評估，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給與日股價	13.05 元
行使價格	10 元
預期波動率	34.52%
存續期間	4 年
預期股利率	0%
無風險利率	0.6828%

預期波動率係參考預期存續期間，參考可類比公司約當期間之歷史日報酬率年化標準差。

(二) 108年9月給與員工認股權600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1仟股。給與對象包含本公司及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4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1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認股權行使價格為每股新台幣30元。

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員工認股權單位	110年度		109年度	
	單位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	單位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	600	\$ 30	600	\$ 30
本期行使	-	-	-	-
本期放棄	(85)	-	-	-
期末流通在外	<u>515</u>	30	<u>600</u>	30
期末可執行	<u>258</u>	30	<u>119</u>	30

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行使價格之範圍(元)	\$ 30	\$ 30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年)	1.4年	2.4年

本公司於108年9月給與之員工認股權使用二元樹評價模型進行評估，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108年9月
給與日股價	37元
行使價格	30元
預期波動率	30.59%
存續期間	4年
預期股利率	0%
無風險利率	0.5581%

預期波動率係參考預期存續期間，參考可類比公司約當期間之歷史日報酬率年化標準差。

110及109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1,655仟元及4,394仟元。

二三、政府補助

合併公司於 110 及 109 年度因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影響取得相關之政府補助 12,251 仟元及 5,035 仟元，該政府補助係給與合併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已包含於其他收入項下。

二四、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合併公司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合併公司之整體策略於可預見之未來並無變化。

合併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定期重新檢視公司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五、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二) 公允價值之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公允價值層級

110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u>				
<u> 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 -	\$ 15,015	\$ 15,015

109 年 12 月 31 日：無。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1)	\$ 220,236	\$ 217,33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5,015	-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註2)	116,300	87,731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長期應付款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租賃負債。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以及利率變動風險。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現金流入與流出，有一部分係以外幣為之，故有部分自然避險之效果；合併公司匯率風險之管理，以財務避險為目的，不以獲利為目的。

匯率風險管理策略為定期檢視各種幣別資產及負債之淨部位，並對該淨部位進行風險管理；規避匯率風險工具之選擇，係以避險成本與避險期間為考量，因合併公司外幣交易金額並不重大，故目前無運用其他金融工具規避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三十。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及人民幣匯率波動之影響。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主要係針對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計算。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 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或權益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 1% 時，其對稅前淨利或權益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金 之 影 響		人 民 幣 之 影 響	
	110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109年度
損 益(i)	\$ 127	\$ 58	\$ 242	\$ 150

(i) 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各攸關外幣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合併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9,017	\$ 9,451
—金融負債	49,132	52,055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143,812	141,823
—金融負債	21,650	-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0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 1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10 及 109 年度之稅前淨損將分別減少 122 仟元及 142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之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台灣及大陸地區，合併公司持續針對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合併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說明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

110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要求即付或			
	短於3個月	3個月~1年	1~5年	5~10年
無附息負債	\$ 75,859	\$ 1,606	\$ -	\$ -
長期應付款	701	4,364	12,468	-
銀行借款	4,380	13,125	4,264	-
租賃負債	2,736	8,791	19,492	4,116
	<u>\$ 83,676</u>	<u>\$ 27,886</u>	<u>\$ 36,224</u>	<u>\$ 4,116</u>

109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要求即付或			
	短於3個月	3個月~1年	1~5年	5~10年
無附息負債	\$ 72,090	\$ 7,124	\$ -	\$ -
長期應付款	225	1,751	6,603	-
租賃負債	3,028	10,208	32,901	1,143
	<u>\$ 75,343</u>	<u>\$ 19,083</u>	<u>\$ 39,504</u>	<u>\$ 1,143</u>

(2) 融資額度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擔保銀行額度		
—已動用金額	\$ 26,000	\$ -
—未動用金額	-	-
	<u>\$ 26,000</u>	<u>\$ -</u>

二六、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公司之關係</u>
展逸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主要股東
福爾摩沙寶島籃球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自 109 年 11 月 15 日起非屬關係人
陸婉欣	實質關係人

(二) 營業收入

<u>關係人類別</u>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實質關係人	\$ -	\$ 338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條件及價格，係依雙方議定之合作協議，並無其他適當交易對象可資比較。

(三) 營業成本

<u>關係人類別</u>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實質關係人	\$ -	\$ 384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條件及價格，係依雙方議定之合作協議，並無其他適當交易對象可資比較。

(四) 營業費用及營業外收支

<u>關係人類別</u>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u>營業外收入</u>		
本公司之主要股東	\$ 34	\$ 34
實質關係人	-	428
	<u>\$ 34</u>	<u>\$ 462</u>
<u>營業費用</u>		
實質關係人	<u>\$ 36</u>	<u>\$ -</u>

(五) 應收款項

<u>帳列項目</u>	<u>關係人名稱</u>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其他應收款	展逸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u>\$ 34</u>	<u>\$ 36</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呆帳費用。

(六) 應付帳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本公司之主要股東	\$ -	\$ 13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七)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2,308	\$ 11,743
股份基礎給付	1,250	2,423
退職後福利	628	419
	<u>\$ 14,186</u>	<u>\$ 14,585</u>

二七、質抵押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受限制存款(帳列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金融資產)	\$ 476	\$ -

二八、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111年4月26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預計發行新股2,000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暫定每股認購價格為新台幣55元，實際發行價格、股數及發行條件，俟主管機關申報生效後，擬授權董事長於前開區間內，依相關法令規定暨實際情況訂定之。

二九、其他事項

合併公司受到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全球大流行之影響，各項比賽活動延期或停辦，致營業收入大幅下降。隨疫情趨緩及政策鬆綁，合併公司預期營運將逐漸恢復正常。

合併公司已陸續向政府申請薪資及營運資金等各項補貼，請參閱附註二三之說明。

三十、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10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468		27.68 (美元：新台幣)	\$		12,966	
人民幣		5,613		4.344 (人民幣：新台幣)			24,381	
					\$		<u>37,347</u>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9		27.68 (美元：新台幣)	\$		245	
人民幣		35		4.344 (人民幣：新台幣)			154	
					\$		<u>399</u>	

109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205		28.48 (美元：新台幣)	\$		5,836	
人民幣		3,439		4.377 (人民幣：新台幣)			15,054	
					\$		<u>20,890</u>	

以下資訊係按持有外幣之功能性貨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功能性貨幣換算至表達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功能性貨幣	110年度		109年度	
	功能性貨幣兌表達貨幣	淨兌換損益	功能性貨幣兌表達貨幣	淨兌換損益
新台幣	1 (新台幣：新台幣)	(\$ 361)	1 (新台幣：新台幣)	\$ 53
人民幣	4.341 (人民幣：新台幣)	-	4.282 (人民幣：新台幣)	(<u>1</u>)
		<u>(\$ 361)</u>		<u>\$ 52</u>

三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三)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五)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六)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三二、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110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109年度
台 灣	\$ 161,805	\$ 191,298	(\$ 50,872)	(\$ 45,019)
中國大陸	183,900	150,260	5,997	(215)
繼續營業單位總額	345,705	341,558	(44,875)	(45,234)
減：營運部門間沖銷	(5,963)	(1,076)	6,719	5,739
營運部門與外部客戶 交易之收入或損益	<u>\$ 339,742</u>	<u>\$ 340,482</u>	(38,156)	(39,49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9,871	5,576
稅前淨損			<u>(\$ 28,285)</u>	<u>(\$ 33,919)</u>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營業外收入及利益暨營業外費用及損失。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分析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勞務收入	\$ 291,295	\$ 289,630
其他營業收入(未達10%以上)	48,447	50,852
	<u>\$ 339,742</u>	<u>\$ 340,482</u>

(三) 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 流 動 資 產	
	110年度	109年度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台 灣	\$ 156,119	\$ 190,409	\$ 64,942	\$ 63,904
中國大陸	183,623	150,073	5,080	8,325
	<u>\$ 339,742</u>	<u>\$ 340,482</u>	<u>\$ 70,022</u>	<u>\$ 72,229</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分類為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 主要客戶資訊：

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以上者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甲 客 戶	\$ 74,845	\$ 52,129

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0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附表一

編號 (註 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註 2)	是否為 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 末 餘 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 性 (註 3)	業 務 往 來 金額 (註 4)	有短期融通資 金必要之原因 (註 5)	提 呆 列 帳 備 金 額	擔 保		品 對 價 值	對 個 別 對 象 資 金 貸 與 限 額 (註 6)	資 金 貸 與 總 限 額 (註 6)	備 註
													名 稱	價 值				
0	展逸國際企業 股份有限公司	酷樂運動休閒 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 4,000	\$ 4,000	\$ 2,000	2%	2	\$ -	營業週轉	\$ -	無	-	\$ 71,162 (註 6(1))	\$ 71,162 (註 6(2))		

註 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1)發行人填 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帳列之應收關係企業款項、應收關係人款項、股東往來、預付款、暫付款...等科目，如屬資金貸與性質，均須填入該表。

註 3：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1)有業務往來者請填 1。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請填 2。

註 4：資金貸與性質屬 1 者，應填寫業務往來金額。業務往來金額係指貸出資金之公司與貸與對象最近一年度之業務往來金額。

註 5：資金貸與性質屬 2 者，應具體說明必要貸與資金之原因及貸與對象之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業週轉...等。

註 6：(1)編號 0 本公司個別對象資金貸與最高限額以不超過最近期淨值 $\$177,905 \times 40\% = 71,162$ 。

(2)編號 0 本公司資金貸與總限額以不超過最近期淨值 $\$177,905 \times 40\% = 71,162$ 。

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永悅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73,000	\$ 15,015	1.1%	\$ 15,015	—

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10 年度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 2)	交易往來		情形
				科目	金額	
0	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展逸品牌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1)	營業收入	\$ 3,927	依雙方約定條件 1%
0	"	"	(1)	營業成本	277	依雙方約定條件 -
0	"	"	(1)	其他收入	5,539	依雙方約定條件 2%
0	"	酷樂運動休閒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3,521	依雙方約定條件 -
0	"	"	(1)	其他收入	240	依雙方約定條件 -
0	"	飛萊特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392	依雙方約定條件 -
0	"	"	(1)	營業成本	115	依雙方約定條件 -
0	"	"	(1)	營業費用	334	依雙方約定條件 -
0	"	"	(1)	其他收入	240	依雙方約定條件 -
0	"	展望運動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252	依雙方約定條件 -
0	"	"	(1)	其他收入	240	依雙方約定條件 -
0	"	逸啟飛運動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290	依雙方約定條件 -
0	"	"	(1)	其他收入	276	依雙方約定條件 -
1	飛萊特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酷樂運動休閒股份有限公司	(3)	其他收入	150	依雙方約定條件 -
3	展望運動股份有限公司	逸啟飛運動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3)	營業收入	996	依雙方約定條件 -

註 1： 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 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 上述交易業於合併財務報表沖銷。

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

民國 110 年度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	期末	股數	比率(%)				
母公司	展望運動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	運動中心場館經營、運動表演及會議及展覽服務	\$ 20,000	\$ 10,000	2,000,000	100	\$ 10,762	(\$ 6,568)	(\$ 6,568)	子公司
母公司	FLIGHT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薩摩亞	一般投資	61,871	61,871	2,000,000	100	74,667	6,337	6,337	子公司
母公司	飛萊特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	餐飲業、菸酒、飲料、食品什貨批發業、國際貿易業	20,000	10,000	2,000,000	100	13,142	(6,272)	(6,272)	子公司
母公司	酷樂運動休閒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	運動訓練及比賽業	20,000	20,000	2,000,000	100	1,734	(7,116)	(7,116)	子公司
母公司	逸啟飛運動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	商品零售及其他相關運動服務業	6,000	6,000	600,000	60	2,140	(3,366)	(2,020)	子公司

註 1：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五。

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0 年度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期初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期末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 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1)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展逸品牌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品牌、企業管理諮詢	\$ 61,871 (美金 2,000 仟元)	經由第三地區投資設立 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61,871 (美金 2,000 仟元)	\$ -	\$ -	\$ 61,871 (美金 2,000 仟元)	\$ 6,337	100%	\$ 6,337	\$ 74,667	\$ -

本期期末 赴大陸地區 投資金額	自台灣匯出 經濟部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 投資審議會 規定 赴大陸地區 投資限額
US\$ 2,000	\$ 89,940 (US\$ 3,000)	\$ 107,599 (註2)

註 1：係依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 2：合併股權淨值×60%=179,332×60%=107,599。

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
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相關資訊

民國 110 年度

附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交易類型	金額	百分比	價格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應收(付)票據、帳款		未實現損益
						金額	百分比	
展逸品牌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勞務收入	\$ 3,927	4%	註2	月結180天	註2	應收帳款 \$ -	\$ -
"	勞務成本	277	-	註2	月結180天	註2	應付帳款 -	-

註1：截至110年12月31日，本公司對展逸品牌管理(上海)有限公司其他收入為5,539仟元。

註2：本公司與被投資公司間之交易條件及價格，係依雙方議定之合作協議，並無其他適當交易對象可資比較。

附錄二

一一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1及110年度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東興路51號11樓

電話：(02)8768-1866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8		-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9~10		-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2~13		-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4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15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5~26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6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6~47		六~二五
(七) 關係人交易	47~48		二六
(八) 質抵押之資產	48		二七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48		二八
(十二) 其他事項	48		二九
(十三)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49		三十
(十四)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50		三一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50		三一
3. 大陸投資資訊	50~51		三一
(十五) 部門資訊	51~52		三二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 111 年度（自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張 憲 銘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4 月 11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收入認列

關鍵查核事項說明

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一)。

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行銷活動專案執行期間及履約義務依客戶合約而有所不同，其收入認列時點及金額需依客戶合約個別判斷。由於專案交易認列收入之流程通常涉及以人工確認履約達成情形及核對相關單據之作業，易造成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收入認列時點不適當之情形，因此本會計師將特定行銷專案之收入認列時點之正確性列為本年度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對上述特定收入認列時點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1. 瞭解及評估專案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
2. 瞭解及評估專案收入之認列其攸關內部控制之設計及有效性。
3. 對本年度專案收入交易進行抽樣測試，包含核對相關內外部憑證以確認收入於適當時點入帳。

其他事項

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1 及 110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

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劉 明 賢

劉 明 賢



會計師 趙 永 祥

趙 永 祥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00356048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4633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4 月 1 1 日

代 碼	資 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 (附註六)	\$ 118,401	29	\$ 144,506	41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八及二七)	20,471	5	5,253	2
1140	合約資產 (附註十八)	64,836	16	37,239	10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附註九及十八)	-	-	315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附註九、十八及二六)	84,905	21	64,972	18
1200	其他應收款 (附註二六)	969	-	200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十八)	18,529	5	4,325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308,111</u>	<u>76</u>	<u>256,810</u>	<u>72</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七)	12,084	3	15,015	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十一)	13,138	3	16,096	5
1755	使用權資產 (附註十二)	32,887	8	33,375	9
1780	無形資產 (附註十三)	20,061	5	20,421	6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二十)	12,050	3	9,640	3
1915	預付設備款	1,804	-	130	-
1920	存出保證金	6,439	2	4,990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98,463</u>	<u>24</u>	<u>99,667</u>	<u>28</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406,574</u>	<u>100</u>	<u>\$ 356,477</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四)	\$ 5,000	1	\$ -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附註十八)	13,487	3	23,728	7
2150	應付票據	210	-	30	-
2170	應付帳款	71,575	18	42,881	12
2200	其他應付款 (附註十三及十五)	47,738	12	39,419	1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523	-	291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附註十二)	12,004	3	10,538	3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附註十四)	4,250	1	17,400	5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209	-	789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155,996</u>	<u>38</u>	<u>135,076</u>	<u>38</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附註十四)	-	-	4,250	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二十)	4,979	1	2,185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附註十二)	20,613	5	23,314	7
2610	長期應付款項 (附註十三)	9,632	3	12,213	3
2670	存入保證金	129	-	107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35,353</u>	<u>9</u>	<u>42,069</u>	<u>12</u>
2XXX	負債總計	<u>191,349</u>	<u>47</u>	<u>177,145</u>	<u>50</u>
	權益 (附註十七及二二)				
	股 本				
3110	普 通 股	182,474	45	167,064	47
3200	資本公積	50,188	13	37,923	11
	保留盈餘				
3350	待彌補虧損	(10,962)	(3)	(24,405)	(7)
3400	其他權益	(7,548)	(2)	(2,677)	(1)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214,152	53	177,905	50
36XX	非控制權益	1,073	-	1,427	-
3XXX	權益總計	<u>215,225</u>	<u>53</u>	<u>179,332</u>	<u>50</u>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u>\$ 406,574</u>	<u>100</u>	<u>\$ 356,477</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張憲銘

經理人：張憲銘

會計主管：邱意玲

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損失為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十八及二六)	501,451	100	\$ 339,742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九)	(440,721)	(88)	(306,337)	(91)
5900	營業毛利	<u>60,730</u>	<u>12</u>	<u>33,405</u>	<u>9</u>
	營業費用(附註十九及二六)				
6100	推銷費用	(4,543)	(1)	(5,887)	(2)
6200	管理費用	(70,967)	(14)	(64,708)	(19)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755)	-	(966)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76,265)	(15)	(71,561)	(21)
6900	營業淨損	(15,535)	(3)	(38,156)	(1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十 九及二六)				
7100	利息收入	352	-	283	-
7010	其他收入	3,998	1	13,901	4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838	-	(3,517)	(1)
7050	財務成本	(1,060)	-	(796)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u>5,128</u>	<u>1</u>	<u>9,871</u>	<u>3</u>
7900	稅前淨損	(10,407)	(2)	(28,285)	(9)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 二十)	(909)	-	2,534	1
8200	本年度淨損	(11,316)	(2)	(25,751)	(8)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 5,931)	(1)	\$ -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1,060	-	(316)	-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 額)合計			
	(4,871)	(1)	(316)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16,187)	(3)	(\$ 26,067)	(8)
	淨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10,962)	(2)	(\$ 24,405)	(7)
8620	非控制權益			
	(354)	-	(1,346)	(1)
8600				
	(\$ 11,316)	(2)	(\$ 25,751)	(8)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15,833)	(3)	(\$ 24,721)	(7)
8720	非控制權益			
	(354)	-	(1,346)	(1)
8700				
	(\$ 16,187)	(3)	(\$ 26,067)	(8)
	每股損失(附註二一)			
9710	基 本			
	(\$ 0.65)		(\$ 1.47)	
9810	稀 釋			
	(\$ 0.65)		(\$ 1.47)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張憲銘



經理人：張憲銘



會計主管：邱意玲



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股數(仟股)	本 金 額	資 本 公 積	本 公 積	公 積	盈餘		其 他 權 益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非 控 制 權 益	總 計	
						保 留 盈 餘	未 分 配 盈 餘					
			股 票 發 行 溢 價	員 工 認 股 權	失 效 認 股 權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待 彌 補 虧 損)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未 實 現 損 失			
A1	110年1月1日餘額	16,577	\$ 165,774	\$ 55,526	\$ 8,653	\$ -	\$ 319	(\$ 28,230)	(\$ 2,361)	\$ -	\$ 2,773	\$ 202,454
B13	109年度盈虧撥補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	-	-	-	-	(319)	319	-	-	-	-
N1	員工認股權計畫下發行之普通股	129	1,290	645	(645)	-	-	-	-	-	-	1,290
C11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	(27,911)	-	-	-	27,911	-	-	-	-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	-	1,125	530	-	-	-	-	-	1,655
D1	110年度淨損	-	-	-	-	-	-	(24,405)	-	-	(1,346)	(25,751)
D3	110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316)	-	-	(316)
D5	110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24,405)	(316)	-	(1,346)	(26,067)
Z1	110年12月31日餘額	16,706	167,064	28,260	9,133	530	-	(24,405)	(2,677)	-	1,427	179,332
E1	現金增資	795	7,950	35,775	-	-	-	-	-	-	-	43,725
N1	員工認股權計畫下發行之普通股	746	7,460	3,730	(3,730)	-	-	-	-	-	-	7,460
C11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	(23,875)	-	(530)	-	24,405	-	-	-	-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	-	834	61	-	-	-	-	-	895
D1	111年度淨損	-	-	-	-	-	-	(10,962)	-	-	(354)	(11,316)
D3	111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1,060	(5,931)	-	(4,871)
D5	111年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10,962)	1,060	(5,931)	(354)	(16,187)
Z1	111年12月31日餘額	18,247	\$ 182,474	\$ 43,890	\$ 6,237	\$ 61	\$ -	(\$ 10,962)	(\$ 1,617)	(\$ 5,931)	\$ 1,073	\$ 215,225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張憲銘



經理人：張憲銘



會計主管：邱意玲



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00010	稅前淨損	(\$ 10,407)	(\$ 28,285)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7,882	17,757
A20200	攤銷費用	5,616	3,422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755	966
A20900	財務成本	1,060	796
A21200	利息收入	(352)	(283)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895	1,655
A22500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 備損失	3	3,538
A29900	其他收益	(981)	(1,647)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25	合約資產	(27,597)	16,817
A31130	應收票據	315	(115)
A31150	應收帳款	(20,688)	(1,507)
A31180	其他應收款	(769)	13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4,197)	(1,933)
A32130	應付票據	180	30
A32125	合約負債	(10,241)	9,182
A32150	應付帳款	28,694	(7,741)
A32180	其他應付款	8,237	6,326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420	217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21,175)	19,208
A33100	收取之利息	352	283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060)	(796)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302)	(994)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22,185)	17,701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3,000)	(15,015)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5,218)	(1,253)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514)	(8,309)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1,449)	\$ -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	461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7,027)	(3,488)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1,208)	(27,60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5,000	-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	26,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7,400)	(4,350)
C03000	收取存入保證金	22	-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12,571)	(12,251)
C04600	現金增資	43,725	-
C04800	員工執行認股權	7,460	1,29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6,236	10,689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之影響	1,052	(319)
EEEE	現金淨(減少)增加	(26,105)	467
E00100	期初現金餘額	144,506	144,039
E00200	期末現金餘額	\$ 118,401	\$ 144,506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張憲銘



經理人：張憲銘



會計主管：邱意玲



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金額除特別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係於 107 年 7 月 9 日分割受讓股本設立，於 107 年 8 月 6 日經商業司核准，主要經營運動賽事規劃及執行、運動經紀及一般廣告服務等業務。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2 年 4 月 7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112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u>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1)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3)

註 1：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適用此項修正。

註 2：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值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 3：除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外，該修正係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6 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賣方兼承租人應對初次適用 IFRS 16 日後簽訂之售後租回交易追溯適用 IFRS 16 之修正。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

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及附表四。

(五) 外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關聯企業）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若租賃期間較耐用年限短者，則於租賃期間內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七)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合併公司取得向運動中心使用者收費之權利時（作為在服務特許權協議中提供建造服務之對價），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為無形資產一特許權，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八) 合約成本相關資產

與客戶合約直接相關之支出若會產生未來將被用於滿足履約義務之資源，在金額可回收之範圍內係認列為履行合約成本，並於合約期間依合約執行進度轉列營業成本。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無形資產及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因客戶合約所認列之存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先依存貨減損規定及上述規定認列減損，次依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超過提供相關商品或勞務預期可收取之對價剩餘金額扣除直接相關成本後之金額認列為減損損失，續將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計入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以進行現金產生單位之減損評估。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B.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12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合併公司之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一)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移轉商品或勞務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在 1 年以內之合約，其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勞務收入

勞務收入來自各類公關行銷展演服務活動之軟硬體服務及運動訓練相關服務，合併公司係按合約完成程度予以認列收入。

合併公司於勞務提供過程逐步認列合約資產，於開立帳單時將其轉列為應收帳款。若已收取之價款超過認列收入之金額，差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依合約條款由客戶扣留之保留款旨在確保合併公司完成所有合約義務，於合併公司履約完成前係認列為合約資產。

履約義務之結果若無法可靠衡量，僅在滿足履約義務之已發生成本預期可回收之範圍內認列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於餐飲及運動文創周邊產品。商品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或起運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自營商店銷售之餐飲係於客戶購買餐飲時認列收入。

服務特許權收入

運動中心營運特許權協議約定由合併公司營運運動中心之公共建設。於營運階段，合併公司於大眾使用運動中心並獲益時認列收入。

(十二) 租 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實質固定給付、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合理確信將行使之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及已反映於租賃期間之租賃終止罰款，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殘值保證下預期支付金額、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合併公司與出租人進行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直接相關之租金協商，調整 111 年 6 月 30 日以前到期之租金致使租金減少，該等協商並未重大變動其他租約條款。合併公司選擇採實務權宜作法處理符合前述條件之所有租金協商，不評估該協商是否為租賃修改，而係將租賃給付之減少於減讓事件或情況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並相對調減租賃負債。

(十三)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與收益有關之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合併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損益。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合併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其他收入。

(十四)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十五) 員工認股權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本公司給與子公司員工以本公司權益工具交割之員工認股權，係視為對子公司之資本投入，並以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於既得期間內認列為對子公司投資帳面金額之增加，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合併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課稅所得以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足額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足額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合併公司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近情在我國之發展及對經濟環境可能之影響納入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六、現金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849	\$ 1,214
銀行存款	<u>116,552</u>	<u>143,292</u>
	<u>\$ 118,401</u>	<u>\$ 144,506</u>

七、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國內投資</u>		
未上市櫃股票	<u>\$ 12,084</u>	<u>\$ 15,015</u>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國內未上市櫃公司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

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 17,470	\$ 4,777
用途受限制存款	<u>3,001</u>	<u>476</u>
	<u>\$ 20,471</u>	<u>\$ 5,253</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二七。

九、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應收票據</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	\$ 315
減：備抵損失	<u>-</u>	<u>-</u>
	<u>\$ -</u>	<u>\$ 315</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86,079	\$ 67,205
減：備抵損失	<u>(1,174)</u>	<u>(2,233)</u>
	<u>\$ 84,905</u>	<u>\$ 64,972</u>

(一) 應收票據

應收票據之帳齡分析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未到期	\$ -	\$ 315
已到期	<u>-</u>	<u>-</u>
	<u>\$ -</u>	<u>\$ 315</u>

(二) 應收帳款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總體經濟及產業展望。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算，合併公司若採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未逾期	\$ 81,212	\$ 65,477
1~60天	2,512	1,088
61~90天	2,269	-
91~180天	86	31
181天以上	-	609
	<u>\$ 86,079</u>	<u>\$ 67,205</u>

以上係以逾期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備抵減損之變動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年初餘額	\$ 2,233	\$ 2,271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755	-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1,822)	-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	(38)
外幣換算差額	8	-
年底餘額	<u>\$ 1,174</u>	<u>\$ 2,233</u>

十、子公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111年 12月31日	110年 12月31日
本公司	FLIGHT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一般投資	100%	100%
本公司	展望運動股份有限公司	運動中心場館經營、運動 表演及會議及展覽服 務	100%	100%

(接次頁)

(承前頁)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11年 12月31日	110年 12月31日
本公司	飛萊特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餐飲業、菸酒、飲料、食品什貨批發業、國際貿易業	100%	100%
本公司	酷樂運動休閒股份有限公司	運動訓練及比賽業	100%	100%
本公司	逸啟飛運動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商品零售及其他相關運動服務業	60%	60%
FLIGHT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展逸品牌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品牌、企業管理諮詢	100%	100%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辦公設備	運輸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合計
<u>成本</u>					
111年1月1日餘額	\$ 6,471	\$ 671	\$ 18,762	\$ 1,286	\$ 27,190
增添	838	1,377	619	-	2,834
處分	(80)	-	-	-	(80)
淨兌換差額	<u>19</u>	<u>(4)</u>	<u>24</u>	<u>-</u>	<u>39</u>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7,248</u>	<u>\$ 2,044</u>	<u>\$ 19,405</u>	<u>\$ 1,286</u>	<u>\$ 29,983</u>
<u>累計折舊</u>					
111年1月1日餘額	\$ 2,313	\$ 671	\$ 7,286	\$ 824	\$ 11,094
折舊費用	1,416	273	3,910	203	5,802
處分	(77)	-	-	-	(77)
淨兌換差額	<u>9</u>	<u>(1)</u>	<u>18</u>	<u>-</u>	<u>26</u>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3,661</u>	<u>\$ 943</u>	<u>\$ 11,214</u>	<u>\$ 1,027</u>	<u>\$ 16,845</u>
111年12月31日淨額	<u>\$ 3,587</u>	<u>\$ 1,101</u>	<u>\$ 8,191</u>	<u>\$ 259</u>	<u>\$ 13,138</u>
<u>成本</u>					
110年1月1日餘額	\$ 3,951	\$ 671	\$ 19,485	\$ 1,286	\$ 25,393
增添	2,526	-	5,289	-	7,815
處分	(4)	-	(6,004)	-	(6,008)
淨兌換差額	<u>(2)</u>	<u>-</u>	<u>(8)</u>	<u>-</u>	<u>(10)</u>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6,471</u>	<u>\$ 671</u>	<u>\$ 18,762</u>	<u>\$ 1,286</u>	<u>\$ 27,190</u>
<u>累計折舊</u>					
110年1月1日餘額	\$ 1,284	\$ 671	\$ 6,016	\$ 503	\$ 8,474
折舊費用	1,035	-	3,741	321	5,097
處分	(4)	-	(2,466)	-	(2,470)
淨兌換差額	<u>(2)</u>	<u>-</u>	<u>(5)</u>	<u>-</u>	<u>(7)</u>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2,313</u>	<u>\$ 671</u>	<u>\$ 7,286</u>	<u>\$ 824</u>	<u>\$ 11,094</u>
110年12月31日淨額	<u>\$ 4,158</u>	<u>\$ -</u>	<u>\$ 11,476</u>	<u>\$ 462</u>	<u>\$ 16,096</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辦公設備	3至6年
運輸設備	2至4年
租賃改良	1至6年
其他設備	3至7年

十二、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築物	<u>\$ 32,887</u>	<u>\$ 33,375</u>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11,558</u>	<u>\$ 13,209</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建築物	<u>\$ 12,080</u>	<u>\$ 12,660</u>

(二) 租賃負債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12,004</u>	<u>\$ 10,538</u>
非流動	<u>\$ 20,613</u>	<u>\$ 23,314</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建築物	1.24%~4.75%	1.24%~4.00%

(三) 其他租賃資訊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短期租賃費用	<u>\$ 13,019</u>	<u>\$ 5,938</u>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u>\$ 197</u>	<u>\$ 517</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26,424)</u>	<u>(\$ 19,422)</u>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及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若干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三、無形資產

	營運特許權資產	其他無形資產	合 計
<u>成 本</u>			
111年1月1日餘額	\$ 20,860	\$ 4,352	\$ 25,212
增 添	4,547	709	5,256
處 分	<u>-</u>	<u>(183)</u>	<u>(183)</u>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25,407</u>	<u>\$ 4,878</u>	<u>\$ 30,285</u>
<u>累計攤銷</u>			
111年1月1日餘額	\$ 2,914	\$ 1,877	\$ 4,791
攤銷費用	4,584	1,032	5,616
處 分	<u>-</u>	<u>(183)</u>	<u>(183)</u>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7,498</u>	<u>\$ 2,726</u>	<u>\$ 10,224</u>
111年12月31日淨額	<u>\$ 17,909</u>	<u>\$ 2,152</u>	<u>\$ 20,061</u>
<u>成 本</u>			
110年1月1日餘額	\$ 8,567	\$ 4,352	\$ 12,919
增 添	<u>12,293</u>	<u>-</u>	<u>12,293</u>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20,860</u>	<u>\$ 4,352</u>	<u>\$ 25,212</u>
<u>累計攤銷</u>			
110年1月1日餘額	\$ 394	\$ 975	\$ 1,369
攤銷費用	<u>2,520</u>	<u>902</u>	<u>3,422</u>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2,914</u>	<u>\$ 1,877</u>	<u>\$ 4,791</u>
110年12月31日淨額	<u>\$ 17,946</u>	<u>\$ 2,475</u>	<u>\$ 20,421</u>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營運特許權	5-7年
其他無形資產	2-5年

合併公司取得無形資產產生之應付款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帳列其他應付款	<u>\$ 4,953</u>	<u>\$ 4,865</u>
帳列長期應付款項	<u>\$ 9,632</u>	<u>\$ 12,213</u>

十四、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信用額度借款	<u>\$ 5,000</u>	<u>\$ -</u>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 111 年 12 月 31 日為 2.16%。

(二) 長期借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銀行借款	\$ 4,250	\$ 21,650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4,250)	(17,400)
長期借款	<u>\$ -</u>	<u>\$ 4,250</u>
利 率	1.36%	0.64%
到 期 日	112.3.29	112.3.29

該銀行借款係由財團法人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信用擔保之紓
困借款。

十五、其他應付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薪資及獎金	\$ 26,754	\$ 21,867
營業稅	3,182	2,524
勞務費	2,273	1,408
其 他	<u>15,529</u>	<u>13,620</u>
	<u>\$ 47,738</u>	<u>\$ 39,419</u>

十六、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及台灣子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台灣以外之子公司之員工，係屬該地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成員。該子公司須提撥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至退休福利計畫，以提供該計畫資金。合併公司對於此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提撥特定金額。

十七、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額定股數(仟股)	<u>30,000</u>	<u>30,000</u>
額定股本	<u>\$ 300,000</u>	<u>\$ 3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18,247</u>	<u>16,706</u>
已發行股本	<u>\$ 182,474</u>	<u>\$ 167,064</u>

本公司於 111 年 4 月 26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795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發行價格訂為每股 55 元，增資基準日為 111 年 9 月 13 日，共計募得資金 43,725 仟元。該現金增資案於 111 年 8 月 17 日經金管證發字第 1110352041 號函申報生效，並於 111 年 9 月 26 日完成變更登記。

本公司員工執行認股權，共計發行 746 仟股，增資基準日為 111 年 12 月 13 日。

(二)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員工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另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就其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 60% 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 1% 時，得不予分配；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20%。

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已於 110 年 8 月 25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修正公司章程，前述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係指如當期發生帳列其他權益減項淨額（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避險工具之損益、重估增值等累計餘額），自當期稅後淨利加計當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期末分配盈餘之數額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如仍有不足時，自前期末分配盈餘提列。如屬前期累積之其他權益減項淨額，則自前期末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如仍有不足時，自當期稅後淨利加計當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期末分配盈餘之數額提列。

本公司於 111 年 6 月 27 日及 110 年 8 月 25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10 及 109 年度虧損撥補案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u>\$ -</u>	<u>\$ 319</u>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u>\$ 24,405</u>	<u>\$ 27,911</u>

本公司 112 年 4 月 7 日董事會擬議 111 年度虧損撥補案如下：

	111年度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u>\$ 10,962</u>

有關 111 年度之虧損撥補案尚待預計於 112 年 6 月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十八、營業收入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勞務收入	\$ 427,526	\$ 291,295
經紀收入	12,268	19,103
委辦營運收入	29,058	6,412
餐飲及其他收入	<u>32,599</u>	<u>22,932</u>
	<u>\$ 501,451</u>	<u>\$ 339,742</u>

與勞務收入相關之部分未完成合約，預期於1年內可履行完成。

(一) 合約餘額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110年1月1日</u>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九)	<u>\$ 84,905</u>	<u>\$ 65,287</u>	<u>\$ 63,627</u>
合約資產—流動			
運動文創	\$ 64,836	\$ 38,243	\$ 55,060
減：備抵損失	<u>-</u>	<u>(1,004)</u>	<u>-</u>
合約資產—流動	<u>\$ 64,836</u>	<u>\$ 37,239</u>	<u>\$ 55,060</u>
合約負債—流動			
運動文創	<u>\$ 13,487</u>	<u>\$ 23,728</u>	<u>\$ 14,546</u>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合約資產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年初餘額	\$ 1,004	\$ -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	1,004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u>(1,004)</u>	<u>-</u>
年底餘額	<u>\$ -</u>	<u>\$ 1,004</u>

(二) 合約成本相關資產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流 動</u>		
履行合約成本(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u>\$ 8,968</u>	<u>\$ 1,218</u>

十九、稅前淨損

(一) 其他收入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政府補助收入(附註二三)	\$ 1,585	\$ 12,251
其他收入	<u>2,413</u>	<u>1,650</u>
	<u>\$ 3,998</u>	<u>\$ 13,901</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4,333	\$ 319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2,407)	(68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3)	(3,538)
租賃修改利益	259	966
其他	(344)	(584)
	<u>\$ 1,838</u>	<u>(\$ 3,517)</u>

(三) 財務成本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租賃負債之利息	\$ 637	\$ 716
其他利息費用	<u>423</u>	<u>80</u>
	<u>\$ 1,060</u>	<u>\$ 796</u>

(四) 折舊及攤銷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7,334	\$ 8,187
營業費用	<u>10,548</u>	<u>9,570</u>
	<u>\$ 17,882</u>	<u>\$ 17,757</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4,705	\$ 2,580
營業費用	<u>911</u>	<u>842</u>
	<u>\$ 5,616</u>	<u>\$ 3,422</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確定提撥計畫	\$ 2,766	\$ 3,123
股份基礎給付	895	1,655
其他員工福利	<u>138,381</u>	<u>127,414</u>
	<u>\$ 142,042</u>	<u>\$ 132,192</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09,097	\$ 92,224
營業費用	<u>32,945</u>	<u>39,968</u>
	<u>\$ 142,042</u>	<u>\$ 132,192</u>

(六)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依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一及董監事酬勞不超過百分之五。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失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後，再依前述原則提撥員工酬勞。

本公司 111 及 110 年度係屬虧損，故未提列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二十、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525	\$ 302
以前年度之調整	<u>-</u>	<u>3</u>
	<u>525</u>	<u>305</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u>384</u>	(<u>2,839</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利益)	<u>\$ 909</u>	(<u>\$ 2,534</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利益）之調節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稅前淨損	(\$ 10,407)	(\$ 28,285)
稅前淨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利益	(\$ 2,081)	(\$ 5,657)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173	334
子公司盈餘（虧損）之遞延所		
得稅影響數	2,446	1,267
免稅所得	(317)	(2,450)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2,788	5,015
合併個體適用不同稅率之影		
響數	(2,100)	(1,046)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	3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利益）	<u>\$ 909</u>	<u>(\$ 2,534)</u>

(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1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應付休假給付	\$ 173	(\$ 4)	\$ -	\$ 169
其 他	81	(71)	-	10
	254	(75)	-	179
虧損扣抵	9,386	2,485	-	11,871
	<u>\$ 9,640</u>	<u>\$ 2,410</u>	<u>\$ -</u>	<u>\$ 12,050</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	\$ 348	\$ -	\$ 348
國外營運機構投資收益	2,185	2,446	-	4,631
	<u>\$ 2,185</u>	<u>\$ 2,794</u>	<u>\$ -</u>	<u>\$ 4,979</u>

110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應付休假給付	\$ 173	\$ -	\$ -	\$ 173
其他	<u>30</u>	<u>51</u>	-	<u>81</u>
	203	51	-	254
虧損扣抵	<u>5,340</u>	<u>4,046</u>	-	<u>9,386</u>
	<u>\$ 5,543</u>	<u>\$ 4,097</u>	<u>\$ -</u>	<u>\$ 9,640</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9	(\$ 9)	\$ -	\$ -
國外營運機構投資收益	<u>918</u>	<u>1,267</u>	-	<u>2,185</u>
	<u>\$ 927</u>	<u>\$ 1,258</u>	<u>\$ -</u>	<u>\$ 2,185</u>

(三) 未使用虧損扣抵金額

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尚未扣抵餘額	最後扣抵年度
\$ 5,706	118年
38,012	119年
45,308	120年
<u>26,367</u>	121年
<u>\$115,393</u>	

(四) 所得稅核定情形

合併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 109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一、每股損失

用以計算每股損失之淨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損

	111年度	110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損失之淨損	<u>(\$ 10,962)</u>	<u>(\$ 24,405)</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	-
員工酬勞	-	-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損失之淨損	<u>(\$ 10,962)</u>	<u>(\$ 24,405)</u>

股 數	單位：仟股	
	111年度	110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損失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16,985	16,581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	-
員工酬勞	-	-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損失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u>16,985</u>	<u>16,581</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惟合併公司將員工認股權及員工酬勞之潛在普通股列入計算 111 及 110 年度稀釋每股損失時，將產生反稀釋作用，故不計入稀釋每股損失計算。

二二、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本公司員工認股權計畫

- (一) 本公司於 107 年 12 月給與員工認股權 1,000 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 1 仟股。給與對象包含本公司及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 4 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 1 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認股權行使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10 元。

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員 工 認 股 權	111年度		110年度	
	單 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單 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期初流通在外	746	\$ 10	955	\$ 10
本期行使	(746)		(129)	-
本期放棄	-		(80)	-
期末流通在外	<u>-</u>		<u>746</u>	10
期末可執行	<u>-</u>		<u>746</u>	10

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行使價格之範圍（元）	\$ 10	\$ 10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年）	-	1年

本公司於 107 年 12 月給與之員工認股權使用二元樹評價模型進行評估，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107年12月
給與日股價	13.05 元
行使價格	10 元
預期波動率	34.52%
存續期間	4年
預期股利率	0%
無風險利率	0.6828%

預期波動率係參考預期存續期間，參考可類比公司約當期間之歷史日報酬率年化標準差。

- (二) 本公司於 108 年 9 月給與員工認股權 600 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 1 仟股。給與對象包含本公司及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 4 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 1 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認股權行使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30 元。

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期初流通在外	515	\$ 30	600	\$ 30
本期行使	-	-	-	-
本期放棄	(10)	-	(85)	-
期末流通在外	<u>505</u>	30	<u>515</u>	30
期末可執行	<u>505</u>	30	<u>258</u>	30

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行使價格之範圍（元）	\$ 30	\$ 30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年）	0.4年	1.4年

本公司於 108 年 9 月給與之員工認股權使用二元樹評價模型進行評估，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108年9月
給與日股價	37 元
行使價格	30 元
預期波動率	30.59%
存續期間	4年
預期股利率	0%
無風險利率	0.5581%

預期波動率係參考預期存續期間，參考可類比公司約當期間之歷史日報酬率年化標準差。

111 及 110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895 仟元及 1,655 仟元。

二三、政府補助

合併公司於 111 及 110 年度因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影響取得相關之政府補助 1,585 仟元及 12,251 仟元，該政府補助係給與合併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已包含於其他收入項下。

二四、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合併公司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合併公司之整體策略於可預見之未來並無變化。

合併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定期重新檢視公司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五、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二) 公允價值之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公允價值層級

111年12月31日

	<u>第 1 等級</u>	<u>第 2 等級</u>	<u>第 3 等級</u>	<u>合 計</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u>				
<u> <u>衡量之金融資產</u></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u>\$ -</u>	<u>\$ -</u>	<u>\$ 12,084</u>	<u>\$ 12,084</u>

110年12月31日

	<u>第 1 等級</u>	<u>第 2 等級</u>	<u>第 3 等級</u>	<u>合 計</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u>				
<u> <u>衡量之金融資產</u></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u>\$ -</u>	<u>\$ -</u>	<u>\$ 15,015</u>	<u>\$ 15,015</u>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1）	\$ 231,184	\$ 220,23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2,084	15,015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138,534	116,300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短期借款、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長期應付款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租賃負債。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

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以及利率變動風險。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之現金流入與流出，有一部分係以外幣為之，故有部分自然避險之效果；合併公司匯率風險之管理，以財務避險為目的，不以獲利為目的。

匯率風險管理策略為定期檢視各種幣別資產及負債之淨部位，並對該淨部位進行風險管理；規避匯率風險工具之選擇，係以避險成本與避險期間為考量，因合併公司外幣交易金額並不重大，故目前無運用其他金融工具規避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三十。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及人民幣匯率波動之影響。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主要係針對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計算。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 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或權益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

相關外幣升值 1% 時，其對稅前淨利或權益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金 之 影 響		人 民 幣 之 影 響	
	111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110年度
損 益(i)	\$ 150	\$ 127	\$ 259	\$ 242

(i) 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各攸關外幣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合併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 22,473	\$ 9,017
— 金融負債	45,903	49,132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120,040	143,812
— 金融負債	9,250	21,650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0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 1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11 及 110 年度之稅前淨損將分別減少 111 仟元及 122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之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台灣及大陸地區，合併公司持續針對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合併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說明合併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

111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3 個月	3 個月 ~ 1 年	1 ~ 5 年	5 ~ 10 年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111,753	\$ 2,817	\$ -	\$ -
長期應付款	2,851	1,951	9,941	-
銀行借款	9,289	-	-	-
租賃負債	<u>2,761</u>	<u>10,529</u>	<u>19,420</u>	<u>2,100</u>
	<u>\$ 126,654</u>	<u>\$ 15,297</u>	<u>\$ 29,361</u>	<u>\$ 2,100</u>

110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3 個月	3 個月 ~ 1 年	1 ~ 5 年	5 ~ 10 年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75,859	\$ 1,606	\$ -	\$ -
長期應付款	701	4,364	12,468	-
銀行借款	4,380	13,125	4,264	-
租賃負債	<u>2,736</u>	<u>8,791</u>	<u>19,492</u>	<u>4,116</u>
	<u>\$ 83,676</u>	<u>\$ 27,886</u>	<u>\$ 36,224</u>	<u>\$ 4,116</u>

(2) 融資額度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擔保銀行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31,000	\$ 26,000
— 未動用金額	<u>47,000</u>	<u>-</u>
	<u>\$ 78,000</u>	<u>\$ 26,000</u>

二六、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展逸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主要股東
陸婉欣	實質關係人

(二) 營業收入

關 係 人 類 別	111年度	110年度
本公司主要股東	<u>\$ 175</u>	<u>\$ -</u>

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條件及價格，係依雙方議定之合作協議，並無其他適當交易對象可資比較。

(三) 營業費用及營業外收支

關 係 人 類 別	111年度	110年度
<u>營業外收入</u>		
本公司之主要股東	<u>\$ 124</u>	<u>\$ 34</u>
<u>營業費用</u>		
實質關係人	<u>\$ 72</u>	<u>\$ 36</u>

(四) 應收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名稱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展逸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 32	\$ -
其他應收款	展逸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 36	\$ 34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呆帳費用。

(五)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3,434	\$ 12,308
股份基礎給付	616	1,250
退職後福利	480	628
	<u>\$ 14,530</u>	<u>\$ 14,186</u>

二七、質抵押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受限制存款（帳列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金融資產）	<u>\$ 3,001</u>	<u>\$ 476</u>

二八、重大之期後事項

(一) 本公司於 112 年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85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以每股 55 元溢價發行，增資基準日為 112 年 3 月 17 日，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190,974 仟元。

(二) 本公司於 112 年 2 月現金增資子公司展望運動股份有限公司 9,000 仟元，增資後持股比例仍為 100%。

二九、其他事項

合併公司受到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全球大流行之影響，各項比賽活動延期或停辦，致營業收入大幅下降。隨疫情趨緩及政策鬆綁，合併公司預期營運將逐漸恢復正常。

合併公司已陸續向政府申請薪資及營運資金等各項補貼，請參閱附註二三之說明。

三十、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11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503		30.71 (美元：新台幣)	\$		15,444	
人民幣		5,870		4.408 (人民幣：新台幣)			25,875	
							<u>41,319</u>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16		30.71 (美元：新台幣)	\$		477	

110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468		27.68 (美元：新台幣)	\$		12,966	
人民幣		5,613		4.344 (人民幣：新台幣)			24,381	
							<u>37,347</u>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9		27.68 (美元：新台幣)	\$		245	
人民幣		35		4.344 (人民幣：新台幣)			154	
							<u>399</u>	

以下資訊係按持有外幣之功能性貨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功能性貨幣換算至表達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功能性貨幣	功能性貨幣兌表達貨幣	淨兌換損益	功能性貨幣兌表達貨幣	淨兌換損益
新台幣	1 (新台幣：新台幣)	<u>\$ 1,926</u>	1 (新台幣：新台幣)	<u>(\$ 361)</u>

三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三)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五)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六)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三二、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111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110年度
台 灣	\$ 234,100	\$ 161,805	(\$ 33,830)	(\$ 50,872)
中國大陸	<u>282,227</u>	<u>183,900</u>	<u>11,606</u>	<u>5,997</u>
繼續營業單位總額	516,327	345,705	(22,224)	(44,875)
減：營運部門間沖銷	(<u>14,876</u>)	(<u>5,963</u>)	<u>6,689</u>	<u>6,719</u>
營運部門與外部客戶 交易之收入或損益	<u>\$ 501,451</u>	<u>\$ 339,742</u>	(15,535)	(38,15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u>5,128</u>	<u>9,871</u>
稅前淨損			<u>(\$ 10,407)</u>	<u>(\$ 28,285)</u>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營業外收入及利益暨營業外費用及損失。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分析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勞務收入	\$ 427,526	\$ 291,295
其他營業收入（未達10% 以上）	<u>73,925</u>	<u>48,447</u>
	<u>\$ 501,451</u>	<u>\$ 339,742</u>

(三) 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111年度	110年度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台灣	\$ 219,618	\$ 156,119	\$ 53,206	\$ 64,942
中國大陸	<u>281,833</u>	<u>183,623</u>	<u>14,684</u>	<u>5,080</u>
	<u>\$ 501,451</u>	<u>\$ 339,742</u>	<u>\$ 67,890</u>	<u>\$ 70,022</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分類為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 主要客戶資訊：

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以上者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甲客戶	<u>\$ 116,612</u>	<u>\$ 74,845</u>

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1 年度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註2)	是否為 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 性質 (註3)	業務往來 金額(註4)	有短期融通資 金必要之原因 (註5)	提列備抵 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 限額(註6)	資金貸與 總額(註6)	備註
													名稱	價值			
0	展逸國際企業 股份有限公司	酷樂運動休閒 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 4,000	\$ -	\$ -	2%	2	\$ -	營業週轉	\$ -	無	\$ -	\$ 85,661 (註6(1))	\$ 85,661 (註6(2))	
0	展逸國際企業 股份有限公司	飛萊特企業股 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5,000	5,000	5,000	2%	2	-	營業週轉	-	無	-	85,661 (註6(1))	85,661 (註6(2))	
0	展逸國際企業 股份有限公司	逸啟飛教育運 動股份有限 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5,000	5,000	-	2%	2	-	營業週轉	-	無	-	85,661 (註6(1))	85,661 (註6(2))	

註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帳列之應收關係企業款項、應收關係人款項、股東往來、預付款、暫付款...等科目，如屬資金貸與性質，均須填入該表。

註3：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1)有業務往來者請填1。

(2)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請填2。

註4：資金貸與性質屬1者，應填寫業務往來金額。業務往來金額係指貸出資金之公司與貸與對象最近一年度之業務往來金額。

註5：資金貸與性質屬2者，應具體說明必要貸與資金之原因及貸與對象之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業週轉...等。

註6：(1)編號0本公司個別對象資金貸與最高限額以不超過最近期淨值 $214,152 \times 40\% = 85,661$ 。

(2)編號0本公司資金貸與總限額以不超過最近期淨值 $214,152 \times 40\% = 85,661$ 。

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公 允 價 值	
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永悅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73,000	\$ 9,084	1.1%	\$ 9,084	—
酷樂運動休閒股份有限公司	雲諾運動文教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00,000	3,000	3.2%	3,000	—

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11 年度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 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
0	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展逸品牌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1)	營業收入	\$ 12,197	依雙方約定條件 2%
0	"	"	(1)	營業成本	394	依雙方約定條件 -
0	"	"	(1)	其他收入	5,238	依雙方約定條件 1%
0	"	"	(1)	應收帳款	5,931	依雙方約定條件 1%
0	"	"	(1)	其他應收款	2,111	依雙方約定條件 -
0	"	酷樂運動休閒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收入	240	依雙方約定條件 -
0	"	"	(1)	其他應收款	192	依雙方約定條件 -
0	"	飛萊特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5,252	依雙方約定條件 1%
0	"	"	(1)	營業成本	129	依雙方約定條件 -
0	"	"	(1)	營業費用	441	依雙方約定條件 -
0	"	"	(1)	其他收入	240	依雙方約定條件 -
0	"	展望運動股份有限公司	(1)	營業收入	115	依雙方約定條件 -
0	"	"	(1)	營業費用	163	依雙方約定條件 -
0	"	"	(1)	其他收入	240	依雙方約定條件 -
0	"	"	(1)	應收帳款	121	依雙方約定條件 -
0	"	"	(1)	其他應收款	252	依雙方約定條件 -
0	"	逸啟飛運動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1)	其他應收款	195	依雙方約定條件 -
0	"	"	(1)	其他收入	186	依雙方約定條件 -
1	展望運動股份有限公司	逸啟飛運動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3)	營業收入	930	依雙方約定條件 -
1	"	酷樂運動休閒股份有限公司	(3)	營業收入	345	依雙方約定條件 -
2	"	"	(3)	應收帳款	95	依雙方約定條件 -
2	飛萊特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酷樂運動休閒股份有限公司	(3)	其他收入	510	依雙方約定條件 -
2	"	"	(3)	應收帳款	95	依雙方約定條件 -

註 1：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 (1) 母公司填 0。
-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3：上述交易業於合併財務報表沖銷。

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
民國 111 年度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本 公 司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去 年 年 底	股 數	比 率 (%)	帳 面 金 額			
母公司	展望運動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	運動中心場館經營、運動表演及會議及展覽服務	\$ 25,000	\$ 20,000	2,500,000	100%	\$ 10,177	(\$ 5,585)	(\$ 5,585)	子公司
母公司	FLIGHT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薩摩亞	一般投資	61,871	61,871	2,000,000	100%	88,294	12,230	12,230	子公司
母公司	飛萊特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	餐飲業、菸酒、飲料、食品什貨批發業、國際貿易業	20,000	20,000	2,000,000	100%	8,076	(5,106)	(5,106)	子公司
母公司	酷樂運動休閒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	運動訓練及比賽業	24,941	20,000	2,494,064	100%	5,056	(1,619)	(1,619)	子公司
母公司	逸啟飛運動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	商品零售及其他相關運動服務業	6,000	6,000	600,000	60%	1,610	(884)	(530)	子公司

註 1：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五。

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1 年度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期初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期末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 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 (註1)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匯回						
展逸品牌管理(上海)有 限公司	品牌、企業管理諮詢	\$ 61,871 (美金 2,000 仟元)	經由第三地區投資設立 公司再投資大陸公 司。	\$ 61,871 (美金 2,000 仟元)	\$ -	\$ -	\$ 61,871 (美金 2,000 仟元)	\$ 12,230	100%	\$ 12,230	\$ 88,294	\$ -

本期期末累計 赴大陸地區 投資金額	自台灣匯出 投資金額	經濟部 核准 投資 審 金 額	依 會 規 定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規 定 額
US\$ 2,000		\$ 92,130 (US\$ 3,000)	\$ 129,135 (註2)

註 1：係依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 2：合併股權淨值×60%=215,225×60%=129,135。

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
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相關資訊
民國 111 年度

附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交易類型	金額	百分比	價格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應收(付)票據、帳款		未實現損益
					付款條件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金額	百分比	
展逸品牌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勞務收入	\$ 12,197	9%	註2	月結180天	註2	應收帳款 \$ 5,931	15%	\$ -
"	勞務成本	394	-	註2	月結180天	註2	應付帳款 -	-	-

註1：截至111年12月31日，本公司對展逸品牌管理(上海)有限公司其他收入及其他應收款分別為5,238仟元及2,111仟元。

註2：本公司與被投資公司間之交易條件及價格，係依雙方議定之合作協議，並無其他適當交易對象可資比較。

附錄三

一一〇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0及109年度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東興路51號11樓

電話：(02)8768-1866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個 體 會 計 師 查 核 報 告	3~5		-
四、個 體 資 產 負 債 表	6		-
五、個 體 綜 合 損 益 表	7~8		-
六、個 體 權 益 變 動 表	9		-
七、個 體 現 金 流 量 表	10~11		-
八、個 體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一) 公 司 沿 革	12		一
(二) 通 過 財 務 報 告 之 日 期 及 程 序	12		二
(三) 新 發 布 及 修 訂 準 則 及 解 釋 之 適 用	12~13		三
(四) 重 大 會 計 政 策 之 彙 總 說 明	14~24		四
(五) 重 大 會 計 判 斷、估 計 及 假 設 不 確 定 性 之 主 要 來 源	24		五
(六) 重 要 會 計 項 目 之 說 明	24~43		六~二三
(七) 關 係 人 交 易	43~45		二四
(八) 質 抵 押 之 資 產	-		-
(九) 重 大 或 有 負 債 及 未 認 列 之 合 約 承 諾	-		-
(十) 重 大 之 災 害 損 失	-		-
(十一) 重 大 之 期 後 事 項	45		二五
(十二) 其 他 事 項	46		二六
(十三) 具 重 大 影 響 之 外 幣 資 產 及 負 債 資 訊	46~47		二七
(十四) 附 註 揭 露 事 項			
1. 重 大 交 易 事 項 相 關 資 訊	47		二八
2. 轉 投 資 事 業 相 關 資 訊	47		二八
3. 大 陸 投 資 資 訊	47~48		二八
(十五) 部 門 資 訊	-		-
九、重 要 會 計 項 目 明 細 表	54~64		-

會計師查核報告

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或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

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劉 明 賢

劉 明 賢



會計師 趙 永 祥

趙 永 祥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00356048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4633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 4 月 2 6 日

展達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 (附註六)	\$ 64,847	26	\$ 65,190	26
1140	合約資產—流動 (附註十六)	13,797	6	20,462	8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附註八及十六)	315	-	200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附註八及十六)	15,687	6	29,139	12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附註十六及二四)	-	-	733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附註二四)	4,455	2	6,083	3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十六)	2,088	1	1,045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101,189</u>	<u>41</u>	<u>122,852</u>	<u>50</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七)	15,015	6	-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九)	102,445	41	97,012	39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十)	3,927	2	5,274	2
1755	使用權資產 (附註十一)	11,665	5	14,580	6
1780	無形資產	434	-	609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十八)	9,640	4	5,543	2
1920	存出保證金	1,045	-	2,199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144,171</u>	<u>58</u>	<u>125,217</u>	<u>50</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245,360</u>	<u>99</u>	<u>\$ 248,069</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附註十六)	\$ 6,570	3	\$ 1,756	1
2150	應付票據	30	-	-	-
2170	應付帳款	13,684	6	19,545	8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附註二四)	45	-	107	-
2200	其他應付款 (附註十三及二四)	11,185	4	11,178	5
2250	租賃負債—流動 (附註十一)	3,575	1	3,125	1
2320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附註十二)	17,400	7	-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427	-	339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52,916</u>	<u>21</u>	<u>36,050</u>	<u>15</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附註十二)	4,250	2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十八)	2,185	1	927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附註十一)	8,104	3	11,411	5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14,539</u>	<u>6</u>	<u>12,338</u>	<u>5</u>
2XXX	負債總計	<u>67,455</u>	<u>27</u>	<u>48,388</u>	<u>20</u>
	權益 (附註十五及二十)				
	股本				
3110	普通股	167,064	68	165,774	67
3200	資本公積	37,923	16	64,179	26
3310	保留盈餘	-	-	319	-
3350	法定盈餘公積	-	-	-	-
3350	待彌補虧損	(24,405)	(10)	(28,230)	(12)
3400	其他權益	(2,677)	(1)	(2,361)	(1)
3XXX	權益總計	<u>177,905</u>	<u>73</u>	<u>199,681</u>	<u>80</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245,360</u>	<u>100</u>	<u>\$ 248,069</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張憲銘

經理人：張憲銘

會計主管：邱意玲

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損失為元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00	營業收入(附註十六及二四)	\$ 109,708	100	\$ 140,311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七及二四)	(97,972)	(89)	(139,456)	(100)
5900	營業毛利	11,736	11	855	-
	營業費用(附註十七及二四)				
6100	推銷費用	(5,007)	(5)	(5,375)	(4)
6200	管理費用	(33,878)	(31)	(28,564)	(20)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991)	(1)	(1,496)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39,876)	(37)	(35,435)	(25)
6900	營業淨損	(28,140)	(26)	(34,580)	(2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十七、二一及二四)				
7100	利息收入	75	-	77	-
7010	其他收入	17,035	15	10,941	8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361)	-	53	-
7050	財務成本	(204)	-	(206)	-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15,639)	(14)	(9,943)	(7)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906	1	922	1
7900	稅前淨損	(27,234)	(25)	(33,658)	(24)
7950	所得稅利益(附註十八)	2,829	3	5,428	4
8200	本年度淨損	(24,405)	(22)	(28,230)	(20)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316)	(1)	\$ 1,041	1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316)	(1)	1,041	1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24,721)	(23)	(\$ 27,189)	(19)
	每股損失 (附註十九)			
9750	基 本		(\$ 1.70)	
9850	稀 釋		(\$ 1.7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張憲銘



經理人：張憲銘



會計主管：邱意玲





展國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盈餘分配辦法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股數 (仟股)	本 金	資 額	本 公 司 股票發行溢價	員 工 認 股 權	公 積 金	失 效 認 股 權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未 分 配 盈 餘 (待彌補虧損)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總 計
A1	109年1月1日餘額	16,577	\$ 165,774	\$ 55,526	\$ 4,259	\$ -	\$ 226	\$ 926	(\$ 3,402)	\$ 223,309	
	108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93	(93)	-	-	
B5	發放現金股利	-	-	-	-	-	-	(833)	-	(833)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	-	4,394	-	-	-	-	-	4,394
D1	109年度淨損	-	-	-	-	-	-	(28,230)	-	(28,230)	
D3	109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1,041	1,041
D5	109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28,230)	-	1,041	(27,189)
Z1	109年12月31日餘額	16,577	165,774	55,526	8,653	-	319	(28,230)	(2,361)	199,681	
	109年度盈虧撥補										
B13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	-	-	-	-	(319)	319	-	-	
N1	員工認股權計畫下發行之普通股	129	1,290	645	(645)	-	-	-	-	-	1,290
C11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	(27,911)	-	-	-	27,911	-	-	
N1	股份基礎給付	-	-	-	1,125	530	-	-	-	-	1,655
D1	110年度淨損	-	-	-	-	-	-	(24,405)	-	(24,405)	
D3	110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316)	(316)
D5	110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24,405)	-	(316)	(24,721)
Z1	110年12月31日餘額	16,706	\$ 167,064	\$ 28,260	\$ 9,133	\$ 530	\$ -	(\$ 24,405)	(\$ 2,677)	\$ 177,905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張憲銘



經理人：張憲銘



會計主管：邱意玲



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00010	稅前淨損	(\$ 27,234)	(\$ 33,658)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5,068	4,982
A20200	攤銷費用	175	154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991	1,496
A20900	財務成本	204	206
A21200	利息收入	(75)	(77)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267	2,690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15,639	9,943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25	合約資產	5,661	4,099
A31130	應收票據	(115)	(200)
A31150	應收帳款	13,465	(515)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733	108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3,628	(4,586)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043)	1,689
A32125	合約負債	4,814	(783)
A32130	應付票據	30	-
A32150	應付帳款	(5,861)	4,202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62)	(59)
A32180	其他應付款	7	(6,067)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88	(1,030)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16,380	(17,406)
A33100	收取之利息	75	77
A33300	支付之利息	(204)	(206)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0)	(624)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6,241	(18,159)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15,015)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5)	(156)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1,154	128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B043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	(\$ 2,000)	\$ -
B044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	-	7,239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	(192)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15,966)	7,019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26,000	-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4,350)	-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3,558)	(3,362)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	(833)
C04800	員工執行認股權	1,290	-
C05400	取得子公司股權	(20,000)	(10,00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18)	(14,195)
EEEE	現金淨減少數	(343)	(25,335)
E00100	期初現金餘額	65,190	90,525
E00200	期末現金餘額	\$ 64,847	\$ 65,19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張憲銘



經理人：張憲銘



會計主管：邱意玲



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金額除特別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係於 107 年 7 月 9 日分割受讓股本設立，於 107 年 8 月 6 日經商業司核准設立，主要經營運動賽事規劃及執行、運動經紀及一般廣告服務等業務。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11 年 4 月 26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 (二) 111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s 2018-2020 之年度改善」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1)
IFRS 3 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6 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3)
IAS 37 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2022 年 1 月 1 日(註 4)

註 1：IFRS 9 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IAS 41「農業」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之公允價值衡量。

註 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適用此項修正。

註 3：於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始達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廠房、不動產及設備適用此項修正。

註 4：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所有義務之合約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2)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3)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4)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註 3：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 4：除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外，該修正係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截至本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及「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若租賃期間較耐用年限短者，則於租賃期間內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七)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八) 合約成本相關資產

與客戶合約直接相關之支出若會產生未來將被用於滿足履約義務之資源，在金額可回收之範圍內係認列為履行合約成本，並於合約期間依合約執行進度轉列營業成本。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無形資產及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因客戶合約所認列之存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先依存貨減損規定及上述規定認列減損，次依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超過提供相關商品或勞務預期可收取之對價剩餘金額扣除直接相關成本後之金額認列為減損損失，續將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計入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以進行現金產生單位之減損評估。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B.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一)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移轉商品或勞務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在 1 年以內之合約，其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勞務收入

勞務收入來自各類公關行銷展演服務活動之軟硬體服務，本公司係按合約完成程度予以認列收入。

本公司於勞務提供過程逐步認列合約資產，於開立帳單時將其轉列為應收帳款。若已收取之價款超過認列收入之金額，差額係認

列為合約負債。依合約條款由客戶扣留之保留款旨在確保本公司完成所有合約義務，於本公司履約完成前係認列為合約資產。

履約義務之結果若無法可靠衡量，僅在滿足履約義務之已發生成本預期可回收之範圍內認列收入。

(十二) 租賃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本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實質固定給付、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合理確信將行使之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及已反映於租賃期間之租賃終止罰款，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殘值保證下預期支付金額、

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本公司與出租人進行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直接相關之租金協商，調整 111 年 6 月 30 日以前到期之租金致使租金減少，該等協商並未重大變動其他租約條款。本公司選擇採實務權宜作法處理符合前述條件之所有租金協商，不評估該協商是否為租賃修改，而係將租賃給付之減少於減讓事件或情況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並相對調減租賃負債。

(十三)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本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與收益有關之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本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損益。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本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其他收入。

(十四)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十五) 員工認股權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一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本公司給與子公司員工以本公司權益工具交割之員工認股權，係視為對子公司之資本投入，並以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於既得期間內認列為對子公司投資帳面金額之增加，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課稅所得以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本公司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近期在我國之發展及對經濟環境可能之影響納入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六、現金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	\$ 76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u>64,846</u>	<u>65,114</u>
	<u>\$ 64,847</u>	<u>\$ 65,190</u>

七、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國內投資		
未上市(櫃)股票	<u>\$ 15,015</u>	<u>\$ -</u>

本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國內未上市櫃公司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八、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應收票據</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315	\$ 200
減：備抵損失	<u>-</u>	<u>-</u>
	<u>\$ 315</u>	<u>\$ 200</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17,928	\$ 31,393
減：備抵損失	<u>(2,241)</u>	<u>(2,254)</u>
	<u>\$ 15,687</u>	<u>\$ 29,139</u>

(一) 應收票據

應收票據之帳齡分析如下：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未到期	\$ 315	\$ 200
已到期	<u>-</u>	<u>-</u>
	<u>\$ 315</u>	<u>\$ 200</u>

(二) 應收帳款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本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總體經濟及產業展望。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算，本公司若採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未逾期	\$ 16,222	\$ 28,043
1~60天	1,083	2,435
61~90天	-	-
91~180天	31	108
181天以上	592	807
	<u>\$ 17,928</u>	<u>\$ 31,393</u>

以上係以逾期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備抵減損之變動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年初餘額	\$ 2,254	\$ 758
加：本期提列減損損失	-	1,496
減：本期迴轉減損損失	(13)	-
年底餘額	<u>\$ 2,241</u>	<u>\$ 2,254</u>

九、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子公司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FLIGHT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 74,667	\$ 67,333
展望運動股份有限公司	10,762	7,330
飛萊特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3,142	9,339
酷樂運動休閒股份有限公司	1,734	8,850
逸啟飛運動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2,140	4,160
	<u>\$ 102,445</u>	<u>\$ 97,012</u>

公 司 名 稱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FLIGHT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100%	100%
展望運動股份有限公司	100%	100%
飛萊特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00%	100%
酷樂運動休閒股份有限公司	100%	100%
逸啟飛運動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60%	60%

飛萊特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於 110 年 4 月辦理現金增資 10,000 仟元，本公司依持股比認購普通股 1,000 仟股，持股比例為 100%。

展望運動股份有限公司於110年11月辦理現金增資10,000仟元，本公司依持股比認購普通股1,000仟股，持股比例為100%。

酷樂運動休閒股份有限公司於109年5月辦理現金增資10,000仟元，本公司依持股比認購普通股1,000仟股，持股比例為100%。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辦公設備	運輸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合計
<u>成本</u>					
110年1月1日餘額	\$ 906	\$ 671	\$ 5,853	\$ 494	\$ 7,924
增添	105	-	-	-	105
處分	-	-	-	-	-
重分類	-	-	-	-	-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1,011</u>	<u>\$ 671</u>	<u>\$ 5,853</u>	<u>\$ 494</u>	<u>\$ 8,029</u>
<u>累計折舊</u>					
110年1月1日餘額	\$ 230	\$ 671	\$ 1,467	\$ 282	\$ 2,650
折舊費用	224	-	1,064	164	1,452
處分	-	-	-	-	-
重分類	-	-	-	-	-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454</u>	<u>\$ 671</u>	<u>\$ 2,531</u>	<u>\$ 446</u>	<u>\$ 4,102</u>
110年12月31日淨額	<u>\$ 557</u>	<u>\$ -</u>	<u>\$ 3,322</u>	<u>\$ 48</u>	<u>\$ 3,927</u>
<u>成本</u>					
109年1月1日餘額	\$ 750	\$ 671	\$ 5,853	\$ 494	\$ 7,768
增添	156	-	-	-	156
處分	-	-	-	-	-
重分類	-	-	-	-	-
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906</u>	<u>\$ 671</u>	<u>\$ 5,853</u>	<u>\$ 494</u>	<u>\$ 7,924</u>
<u>累計折舊</u>					
109年1月1日餘額	\$ 44	\$ 603	\$ 403	\$ 117	\$ 1,167
折舊費用	186	68	1,064	165	1,483
處分	-	-	-	-	-
重分類	-	-	-	-	-
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230</u>	<u>\$ 671</u>	<u>\$ 1,467</u>	<u>\$ 282</u>	<u>\$ 2,650</u>
109年12月31日淨額	<u>\$ 676</u>	<u>\$ -</u>	<u>\$ 4,386</u>	<u>\$ 212</u>	<u>\$ 5,274</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辦公設備	4至6年
運輸設備	2年
租賃改良	6年
其他設備	3年

十一、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u>建 築 物</u>
<u>成 本</u>	
110年1月1日餘額	\$ 20,995
增 添	<u>701</u>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21,696</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10年1月1日餘額	\$ 6,415
折舊費用	<u>3,616</u>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10,031</u>
110年12月31日淨額	<u>\$ 11,665</u>
<u>成 本</u>	
109年1月1日餘額	\$ 20,995
增 添	<u>-</u>
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20,995</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09年1月1日餘額	\$ 2,916
折舊費用	<u>3,499</u>
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6,415</u>
109年12月31日淨額	<u>\$ 14,580</u>

(二) 租賃負債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流 動	<u>\$ 3,575</u>	<u>\$ 3,125</u>
非 流 動	<u>\$ 8,104</u>	<u>\$ 11,411</u>

110年12月31日

項 目	租 賃 期 間	折 現 率	期 末 餘 額
建 築 物	108.3.1~114.2.28	1.24%~1.51%	<u>\$ 11,679</u>

109年12月31日

項 目	租 賃 期 間	折 現 率	期 末 餘 額
建 築 物	108.3.1~114.2.28	1.24%	<u>\$ 14,536</u>

(三) 其他租賃資訊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 1,593	\$ 2,188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 409	\$ 129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5,727)	(\$ 5,885)

本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及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若干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二、長期借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 21,650	\$ -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17,400)	-
長期借款	\$ 4,250	\$ -
利率區間	0.64%	-
到期日	112.3.29	-

該銀行借款係由財團法人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信用擔保之紓困借款。

十三、其他應付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薪資及獎金	\$ 6,858	\$ 6,175
營業稅	977	1,223
勞務費	857	1,337
其他	2,493	2,443
	\$ 11,185	\$ 11,178

十四、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十五、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30,000</u>	<u>30,000</u>
額定股本	<u>\$ 300,000</u>	<u>\$ 3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16,706</u>	<u>16,577</u>
已發行股本	<u>\$ 167,064</u>	<u>\$ 165,774</u>

本公司股本變動主要係因員工執行認股權。

(二)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員工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另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就其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60%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1%時,得不予分配;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20%。

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已於 110 年 8 月 25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修正公司章程，前述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係指如當期發生帳列其他權益減項淨額（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避險工具之損益、重估增值等累計餘額），自當期稅後淨利加計當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期末分配盈餘之數額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如仍有不足時，自前期末分配盈餘提列。如屬前期累積之其他權益減項淨額，則自前期末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如仍有不足時，自當期稅後淨利加計當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期末分配盈餘之數額提列。

於 110 年 8 月 25 日及 109 年 6 月 17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提列決議通過 109 年度虧損撥補案及 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09年度	108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提列	\$ -	\$ 93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 319	\$ -
現金股利	\$ -	\$ 833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27,911	\$ -
每股現金股利（元）	\$ -	\$ 0.05

本公司 111 年 4 月 26 日董事會擬議 110 年度虧損撥補案如下：

	110年度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24,405

有關 110 年度之虧損撥補案尚待預計於 111 年 6 月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十六、營業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勞務收入	\$ 90,146	\$ 118,031
經紀收入	19,103	21,542
其他收入	459	738
	<u>\$ 109,708</u>	<u>\$ 140,311</u>

與勞務收入相關之部分未完成合約，預期於 1 年內可履行完成。

(一) 合約餘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109年1月1日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八）	\$ 16,002	\$ 29,339	\$ 30,12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u>-</u>	<u>733</u>	<u>841</u>
	<u>\$ 16,002</u>	<u>\$ 30,072</u>	<u>\$ 30,961</u>
合約資產－流動			
運動文創	\$ 14,801	\$ 20,462	\$ 24,561
減：備抵損失	(<u>1,004</u>)	<u>-</u>	<u>-</u>
合約資產－流動	<u>\$ 13,797</u>	<u>\$ 20,462</u>	<u>\$ 24,561</u>
合約負債－流動			
運動文創	<u>\$ 6,570</u>	<u>\$ 1,756</u>	<u>\$ 2,539</u>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合約資產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年初餘額	\$ -	\$ -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1,004	-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u>-</u>	<u>-</u>
年底餘額	<u>\$ 1,004</u>	<u>\$ -</u>

(二) 合約成本相關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流動</u>		
履行合約成本（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u>\$ 775</u>	<u>\$ 7</u>

十七、稅前淨損

(一) 其他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政府補助收入（附註二一）	\$ 10,223	\$ 4,697
其他收入（附註二四）	<u>6,812</u>	<u>6,244</u>
	<u>\$ 17,035</u>	<u>\$ 10,941</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0年度	109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319	\$ 355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u>680</u>)	(<u>302</u>)
	<u>(\$ 361)</u>	<u>\$ 53</u>

(三) 財務成本

	110年度	109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37	\$ -
租賃負債之利息	<u>167</u>	<u>206</u>
	<u>\$ 204</u>	<u>\$ 206</u>

(四) 折舊及攤銷

	110年度	109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	\$ -
營業費用	<u>5,068</u>	<u>4,982</u>
	<u>\$ 5,068</u>	<u>\$ 4,982</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	\$ -
營業費用	<u>175</u>	<u>154</u>
	<u>\$ 175</u>	<u>\$ 154</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10年度			109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22,083	\$ 18,276	\$ 40,359	\$ 26,087	\$ 17,254	\$ 43,341
勞健保費用	2,314	1,686	4,000	3,253	1,694	4,947
確定提撥計畫	1,121	812	1,933	1,271	611	1,882
董事酬金	-	14	14	-	12	12
股份基礎給付權益交割	(538)	805	267	2,524	166	2,690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u>1,041</u>	<u>782</u>	<u>1,823</u>	<u>1,210</u>	<u>760</u>	<u>1,970</u>
合計	<u>\$ 26,021</u>	<u>\$ 22,375</u>	<u>\$ 48,396</u>	<u>\$ 34,345</u>	<u>\$ 20,497</u>	<u>\$ 54,842</u>

本年度及前一年度之員工人數分別為 53 人及 62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分別為 4 人及 1 人。

(六)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依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一及董監事酬勞不超過百分之五。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失，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後，再依前述原則提撥員工酬勞。

本公司 110 及 109 年度係屬虧損，故未提列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十八、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利益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	\$ -
以前年度之調整	10	54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u>2,839</u>)	(<u>5,482</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	(<u>\$ 2,829</u>)	(<u>\$ 5,428</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利益之調節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稅前淨損	(<u>\$ 27,234</u>)	(<u>\$ 33,658</u>)
稅前淨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利益	(\$ 5,447)	(\$ 6,732)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淨額	4,670	2,189
免稅所得	(2,045)	(939)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17)	-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u>10</u>	<u>54</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	(<u>\$ 2,829</u>)	(<u>\$ 5,428</u>)

(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0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應付休假給付	\$ 173	\$ -	\$ -	\$ 173
其他	30	51	-	81
	<u>203</u>	<u>51</u>	<u>-</u>	<u>254</u>
虧損扣抵	5,340	4,046	-	9,386
	<u>\$ 5,543</u>	<u>\$ 4,097</u>	<u>\$ -</u>	<u>\$ 9,640</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9	(\$ 9)	\$ -	\$ -
國外營運機構投資收益	918	1,267	-	2,185
	<u>\$ 927</u>	<u>\$ 1,258</u>	<u>\$ -</u>	<u>\$ 2,185</u>

109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應付休假給付	\$ 173	\$ -	\$ -	\$ 173
其他	40	(10)	-	30
	<u>213</u>	<u>(10)</u>	<u>-</u>	<u>203</u>
虧損扣抵	-	5,340	-	5,340
	<u>\$ 213</u>	<u>\$ 5,330</u>	<u>\$ -</u>	<u>\$ 5,543</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	\$ 9	\$ -	\$ 9
國外營運機構投資收益	1,079	(161)	-	918
	<u>\$ 1,079</u>	<u>(\$ 152)</u>	<u>\$ -</u>	<u>\$ 927</u>

(三) 未使用虧損扣抵金額

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尚未扣抵餘額	最後扣抵年度
\$ 26,784	119 年
<u>20,147</u>	120 年
<u>\$ 46,931</u>	

(四)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9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十九、每股損失

用以計算每股損失之淨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損

	110年度	109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損	(\$ 24,405)	(\$ 28,230)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	-
員工酬勞	-	-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損失之淨損	(\$ 24,405)	(\$ 28,230)

股 數

單位：仟股

	110年度	109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損失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16,581	16,577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	-
員工酬勞	-	-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損失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16,581	16,577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惟本公司將員工認股權及員工酬勞之潛在普通股列入計算 110 及 109 年度稀釋每股損失時，將產生反稀釋作用，故不計入稀釋每股損失計算。

二十、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本公司員工認股權計畫

- (一) 本公司於 107 年 12 月給與員工認股權 1,000 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 1 仟股。給與對象包含本公司及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 4 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 1 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認股權行使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10 元。

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員工認股權單位	110年度		109年度	
	單位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 (元)	單位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 (元)
期初流通在外	955	\$ 10	955	\$ 10
本期行使	(129)	-	-	-
本期放棄	(80)	-	-	-
期末流通在外	<u>746</u>	10	<u>955</u>	10
期末可執行	<u>746</u>	10	<u>761</u>	10

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行使價格之範圍(元)	\$ 10	\$ 10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年)	1年	2年

本公司於107年12月給與之員工認股權使用二元樹評價模型進行評估，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107年12月
給與日股價	13.05元
行使價格	10元
預期波動率	34.52%
存續期間	4年
預期股利率	0%
無風險利率	0.6828%

預期波動率係參考預期存續期間，參考可類比公司約當期間之歷史日報酬率年化標準差。

- (二) 108年9月給與員工認股權600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1仟股。給與對象包含本公司及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4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1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認股權行使價格為每股新台幣30元。

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員工認股權單位	110年度		109年度	
	單位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	單位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	600	\$ 30	600	\$ 30
本期行使	-	-	-	-
本期放棄	(85)	-	-	-
期末流通在外	515	30	600	30
期末可執行	258	30	119	30

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行使價格之範圍(元)	\$ 30	\$ 30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年)	1.4年	2.4年

本公司於 108 年 9 月給與之員工認股權使用二元樹評價模型進行評估，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108年9月
給與日股價	37元
行使價格	30元
預期波動率	30.59%
存續期間	4年
預期股利率	0%
無風險利率	0.5581%

預期波動率係參考預期存續期間，參考可類比公司約當期間之歷史日報酬率年化標準差。

本公司 110 及 109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267 仟元及 2,690 仟元。

二一、政府補助

本公司於 110 及 109 年度因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影響取得相關之政府補助 10,223 仟元及 4,697 仟元，該政府補助係給與本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已包含於其他收入項下。

二二、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本公司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本公司之整體策略於可預見之未來並無變化。

本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定期重新檢視公司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本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三、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公允價值層級

110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_____	\$ _____	\$ 15,015	\$ 15,015

109年12月31日：無。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1）	\$ 86,351	\$ 103,54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5,015	-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註2）	46,594	30,830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份）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租賃負債。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以及利率變動風險。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之現金流入與流出，有一部分係以外幣為之，故有部分自然避險之效果；本公司匯率風險之管理，以財務避險為目的，不以獲利為目的。

匯率風險管理策略為定期檢視各種幣別資產及負債之淨部位，並對該淨部位進行風險管理；規避匯率風險工具之選擇，係以避險成本與避險期間為考量，因本公司外幣交易金額並不重大，故目前無運用其他金融工具規避匯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二七。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及人民幣匯率波動之影響。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主要係針對資產負債表日之

外幣貨幣性項目計算。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 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或權益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 1% 時，其對稅前淨利或權益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損益(i)	美金之影響		人民幣之影響	
	110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109年度
	\$ 127	\$ 58	\$ 242	\$ 150

(i) 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各攸關外幣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2)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本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 1,045	\$ 2,199
— 金融負債	11,679	14,536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64,140	63,643
— 金融負債	21,650	-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0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 1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10 及 109 年度之稅前淨損將分別減少 42 仟元及 64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台灣及大陸地區，本公司持續針對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重要流動性來源。本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請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說明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

110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3個月	3個月~1年	1~5年	5~10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付息負債	\$ 24,599	\$ 345	\$ -	\$ -
銀行借款	4,380	13,125	4,264	-
租賃負債	971	3,028	7,878	336
	<u>\$ 29,950</u>	<u>\$ 16,498</u>	<u>\$ 12,142</u>	<u>\$ 336</u>

109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3個月	3個月~1年	1~5年	5~10年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付息負債	\$ 27,521	\$ 3,309	\$ -	\$ -
租賃負債	596	2,684	11,642	-
	<u>\$ 28,117</u>	<u>\$ 5,993</u>	<u>\$ 11,642</u>	<u>\$ -</u>

(2) 融資額度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擔保銀行借款		
— 已動用金額	\$ 26,000	\$ -
— 未動用金額	-	-
	<u>\$ 26,000</u>	<u>\$ -</u>

二四、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u>
展逸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主要股東
福爾摩沙寶島籃球發展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自109年11月15日起非屬關係人
展逸品牌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子公司
酷樂休閒運動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飛萊特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逸啟飛運動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展望運動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二) 營業收入

關係人類別	110年度	109年度
子公司	\$ 3,927	\$ 714
實質關係人	-	338
	<u>\$ 3,927</u>	<u>\$ 1,052</u>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條件及價格，係依雙方議定之合作協議，並無其他適當交易對象可資比較。

(三) 營業成本

關係人類別	110年度	109年度
子公司	\$ 450	\$ 461
實質關係人	-	384
	<u>\$ 450</u>	<u>\$ 845</u>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條件及價格，係依雙方議定之合作協議，並無其他適當交易對象可資比較。

(四) 營業費用及營業外收支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0年度	109年度
<u>營業外收入</u>		
子公司		
展逸品牌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 5,539	\$ 4,597
其他	996	1,176
實質關係人	-	428
	<u>\$ 6,535</u>	<u>\$ 6,201</u>
<u>營業費用</u>		
子公司	<u>\$ 428</u>	<u>\$ 142</u>

(五) 應收帳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子公司	<u>\$ -</u>	<u>\$ 733</u>
其他應收款	子公司		
	展逸品牌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 -	\$ 4,848
	酷樂休閒運動股份有限公司	1,521	264

(接次頁)

(承前頁)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飛萊特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392	\$ 697
	其他	<u>542</u>	<u>274</u>
		<u>\$ 2,455</u>	<u>\$ 6,083</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10及109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六) 對關係人放款 (帳列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名稱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酷樂休閒運動股份有限公司	<u>\$ 2,000</u>	<u>\$ -</u>

(七) 應付帳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本公司主要股東	\$ -	\$ 13
	子公司	<u>45</u>	<u>94</u>
		<u>\$ 45</u>	<u>\$ 107</u>
其他應付款	子公司	<u>\$ 36</u>	<u>\$ 185</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八)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7,362	\$ 7,443
股份基礎給付	715	1,218
退職後福利	<u>394</u>	<u>301</u>
	<u>\$ 8,471</u>	<u>\$ 8,962</u>

二五、重大之期後事項

本公司於111年4月26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預計發行新股2,000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10元，暫定每股認購價格為新台幣55元，實際發行價格、股數及發行條件，俟主管機關申報生效後，擬授權董事長於前開區間內，依相關法令規定暨實際情況訂定之。

二六、其他事項

本公司受到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全球大流行之影響，各項比賽活動延期或停辦，致營業收入大幅下降。隨疫情趨緩及政策鬆綁，本公司預期營運將逐漸恢復正常。

本公司已陸續向政府申請薪資及營運資金等各項補貼，請參閱附註二一之說明。

二七、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10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468		27.68 (美元：新台幣)	\$		12,966	
人民幣		5,613		4.344 (人民幣：新台幣)			24,381	
							<u>37,347</u>	
<u>非貨幣性項目</u>								
<u>採權益法之子</u>								
公司		17,188		4.344 (人民幣：新台幣)	\$		<u>74,667</u>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9		27.68 (美元：新台幣)	\$		245	
人民幣		35		4.344 (人民幣：新台幣)			154	
							<u>399</u>	

109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204		28.48 (美元：新台幣)	\$		5,835	
人民幣		3,439		4.377 (人民幣：新台幣)			15,054	
							<u>20,889</u>	
<u>非貨幣性項目</u>								
<u>採權益法之子</u>								
公司		15,426		4.377 (人民幣：新台幣)	\$		<u>67,333</u>	

以下資訊係按持有外幣個體之功能性貨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功能性貨幣換算至表達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功能性貨幣 新台幣	110年度		109年度	
	功能性貨幣 兌表達貨幣	淨兌換損益	功能性貨幣 兌表達貨幣	淨兌換損益
	1(新台幣:新台幣)	(\$ 361)	1(新台幣:新台幣)	\$ 53

二八、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三)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四)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五)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0 年度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註2)	是否為 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 性質 (註3)	業務往來 金額(註4)	有短期融通資 金必要之原因 (註5)	提列備抵 帳金額	擔保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 限額(註6)	資金貸與 總限額(註6)	備註
													名稱	價值			
0	展逸國際企業 股份有限公司	酷樂運動休閒 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 4,000	\$ 4,000	\$ 2,000	2%	2	\$ -	營業週轉	\$ -	無	\$ -	\$ 71,162 (註6(1))	\$ 71,162 (註6(2))	

註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1) 發行人填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2：帳列之應收關係企業款項、應收關係人款項、股東往來、預付款、暫付款...等科目，如屬資金貸與性質，均須填入該表。

註3：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有業務往來者請填 1。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請填 2。

註4：資金貸與性質屬 1 者，應填寫業務往來金額。業務往來金額係指貸出資金之公司與貸與對象最近一年度之業務往來金額。

註5：資金貸與性質屬 2 者，應具體說明必要貸與資金之原因及貸與對象之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業週轉...等。

註6：(1) 編號 0 本公司個別對象資金貸與最高限額以不超過最近期淨值 $\$177,905 \times 40\% = 71,162$ 。

(2) 編號 0 本公司資金貸與總限額以不超過最近期淨值 $\$177,905 \times 40\% = 71,162$ 。

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永悅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73,000	\$ 15,015	1.1%	\$ 15,015	—

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

民國 110 年度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		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	期末	去年	年底	股數	比率(%)			
母公司	展望運動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	運動中心場館經營、運動表演及會議及展覽服務	\$ 20,000	\$ 10,000	2,000,000	100%	\$ 10,762	(\$ 6,568)	(\$ 6,568)	子公司	
母公司	FLIGHT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薩摩亞	一般投資	61,871	61,871	2,000,000	100%	74,667	6,337	6,337	子公司	
母公司	飛萊特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	餐飲業、菸酒、飲料、食品什貨批發業、國際貿易業	20,000	10,000	2,000,000	100%	13,142	(6,272)	(6,272)	子公司	
母公司	酷樂運動休閒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	運動訓練及比賽業	20,000	20,000	2,000,000	100%	1,734	(7,116)	(7,116)	子公司	
母公司	逸啟飛運動休閒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	商品零售及其他相關運動服務業	6,000	6,000	600,000	60%	2,140	(3,366)	(2,020)	子公司	

註 1：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四。

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0 年度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期初匯出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期末匯出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1)	期末投資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累積投資金額	匯出	匯回	累積投資金額					
展逸品牌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品牌、企業管理諮詢	\$ 61,871 (美金 2,000 仟元)	經由第三地區投資設立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 61,871 (美金 2,000 仟元)	\$ -	\$ -	\$ 61,871 (美金 2,000 仟元)	\$ 6,337	100%	\$ 6,337	\$ 74,667	\$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經經濟部投資審會依經濟部投資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核	准	額
US\$ 2,000		\$ 89,940 (US\$ 3,000)	\$ 107,599 (註2)

註 1：係依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 2：合併股權淨值×60%=179,332×60%=107,599。

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相關資訊

民國 110 年度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交易類型	金額	百分比	價格	交易條件		應收(付)票據、帳款		未實現損益	
					付款條件	與一般交易之比較	金額	百分比		
展逸品牌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勞務收入	\$ 3,927	4%	註2	月結180天	註2	應收帳款	\$ -	-	\$ -
	勞務成本	277	-	註2	月結180天	註2	應付帳款	-	-	-

註1：截至110年12月31日，本公司對展逸品牌管理(上海)有限公司之其他收入為5,539仟元。

註2：本公司與被投資公司間之交易條件及價格，係依雙方議定之合作協議，並無其他適當交易對象可資比較。

附件四

一一一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1及110年度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東興路51號11樓

電話：(02)8768-1866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個 體 會 計 師 查 核 報 告	3~6		-
四、個 體 資 產 負 債 表	7		-
五、個 體 綜 合 損 益 表	8~9		-
六、個 體 權 益 變 動 表	10		-
七、個 體 現 金 流 量 表	11~12		-
八、個 體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一) 公 司 沿 革	13		一
(二) 通 過 財 務 報 告 之 日 期 及 程 序	13		二
(三) 新 發 布 及 修 訂 準 則 及 解 釋 之 適 用	13~14		三
(四) 重 大 會 計 政 策 之 彙 總 說 明	14~24		四
(五) 重 大 會 計 判 斷、估 計 及 假 設 不 確 定 性 之 主 要 來 源	24~25		五
(六) 重 要 會 計 項 目 之 說 明	25~45		六~二四
(七) 關 係 人 交 易	45~47		二五
(八) 質 抵 押 之 資 產	47		二六
(九) 重 大 或 有 負 債 及 未 認 列 之 合 約 承 諾	-		-
(十) 重 大 之 災 害 損 失	-		-
(十一) 重 大 之 期 後 事 項	47		二七
(十二) 其 他 事 項	47		二八
(十三) 具 重 大 影 響 之 外 幣 資 產 及 負 債 資 訊	48~49		二九
(十四) 附 註 揭 露 事 項			
1. 重 大 交 易 事 項 相 關 資 訊	49		三十
2. 轉 投 資 事 業 相 關 資 訊	49		三十
3. 大 陸 投 資 資 訊	49~50		三十
(十五) 部 門 資 訊	-		-
九、重 要 會 計 項 目 明 細 表	56~66		-

會計師查核報告

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收入認列

關鍵查核事項說明

參閱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一)。

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行銷活動專案執行期間及履約義務依客戶合約而有所不同，其收入認列時點及金額需依客戶合約個別判斷。由於專案交易認列收入之流程通常涉及以人工確認履約達成情形及核對相關單據之作業，易造成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收入認列時點不適當之情形，因此本會計師將特定行銷專案之收入認列時點之正確性列為本年度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對上述特定收入認列時點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

1. 瞭解及評估專案收入認列之會計政策。
2. 瞭解及評估專案收入之認列其攸關內部控制之設計及有效性。
3. 對本年度專案收入交易進行抽樣測試，包含核對相關內外部憑證以確認收入於適當時點入帳。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

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劉 明 賢

劉 明 賢



會計師 趙 永 祥

趙 永 祥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00356048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4633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4 月 1 1 日

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 (附註六)	\$ 40,537	15	\$ 64,847	26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八及二六)	17,221	6	-	-
1140	合約資產—流動 (附註十七)	18,048	6	13,797	6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附註九及十七)	-	-	315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附註九及十七)	33,414	12	15,687	6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附註九、十七及二五)	6,052	2	-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附註二五)	8,003	3	4,455	2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十七)	8,495	3	2,088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131,770</u>	<u>47</u>	<u>101,189</u>	<u>41</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七)	9,084	3	15,015	6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十)	113,213	41	102,445	4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十一)	2,583	1	3,927	2
1755	使用權資產 (附註十二)	7,917	3	11,665	5
1780	無形資產	369	-	434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十九)	12,050	4	9,640	4
1920	存出保證金	1,110	1	1,045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146,326</u>	<u>53</u>	<u>144,171</u>	<u>59</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278,096</u>	<u>100</u>	<u>\$ 245,360</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三)	\$ 5,000	2	\$ -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附註十七)	3,739	1	6,570	3
2150	應付票據	210	-	30	-
2170	應付帳款	22,714	8	13,684	6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附註二五)	-	-	45	-
2200	其他應付款 (附註十四及二五)	15,006	6	11,185	4
2250	租賃負債—流動 (附註十二)	3,604	1	3,575	1
2320	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附註十三)	4,250	2	17,400	7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80	-	427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54,703</u>	<u>20</u>	<u>52,916</u>	<u>21</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附註十三)	-	-	4,250	2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十九)	4,979	2	2,185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附註十二)	4,262	1	8,104	3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9,241</u>	<u>3</u>	<u>14,539</u>	<u>6</u>
2XXX	負債總計	<u>63,944</u>	<u>23</u>	<u>67,455</u>	<u>27</u>
	權益 (附註十六及二一)				
	股本				
3110	普通股	182,474	66	167,064	68
3200	資本公積	50,188	18	37,923	16
	保留盈餘				
3350	待彌補虧損	(10,962)	(4)	(24,405)	(10)
3400	其他權益	(7,548)	(3)	(2,677)	(1)
3XXX	權益總計	<u>214,152</u>	<u>77</u>	<u>177,905</u>	<u>73</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278,096</u>	<u>100</u>	<u>\$ 245,360</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張憲銘



經理人：張憲銘



會計主管：邱意玲



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七月一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損失為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100	營業收入(附註十七及二五)	\$ 142,269	100	\$ 109,708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八及二五)	(123,285)	(87)	(97,972)	(89)
5900	營業毛利	18,984	13	11,736	11
	營業費用(附註十八及二五)				
6100	推銷費用	(4,168)	(3)	(5,007)	(5)
6200	管理費用	(33,725)	(24)	(33,878)	(3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719)	-	(991)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38,612)	(27)	(39,876)	(37)
6900	營業淨損	(19,628)	(14)	(28,140)	(2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十 八、二二及二五)				
7100	利息收入	126	-	75	-
7010	其他收入	7,711	5	17,035	15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247	2	(361)	-
7050	財務成本	(424)	-	(204)	-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 益份額	(610)	(1)	(15,639)	(14)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9,050	6	906	1
7900	稅前淨損	(10,578)	(8)	(27,234)	(25)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附註 十九)	(384)	-	2,829	3
8200	本年度淨損	(10,962)	(8)	(24,405)	(22)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8360	(\$ 5,931)	(4)	\$ -	-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u>1,060</u>	<u>1</u>	(<u>316</u>)	(<u>1</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 (稅後淨額)			
	(<u>4,871</u>)	(<u>3</u>)	(<u>316</u>)	(<u>1</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15,833</u>)	(<u>11</u>)	(<u>\$ 24,721</u>)	(<u>23</u>)
	每股損失 (附註二十)			
9750	基 本		(\$ <u>0.65</u>)	
9850	稀 釋		(\$ <u>0.65</u>)	
			(\$ <u>1.47</u>)	
			(\$ <u>1.47</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張憲銘



經理人：張憲銘



會計主管：邱意玲



展達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股數 (仟股)	本 金 額	資 本 公 積	股票發行溢價	員工認股權	失效認股權	保 留 盈 餘		其 他 權 益	總 計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待彌補虧損)		
A1	110年1月1日餘額	16,577	\$ 165,774	\$ 55,526	\$ 8,653	\$ -	\$ 319	(\$ 28,230)	(\$ 2,361)	\$ -	\$ 199,681
B13	109年度盈虧撥補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	-	-	-	-	(319)	319	-	-	-
N1	員工認股權計畫下發行之普通股	129	1,290	645	(645)	-	-	-	-	-	1,290
C11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	(27,911)	-	-	-	27,911	-	-	-
N1	股份基礎給付	-	-	-	1,125	530	-	-	-	-	1,655
D1	110年度淨損	-	-	-	-	-	-	(24,405)	-	-	(24,405)
D3	110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316)	-	(316)
D5	110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24,405)	(316)	-	(24,721)
Z1	110年12月31日餘額	16,706	167,064	28,260	9,133	530	-	(24,405)	(2,677)	-	177,905
E1	現金增資	795	7,950	35,775	-	-	-	-	-	-	43,725
N1	員工認股權計畫下發行之普通股	746	7,460	3,730	(3,730)	-	-	-	-	-	7,460
C11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	(23,875)	-	(530)	-	24,405	-	-	-
N1	股份基礎給付	-	-	-	834	61	-	-	-	-	895
D1	111年度淨損	-	-	-	-	-	-	(10,962)	-	-	(10,962)
D3	111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1,060	(5,931)	(4,871)
D5	111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10,962)	1,060	(5,931)	(15,833)
Z1	111年12月31日餘額	18,247	\$ 182,474	\$ 43,890	\$ 6,237	\$ 61	\$ -	(\$ 10,962)	(\$ 1,617)	(\$ 5,931)	\$ 214,152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張憲銘



經理人：張憲銘



會計主管：邱意玲



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七月一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00010	稅前淨損	(\$ 10,578)	(\$ 27,234)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5,334	5,068
A20200	攤銷費用	245	175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719	991
A20900	財務成本	424	204
A21200	利息收入	(126)	(75)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517	267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610	15,639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25	合約資產	(4,251)	5,661
A31130	應收票據	315	(115)
A31150	應收帳款	(18,446)	13,465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6,052)	733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548)	3,628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6,407)	(1,043)
A32125	合約負債	(2,831)	4,814
A32130	應付票據	180	30
A32150	應付帳款	9,030	(5,861)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45)	(62)
A32180	其他應付款	3,821	7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47)	88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28,336)	16,380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26	75
A33300	支付之利息	(424)	(204)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	(10)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28,634)	16,241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15,015)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7,221)	-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105)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 65)	\$ -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	1,154
B043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	(5,000)	(2,000)
B044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	2,000	-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180)	-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0,466)	(15,96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5,000	-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	26,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7,400)	(4,350)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4,054)	(3,558)
C04600	現金增資	43,725	-
C04800	員工執行認股權	7,460	1,290
C05500	子公司減資退回股款	12,775	-
C05400	取得子公司股權	(22,716)	(20,00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4,790	(618)
EEEE	現金淨減少數	(24,310)	(343)
E00100	期初現金餘額	64,847	65,190
E00200	期末現金餘額	\$ 40,537	\$ 64,847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張憲銘



經理人：張憲銘



會計主管：邱意玲



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金額除特別註明者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係於 107 年 7 月 9 日分割受讓股本設立，於 107 年 8 月 6 日經商業司核准設立，主要經營運動賽事規劃及執行、運動經紀及一般廣告服務等業務。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12 年 4 月 7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112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u>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1)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3)

註 1：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適用此項修正。

註 2：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值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 3：除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外，該修正係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6 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註2)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賣方兼承租人應對初次適用 IFRS 16 日後簽訂之售後租回交易追溯適用 IFRS 16 之修正。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及「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六)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若租賃期間較耐用年限短者，則於租賃期間內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七)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八) 合約成本相關資產

與客戶合約直接相關之支出若會產生未來將被用於滿足履約義務之資源，在金額可回收之範圍內係認列為履行合約成本，並於合約期間依合約執行進度轉列營業成本。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無形資產及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

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因客戶合約所認列之存貨、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無形資產先依存貨減損規定及上述規定認列減損，次依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超過提供相關商品或勞務預期可收取之對價剩餘金額扣除直接相關成本後之金額認列為減損損失，續將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計入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以進行現金產生單位之減損評估。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現金產生單位或合約成本相關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B.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

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12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惟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不減少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一)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移轉商品或勞務與收取對價之時間間隔在 1 年以內之合約，其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交易價格。

勞務收入

勞務收入來自各類公關行銷展演服務活動之軟硬體服務，本公司係按合約完成程度予以認列收入。

本公司於勞務提供過程逐步認列合約資產，於開立帳單時將其轉列為應收帳款。若已收取之價款超過認列收入之金額，差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依合約條款由客戶扣留之保留款旨在確保本公司完成所有合約義務，於本公司履約完成前係認列為合約資產。

履約義務之結果若無法可靠衡量，僅在滿足履約義務之已發生成本預期可回收之範圍內認列收入。

(十二) 租 賃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本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原始直接成本及復原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實質固定給付、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殘值保證下承租人預期支付之金額、合理確信將行使之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及已反映於租賃期間之租賃終止罰款，減除收取之租賃誘因）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殘值保證下預期支付金額、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本公司與出租人進行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直接相關之租金協商，調整 111 年 6 月 30 日以前到期之租金致使租金減少，該等協商並未重大變動其他租約條款。本公司選擇採實務權宜作法處理符合前述條件之所有租金協商，不評估該協商是否為租賃修改，而係將租賃給付之減少於減讓事件或情況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帳列其他利益及損失），並相對調減租賃負債。

(十三)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本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與收益有關之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本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損益。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本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其他收入。

(十四)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十五) 員工認股權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本公司給與子公司員工以本公司權益工具交割之員工認股權，係視為對子公司之資本投入，並以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於既得期間內認列為對子公司投資帳面金額之增加，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及權益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之利益，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本公司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近情在我國之發展及對經濟環境可能之影響納入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六、現金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6	\$ 1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u>40,521</u>	<u>64,846</u>
	<u>\$ 40,537</u>	<u>\$ 64,847</u>

七、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國內投資		
未上市（櫃）股票	<u>\$ 9,084</u>	<u>\$ 15,015</u>

本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國內未上市櫃公司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八、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流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	\$ 16,720	\$ -
用途受限制存款	<u>501</u>	<u>-</u>
	<u>\$ 17,221</u>	<u>\$ -</u>

(一) 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 3 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區間為年利率 1.2%~4.05%。

(二)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資訊，參閱附註二六。

九、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應收票據</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	\$ 315
減：備抵損失	-	-
	<u>\$ -</u>	<u>\$ 315</u>
<u>應收帳款（含關係人）</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40,640	\$ 17,928
減：備抵損失	(<u>1,174</u>)	(<u>2,241</u>)
	<u>\$ 39,466</u>	<u>\$ 15,687</u>

(一) 應收票據

應收票據之帳齡分析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未到期	\$ -	\$ 315
已到期	-	-
	<u>\$ -</u>	<u>\$ 315</u>

(二) 應收帳款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款項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複核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本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總體經濟及產業展望。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算，本公司若採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之帳齡分析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未逾期	\$ 36,307	\$ 16,222
1~60天	2,276	1,083
61~90天	2,057	-
91~180天	-	31
181天以上	-	592
	<u>\$ 40,640</u>	<u>\$ 17,928</u>

以上係以逾期日為基準進行之帳齡分析。

應收帳款備抵減損之變動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年初餘額	\$ 2,241	\$ 2,254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719	-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	(13)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1,786)	-
年底餘額	<u>\$ 1,174</u>	<u>\$ 2,241</u>

十、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子公司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FLIGHT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 88,294	\$ 74,667
展望運動股份有限公司	10,177	10,762
飛萊特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8,076	13,142
酷樂運動休閒股份有限公司	5,056	1,734
逸啟飛運動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1,610	2,140
	<u>\$ 113,213</u>	<u>\$ 102,445</u>

公 司 名 稱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FLIGHT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100%	100%
展望運動股份有限公司	100%	100%
飛萊特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00%	100%
酷樂運動休閒股份有限公司	100%	100%
逸啟飛運動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60%	60%

展望運動股份有限公司於 111 年 11 月辦理現金增資 5,000 仟元，本公司依持股比認購普通股 500 仟股，持股比例為 100%。

酷樂運動休閒股份有限公司於 111 年 5 月辦理現金增資 17,716 仟元，本公司依持股比認購普通股 1,771 仟股，持股比例為 100%。

酷樂運動休閒股份有限公司於 111 年 12 月辦理現金減資 12,775 仟元，本公司依持股比退還普通股 1,277 仟股，持股比例為 100%。

十一、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辦公設備	運輸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合計
<u>成本</u>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011	\$ 671	\$ 5,853	\$ 494	\$ 8,029
增添	-	-	-	-	-
處分	-	-	-	-	-
重分類	-	-	-	-	-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011</u>	<u>\$ 671</u>	<u>\$ 5,853</u>	<u>\$ 494</u>	<u>\$ 8,029</u>
<u>累計折舊</u>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454	\$ 671	\$ 2,531	\$ 446	\$ 4,102
折舊費用	232	-	1,064	48	1,344
處分	-	-	-	-	-
重分類	-	-	-	-	-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686</u>	<u>\$ 671</u>	<u>\$ 3,595</u>	<u>\$ 494</u>	<u>\$ 5,446</u>
111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325</u>	<u>\$ -</u>	<u>\$ 2,258</u>	<u>\$ -</u>	<u>\$ 2,583</u>
<u>成本</u>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906	\$ 671	\$ 5,853	\$ 494	\$ 7,924
增添	105	-	-	-	105
處分	-	-	-	-	-
重分類	-	-	-	-	-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011</u>	<u>\$ 671</u>	<u>\$ 5,853</u>	<u>\$ 494</u>	<u>\$ 8,029</u>
<u>累計折舊</u>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30	\$ 671	\$ 1,467	\$ 282	\$ 2,650
折舊費用	224	-	1,064	164	1,452
處分	-	-	-	-	-
重分類	-	-	-	-	-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454</u>	<u>\$ 671</u>	<u>\$ 2,531</u>	<u>\$ 446</u>	<u>\$ 4,102</u>
110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557</u>	<u>\$ -</u>	<u>\$ 3,322</u>	<u>\$ 48</u>	<u>\$ 3,927</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辦公設備	4 至 6 年
運輸設備	2 年
租賃改良	6 年
其他設備	3 年

十二、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u>建 築 物</u>
<u>成 本</u>	
111年1月1日餘額	\$ 21,696
增 添	<u>242</u>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21,938</u>
<u>累計折舊</u>	
111年1月1日餘額	\$ 10,031
折舊費用	<u>3,990</u>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14,021</u>
111年12月31日淨額	<u>\$ 7,917</u>
<u>成 本</u>	
110年1月1日餘額	\$ 20,995
增 添	<u>701</u>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21,696</u>
<u>累計折舊</u>	
110年1月1日餘額	\$ 6,415
折舊費用	<u>3,616</u>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10,031</u>
110年12月31日淨額	<u>\$ 11,665</u>

(二) 租賃負債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流 動	<u>\$ 3,604</u>	<u>\$ 3,575</u>
非 流 動	<u>\$ 4,262</u>	<u>\$ 8,104</u>

111年12月31日

項 目	租 賃 期 間	折 現 率	期 末 餘 額
建 築 物	108.3.1~114.2.28	1.24%~1.51%	<u>\$ 7,866</u>

110年12月31日

項 目	租 賃 期 間	折 現 率	期 末 餘 額
建 築 物	108.3.1~114.2.28	1.24%~1.51%	<u>\$ 11,679</u>

(三) 其他租賃資訊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 2,602	\$ 1,593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 43	\$ 409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6,828)	(\$ 5,727)

本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及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若干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三、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信用額度借款	\$ 5,000	\$ -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 111 年 12 月 31 日為 2.16%。

(二) 長期借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		
銀行借款	\$ 4,250	\$ 21,650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4,250)	(17,400)
長期借款	\$ -	\$ 4,250
利率區間	1.36%	0.64%
到 期 日	112.3.29	112.3.29

該銀行借款係由財團法人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信用擔保之紓困借款。

十四、其他應付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薪資及獎金	\$ 8,215	\$ 6,858
營業稅	2,179	977
勞務費	1,722	857
其他	2,890	2,493
	\$ 15,006	\$ 11,185

十五、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十六、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30,000</u>	<u>30,000</u>
額定股本	<u>\$ 300,000</u>	<u>\$ 3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18,247</u>	<u>16,706</u>
已發行股本	<u>\$ 182,474</u>	<u>\$ 167,064</u>

本公司於 111 年 4 月 26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795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發行價格訂為每股 55 元，增資基準日為 111 年 9 月 13 日，共計募得資金 43,725 仟元。該現金增資案於 111 年 8 月 17 日經金管證發字第 1110352041 號函申報生效，並於 111 年 9 月 26 日完成變更登記。

本公司員工執行認股權，共計發行 746 仟股，增資基準日為 111 年 12 月 13 日。

(二) 資本公積

資本公積中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之溢額（包括以超過面額發行普通股）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員工認股權產生之資本公積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另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就其餘額併

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

另依據本公司章程規定，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 60% 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 1% 時，得不予分配；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20%。

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已於 110 年 8 月 25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修正公司章程，前述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係指如當期發生帳列其他權益減項淨額（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避險工具之損益、重估增值等累計餘額），自當期稅後淨利加計當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期末分配盈餘之數額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如仍有不足時，自前期末分配盈餘提列。如屬前期累積之其他權益減項淨額，則自前期末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如仍有不足時，自當期稅後淨利加計當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期末分配盈餘之數額提列。

本公司於 111 年 6 月 27 日及 110 年 8 月 25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10 及 109 年度虧損撥補案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u>\$ -</u>	<u>\$ 319</u>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u>\$ 24,405</u>	<u>\$ 27,911</u>

本公司 112 年 4 月 7 日董事會擬議 111 年度虧損撥補案如下：

	111年度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u>\$ 10,962</u>

有關 111 年度之虧損撥補案尚待預計於 112 年 6 月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十七、營業收入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勞務收入	\$ 129,462	\$ 90,146
經紀收入	12,268	19,103
其他收入	539	459
	<u>\$ 142,269</u>	<u>\$ 109,708</u>

與勞務收入相關之部分未完成合約，預期於 1 年內可履行完成。

(一) 合約餘額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110年1月1日</u>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九）	\$ 33,414	\$ 16,002	\$ 29,339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九）	<u>6,052</u>	<u>-</u>	<u>733</u>
	<u>\$ 39,466</u>	<u>\$ 16,002</u>	<u>\$ 30,072</u>
合約資產－流動			
運動文創	\$ 18,048	\$ 14,801	\$ 20,462
減：備抵損失	<u>-</u>	<u>(1,004)</u>	<u>-</u>
合約資產－流動	<u>\$ 18,048</u>	<u>\$ 13,797</u>	<u>\$ 20,462</u>
合約負債－流動			
運動文創	<u>\$ 3,739</u>	<u>\$ 6,570</u>	<u>\$ 1,756</u>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合約資產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年初餘額	\$ 1,004	\$ -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	1,004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u>(1,004)</u>	<u>-</u>
年底餘額	<u>\$ -</u>	<u>\$ 1,004</u>

(二) 合約成本相關資產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流動</u>		
履行合約成本(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 <u>1,685</u>	\$ <u>775</u>

十八、稅前淨損

(一) 其他收入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政府補助收入(附註二二)	\$ 836	\$ 10,223
其他收入(附註二五)	<u>6,875</u>	<u>6,812</u>
	\$ <u>7,711</u>	\$ <u>17,035</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3,695	\$ 319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1,428)	(680)
其他	(20)	-
	\$ <u>2,247</u>	(\$ <u>361</u>)

(三) 財務成本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銀行借款利息	\$ 295	\$ 37
租賃負債之利息	<u>129</u>	<u>167</u>
	\$ <u>424</u>	\$ <u>204</u>

(四) 折舊及攤銷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	\$ -
營業費用	<u>5,334</u>	<u>5,068</u>
	\$ <u>5,334</u>	\$ <u>5,068</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	\$ -
營業費用	<u>245</u>	<u>175</u>
	\$ <u>245</u>	\$ <u>175</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 23,499	\$ 17,970	\$ 41,469	\$ 22,083	\$ 18,276	\$ 40,359
勞健保費用	2,303	1,464	3,767	2,314	1,686	4,000
確定提撥計畫	1,095	693	1,788	1,121	812	1,933
董事酬金	-	362	362	-	14	14
股份基礎給付權益交割	209	308	517	(538)	805	267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017	674	1,691	1,041	782	1,823
合計	<u>\$ 28,123</u>	<u>\$ 21,471</u>	<u>\$ 49,594</u>	<u>\$ 26,021</u>	<u>\$ 22,375</u>	<u>\$ 48,396</u>

本年度及前一年度之員工人數皆為 53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皆為 4 人。

(六) 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依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提撥員工酬勞不低於百分之一及董事酬勞不超過百分之五。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後，再依前述原則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 111 及 110 年度係屬虧損，故未提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十九、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	\$ -
以前年度之調整	-	10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u>384</u>	(<u>2,839</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利益)	<u>\$ 384</u>	(<u>\$ 2,829</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利益)之調節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稅前淨損	(\$ 10,578)	(\$ 27,234)
稅前淨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利益	(\$ 2,116)	(\$ 5,447)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淨額	2,667	4,670
免稅所得	(167)	(2,045)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	(17)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	10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利益)	<u>\$ 384</u>	<u>(\$ 2,829)</u>

(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1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應付休假給付	\$ 173	(\$ 4)	\$ -	\$ 169
其 他	81	(71)	-	10
	254	(75)	-	179
虧損扣抵	9,386	2,485	-	11,871
	<u>\$ 9,640</u>	<u>\$ 2,410</u>	<u>\$ -</u>	<u>\$ 12,050</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	\$ 348	\$ -	\$ 348
國外營運機構投資收益	2,185	2,446	-	4,631
	<u>\$ 2,185</u>	<u>\$ 2,794</u>	<u>\$ -</u>	<u>\$ 4,979</u>

110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應付休假給付	\$ 173	\$ -	\$ -	\$ 173
其 他	30	51	-	81
	203	51	-	254
虧損扣抵	5,340	4,046	-	9,386
	<u>\$ 5,543</u>	<u>\$ 4,097</u>	<u>\$ -</u>	<u>\$ 9,640</u>

(接次頁)

(承前頁)

遞延所得稅負債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9	(\$ 9)	\$ -	\$ -
國外營運機構投資收益	918	1,267	-	2,185
	<u>\$ 927</u>	<u>\$ 1,258</u>	<u>\$ -</u>	<u>\$ 2,185</u>

(三) 未使用虧損扣抵金額

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尚未扣抵餘額	最後扣抵年度
\$ 26,784	119 年
20,147	120 年
<u>12,424</u>	121 年
<u>\$ 59,355</u>	

(四)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9 年度以前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十、每股損失

用以計算每股損失之淨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損

	111年度	110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損	(\$ 10,962)	(\$ 24,405)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	-
員工酬勞	-	-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損失之淨損	<u>(\$ 10,962)</u>	<u>(\$ 24,405)</u>

股數

單位：仟股

	111年度	110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損失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16,985	16,581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認股權	-	-
員工酬勞	-	-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損失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16,985</u>	<u>16,581</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惟本公司將員工認股權及員工酬勞之潛在普通股列入計算 111 及 110 年度稀釋每股損失時，將產生反稀釋作用，故不計入稀釋每股盈餘計算。

二一、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本公司員工認股權計畫

- (一) 本公司於 107 年 12 月給與員工認股權 1,000 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 1 仟股。給與對象包含本公司及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 4 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 1 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認股權行使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10 元。

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員工認股權單位	111年度		110年度	
	單位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	單位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元)
期初流通在外	746	\$ 10	955	\$ 10
本期行使	(746)	10	(129)	-
本期放棄	-	-	(80)	-
期末流通在外	-	-	<u>746</u>	10
期末可執行	-	-	<u>746</u>	10

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行使價格之範圍(元)	\$ 10	\$ 10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年)	-	1年

本公司於 107 年 12 月給與之員工認股權使用二元樹評價模型進行評估，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u>107年12月</u>
給與日股價	13.05 元
行使價格	10 元
預期波動率	34.52%
存續期間	4 年
預期股利率	0%
無風險利率	0.6828%

預期波動率係參考預期存續期間，參考可類比公司約當期間之歷史日報酬率年化標準差。

(二) 本公司於 108 年 9 月給與員工認股權 600 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 1 仟股。給與對象包含本公司及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 4 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 1 年之日起，可行使被給與之一定比例之認股權。認股權行使價格為每股新台幣 30 元。

員工認股權之相關資訊如下：

員工認股權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單位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期初流通在外	515	\$ 30	600	\$ 30
本期行使	-	-	-	-
本期放棄	(<u>10</u>)	-	(<u>85</u>)	-
期末流通在外	<u>505</u>	30	<u>515</u>	30
期末可執行	<u>505</u>	30	<u>258</u>	30

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行使價格之範圍 (元)	\$ 30	\$ 30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 (年)	0.4 年	1.4 年

本公司於 108 年 9 月給與之員工認股權使用二元樹評價模型進行評估，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u>108年9月</u>
給與日股價	37 元
行使價格	30 元
預期波動率	30.59%
存續期間	4 年
預期股利率	0%
無風險利率	0.5581%

預期波動率係參考預期存續期間，參考可類比公司約當期間之歷史日報酬率年化標準差。

本公司 111 及 110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517 仟元及 267 仟元。

二二、政府補助

本公司於 111 及 110 年度因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影響取得相關之政府補助 836 仟元及 10,223 仟元，該政府補助係給與本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已包含於其他收入項下。

二三、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本公司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本公司之整體策略於可預見之未來並無變化。

本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定期重新檢視公司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本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二四、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公允價值層級

111年12月31日

	<u>第 1 等 級</u>	<u>第 2 等 級</u>	<u>第 3 等 級</u>	<u>合 計</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u>				
<u>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未上市（櫃）				
股票	\$ -	\$ -	\$ 9,084	\$ 9,084

110年12月31日

	<u>第 1 等 級</u>	<u>第 2 等 級</u>	<u>第 3 等 級</u>	<u>合 計</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u>				
<u>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未上市（櫃）				
股票	\$ -	\$ -	\$ 15,015	\$ 15,015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		
產（註1）	\$ 106,337	\$ 86,351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9,084	15,015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		
債（註2）	47,180	46,594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及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部分）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租賃負債。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以及利率變動風險。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之現金流入與流出，有一部分係以外幣為之，故有部分自然避險之效果；本公司匯率風險之管理，以財務避險為目的，不以獲利為目的。

匯率風險管理策略為定期檢視各種幣別資產及負債之淨部位，並對該淨部位進行風險管理；規避匯率風險工具之選擇，係以避險成本與避險期間為考量，因本公司外幣交易金額並不重大，故目前無運用其他金融工具規避匯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二九。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及人民幣匯率波動之影響。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主要係針對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計算。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 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

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或權益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 1% 時，其對稅前淨利或權益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損益(i)	美金之影響		人民幣之影響	
	111年度	110年度	111年度	110年度
	\$ 150	\$ 127	\$ 239	\$ 242

(i) 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各攸關外幣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2)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本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17,830	\$ 1,045
—金融負債	7,866	11,679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40,074	64,140
—金融負債	4,250	21,650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

利率增加或減少 10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 1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11 及 110 年度之稅前淨損將分別減少 36 仟元及 42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本公司之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對象涵蓋眾多客戶，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台灣及大陸地區，本公司持續針對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重要流動性來源。本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請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說明本公司已約定還款期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其係依據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

111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3 個月	3 個月~1 年	1~5年	5~10年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36,454	\$ 1,476	\$ -	\$ -
銀行借款	9,289	-	-	-
租賃負債	699	2,974	4,295	-
	<u>\$ 46,442</u>	<u>\$ 4,450</u>	<u>\$ 4,295</u>	<u>\$ -</u>

110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3個月	3個月~1年	1~5年	5~10年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24,599	\$ 345	\$ -	\$ -
銀行借款	4,380	13,125	4,264	-
租賃負債	971	3,028	7,878	336
	<u>\$ 29,950</u>	<u>\$ 16,498</u>	<u>\$ 12,142</u>	<u>\$ 336</u>

(2) 融資額度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擔保銀行借款</u>		
— 已動用金額	\$ 31,000	\$ 26,000
— 未動用金額	47,000	-
	<u>\$ 78,000</u>	<u>\$ 26,000</u>

二五、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u>關係人名稱</u>	<u>與本公司之關係</u>
展逸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主要股東
展逸品牌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子公司
酷樂休閒運動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飛萊特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逸啟飛運動教育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展望運動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二) 營業收入

<u>關係人類別</u>	111年度	110年度
子公司	<u>\$ 12,389</u>	<u>\$ 3,927</u>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條件及價格，係依雙方議定之合作協議，並無其他適當交易對象可資比較。

(三) 營業成本

<u>關係人類別</u>	111年度	110年度
子公司	<u>\$ 598</u>	<u>\$ 450</u>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條件及價格，係依雙方議定之合作協議，並無其他適當交易對象可資比較。

(四) 營業費用及營業外收支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1年度	110年度
<u>營業外收入</u>		
子公司		
展逸品牌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 5,238	\$ 5,539
其他	906	996
	<u>\$ 6,144</u>	<u>\$ 6,535</u>
<u>營業費用</u>		
子公司	<u>\$ 605</u>	<u>\$ 428</u>

(五) 應收帳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子公司		
	展逸品牌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 5,931	\$ -
	其他	121	-
		<u>\$ 6,052</u>	<u>\$ -</u>
其他應收款	子公司		
	展逸品牌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 2,111	\$ -
	酷樂休閒運動股份有限公司	192	1,521
	飛萊特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52	392
	其他	448	542
		<u>\$ 3,003</u>	<u>\$ 2,455</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11及110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六) 對關係人放款(帳列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名稱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酷樂休閒運動股份有限公司	\$ -	\$ 2,000
飛萊特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5,000	-
	<u>\$ 5,000</u>	<u>\$ 2,000</u>

(七) 應付帳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子公司	\$ -	\$ 45
其他應付款	子公司	\$ 18	\$ 36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八)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8,036	\$ 7,362
股份基礎給付	358	715
退職後福利	396	394
	<u>\$ 8,790</u>	<u>\$ 8,471</u>

二六、質抵押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受限制存款（帳列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金融資產）	<u>\$ 501</u>	<u>\$ -</u>

二七、重大之期後事項

(一) 本公司於 112 年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85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以每股 55 元溢價發行，增資基準日為 112 年 3 月 17 日，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190,974 仟元。

(二) 本公司於 112 年 2 月現金增資子公司展望運動股份有限公司 9,000 仟元，增資後持股比例仍為 100%。

二八、其他事項

本公司受到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全球大流行之影響，各項比賽活動延期或停辦，致使營業收入較疫情前大幅下降。隨疫情趨緩及政策鬆綁，本公司預期營運將逐漸恢復正常。

本公司已陸續向政府申請薪資及營運資金等各項補貼，請參閱附註二二之說明。

二九、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11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503		30.71 (美元：新台幣)	\$		15,444	
人民幣		5,504		4.408 (人民幣：新台幣)			23,910	
							<u>39,354</u>	
<u>非貨幣性項目</u>								
<u>採權益法之子</u>								
公司		20,030		4.408 (人民幣：新台幣)	\$		<u>88,294</u>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16		30.71 (美元：新台幣)	\$		<u>477</u>	

110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468		27.68 (美元：新台幣)	\$		12,966	
人民幣		5,613		4.344 (人民幣：新台幣)			24,381	
							<u>37,347</u>	
<u>非貨幣性項目</u>								
<u>採權益法之子</u>								
公司		17,188		4.344 (人民幣：新台幣)	\$		<u>74,667</u>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9		27.68 (美元：新台幣)	\$		245	
人民幣		35		4.344 (人民幣：新台幣)			154	
							<u>399</u>	

以下資訊係按持有外幣個體之功能性貨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功能性貨幣換算至表達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功能性貨幣	111年度		110年度	
	功能性貨幣		功能性貨幣	
	兌表達貨幣	淨兌換損益	兌表達貨幣	淨兌換損益
新台幣	1(新台幣:新台幣)	\$ 2,267	1(新台幣:新台幣)	(\$ 361)

三十、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三)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四)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五)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1 年度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註2)	是否為 關係人	本期最高金額	期 末 餘 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 性質 (註3)	業務往來 金額(註4)	有短期融通資 金必要之原因 (註5)	提 呆 帳 金 額	抵 保 名 稱	價 值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 總額(註6)	資金貸與 總額(註6)	備 註
0	展逸國際企業 股份有限公司	酷樂運動休閒 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 4,000	\$ -	\$ -	2%	2	\$ -	營業週轉	\$ -	無	\$ -	\$ 85,661 (註6(1))	\$ 85,661 (註6(2))	
0	展逸國際企業 股份有限公司	飛萊特企業股 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5,000	5,000	5,000	2%	2	-	營業週轉	-	無	-	85,661 (註6(1))	85,661 (註6(2))	
0	展逸國際企業 股份有限公司	逸啟飛教育運 動股份有限公 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5,000	5,000	-	2%	2	-	營業週轉	-	無	-	85,661 (註6(1))	85,661 (註6(2))	

註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1) 發行人填 0。

(2) 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2：帳列之應收關係企業款項、應收關係人款項、股東往來、預付款、暫付款...等科目，如屬資金貸與性質，均須填入該表。

註3：資金貸與性質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有業務往來者請填 1。

(2) 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請填 2。

註4：資金貸與性質屬 1 者，應填寫業務往來金額。業務往來金額係指貸出資金之公司與貸與對象最近一年度之業務往來金額。

註5：資金貸與性質屬 2 者，應具體說明必要貸與資金之原因及貸與對象之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業週轉...等。

註6：(1) 編號 0 本公司個別對象資金貸與最高限額以不超過最近期淨值 $214,152 \times 40\% = 85,661$ 。

(2) 編號 0 本公司資金貸與總限額以不超過最近期淨值 $214,152 \times 40\% = 85,661$ 。

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公允價值	
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永悅健康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73,000	\$ 9,084	1.1%	\$ 9,084	—

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

民國 111 年度

附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母公司	展望運動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	運動中心場館經營、運動表演及會議及展覽服務	\$ 25,000	\$ 20,000	2,500,000	100%	\$ 10,177	(\$ 5,585)	(\$ 5,585)	子公司
母公司	FLIGHT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TD.	薩摩亞	一般投資	61,871	61,871	2,000,000	100%	88,294	12,230	12,230	子公司
母公司	飛萊特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	餐飲業、菸酒、飲料、食品什貨批發業、國際貿易業	20,000	20,000	2,000,000	100%	8,076	(5,106)	(5,106)	子公司
母公司	酷樂運動休閒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	運動訓練及比賽業	24,941	20,000	2,494,064	100%	5,056	(1,619)	(1,619)	子公司
母公司	逸啟飛運動休閒股份有限公司	臺北市	商品零售及其他相關運動服務業	6,000	6,000	600,000	60%	1,610	(884)	(530)	子公司

註 1：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四。

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1 年度

附表四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期初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期末匯出 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 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 (註1)	期末投資 帳面 價值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展逸品牌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品牌、企業管理諮詢	\$ 61,871 (美金 2,000 仟元)	經由第三地區投資設立 公司再投資大陸公 司。	\$ 61,871 (美金 2,000 仟元)	\$ -	\$ -	\$ 61,871 (美金 2,000 仟元)	\$ 12,230	100%	\$ 12,230	\$ 88,294	\$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US\$ 2,000	\$ 92,130 (US\$ 3,000)	\$ 129,135 (註2)

註 1：係依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 2：合併股權淨值×60%=215,225×60%=129,135。

附件五
內部控制聲明書

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2年04月07日

本公司民國一一一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 控制環境，2. 風險評估及回應，3. 控制作業，4. 資訊及溝通，及5. 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民國一一一 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四月七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7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暨總經理：



附件六
與本次發行有關之決議文



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12 年第二次董事會議事錄



日期：中華民國 112 年 4 月 7 日(星期五)上午十一點三十四分

地點：台北市信義區東興路 51 號 11 樓本公司會議室（實體＋視訊會議）

出席董事：展逸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張憲銘
 展逸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金立人（視訊出席）
 星達壹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詹克群
 寬宏藝術經紀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汪聖柏
 獨立董事—劉建成
 獨立董事—陳美燕（視訊出席）
 獨立董事—林蓓茹
 （董事人數四人，獨立董事人數三人，實際出席七人）

缺席董事：無

列席：董事長特助：謝明諺
 稽核主管：張佳文
 財會主管：邱意玲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代表人：劉明賢
 國票綜合證券代表人：蘇子濤

主席：張憲銘



記錄：邱意玲



壹、報告事項：

(一) 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

上次董事會同意通過之各項議案，均依董事會之決議內容及進度執行。

(二) 重要財務業務報告：

案由一：112 年第一季營運報告，請參閱附件一。

案由二：本公司向金融機構申請融資額度案之執行情形報告：

112/3/31 前，下表各案融資額度已還款完畢。

序號	銀行名稱	董事會通過日期	幣別	申請額度	動支額度	動支比率	額度餘額	還款後餘額	備註
1	中國信託銀行	110/08/10	NTD	26,000,000	-	0%	26,000,000	-	-
2	中國信託銀行	111/03/29	NTD	32,000,000	-	0%	32,000,000	-	外幣擔保
3	中國信託銀行	111/03/29	NTD	20,000,000	-	0%	20,000,000	-	-

(三) 內部稽核報告：

內部稽核人員 111 年 11-12 月及 112 年 1-2 月稽核計畫執行完成之稽核項目包括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其他作業等交易循環共計 14 項，並未發現重大的內控制度缺失或異常事項，另於稽核報告完成之次月底前交付各獨立董事查閱，謹報請備查。

(四) 其他重要報告事項：

案由一：健全營運計畫執行情形報告案，請參閱附件二。

案由二：增加 100%投資子公司展望運動股份有限公司股本報告案：為擴展營業需求，依本公司「核決權限表」授權董事長於核定額度內，已於 112 年 2 月 15 日增加投資股本新台幣 500 萬元及 112 年 2 月 16 日增加投資股本新台幣 400 萬元，原股本為新台幣 2,500 萬元，增加投資後共有股本新台幣 3,400 萬元，投資評估報告書請參閱附件三。

案由三：100%投資子公司展望運動股份有限公司轉投資報告案：112 年 3 月進行雲諾運動文教股份有限公司，策略性投資新台幣 150 萬元，投資成本每股 25 元。依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管理辦法」進行投資，謹於本次董事會進行投資後報告，投資評估報告書請參閱附件四。

案由四：111 年度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結果報告案，請參閱附件五，本案業經 112 年第二次薪資報酬委員會審查通過在案。

貳、承認及討論事項：

(一) 上次會議保留討論事項：無。

(二) 本次會議承認及討論事項：

第一案：(審計委員會提)

案由：擬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提請討論。

說明：1. 配合本公司實際作業需求，擬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

2. 本公司「公司章程」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六。

3. 本案業經 112 年第一次審計委員會審查通過在案，待董事會決議通過後，提請股東會承認。

4. 謹請討論。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二案：(審計委員會提)

案由：本公司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提請 討論。

說明：1.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業已編製完竣，請參閱附件七。

2. 111 年度財務報表及與子公司合併之財務報表業已編製完竣，請參閱附件八。

3. 本案業經 112 年第二次審計委員會審查通過在案。

4. 本案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後，送交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劉明賢會計師及趙永祥會計師查核後，提請股東會承認。

5. 謹請 討論。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三案：(審計委員會提)

案由：本公司 111 年度虧損撥補案，提請 討論。

說明：1. 本公司 111 年度稅後淨損為新台幣 10,963,028 元，因本年度稅後淨損，故不分配股東紅利、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

2. 111 年度稅後淨損新台幣 10,963,028 元，合計待彌補虧損新台幣 10,963,028 元，依公司法第 239 條規定，擬以資本公積彌補虧損新台幣 10,901,278 元，及認股權失效彌補虧損新台幣 61,750 元，彌補後，本公司期末無待彌補虧損。

3. 111 年度虧損撥補表，請參閱附件九。

4. 本案業經 112 年第二次審計委員會審查通過在案，待董事會決議通過後，提請股東會承認。

5. 謹請 討論。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四案：(審計委員會提)

案由：本公司 111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提請 討論。

- 說明：1. 依「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第二十四條辦理，公開發行公司每年應自行評估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並依規定格式作成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2. 本公司 111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請參閱附件十。
3. 本案業經 112 年第二次審計委員會審查通過在案。
4. 謹請 討論。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五案：(審計委員會提)

案由：本公司擬向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以下簡稱「櫃買中心」)申請登錄興櫃案，提請 討論。

- 說明：1. 本公司為尋求長期發展，擬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興櫃股票審查準則規定，向櫃買中心申請股票登錄興櫃並為櫃檯買賣，嗣後並向櫃買中心申請辦理上櫃。
2. 有關向櫃買中心申請本公司股票登錄興櫃及申請上櫃的各項相關事宜，包括但不限於選任外部專家、承銷商與簽署任何有關文件及合約等，擬授權本公司董事長全權執行及辦理相關事宜。
3. 本案業經 112 年第二次審計委員會審查通過在案。
4. 謹請 討論。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六案：(審計委員會提)

案由：本公司擬投保「董監事暨重要職員責任保險」案，提請 討論。

說明：1. 依據本公司章程第 27 條規定辦理。

2. 本公司為董事暨經理人因非故意處理委任事務過失，遭受投資人或第三者求償而蒙受損失，故投保明台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董監事暨重要職員責任保險」以保障全體股東權益，並降低公司經營風險。

保險期間：自 112 年 4 月 10 日至 113 年 4 月 9 日

保險總額：US\$1,000,000 元整

3. 明台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董監事暨重要職員責任保險報價單」請參閱附件十一。

4. 本案業經 112 年第二次審計委員會審查通過在案。

5. 謹請 討論。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七案：(薪資報酬委員會提)

案由：擬調整本公司經理人之薪酬暨升任案，提請 討論。

說明：1. 依公司經營情況、經理人個別擔負的責任及對公司的貢獻度等因素，擬予以調整經理人薪酬暨升任。

2. 經理人升任案之薪酬，係依據本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第四條之規定辦理。

3. 經理人調整薪酬暨升任表，請參閱附件十二。

4. 本案業經 112 年第二次薪資報酬委員會審查通過在案。

5. 謹請 討論。

(本案出席董事金立人先生及列席財會主管邱意玲，因決議涉及自身利益，故依法迴避。)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本案除上述董事因涉及利益關係迴避外，經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八案：

案由：擬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管理辦法」案，提請 討論。

- 說明：1. 依據證交所於 112 年 3 月 17 日發布臺證治理字第 1120004167 號令，擬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管理辦法」部份條文。
2. 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管理辦法」修訂前後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十三。
3. 謹請 討論。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第九案：

案由：擬訂定召開本公司 112 年股東常會相關事宜，提請 討論。

- 說明：1. 召開時間：中華民國 112 年 6 月 27 日(星期二)上午十一時整。
2. 召開地點：台北市信義區東興路 51 號 11 樓(本公司會議室)。
3. 召開方式：實體股東會。
4. 股票停止過戶期間：112 年 4 月 29 日至 112 年 6 月 27 日。
5. 112 年股東常會召集事由如下：
- 一、報告事項
 - (1) 111 年度營業報告
 - (2) 審計委員會審查 111 年度決算表冊報告。
 - (3) 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結果報告。
 - 二、承認事項
 - (1) 111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 (2) 111 年度虧損撥補案。
 - 三、討論事項
 - (1) 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 (2) 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管理辦法」案。
 - (3) 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管理辦法」案。
 - 四、臨時動議
 - 五、散會

6. 擬依證券交易法第 26 條之 2 規定，對於持有本公司股票未滿 1,000 股之股東，其股東常會之召集通知，將以公告方式為之。
7. 依公司法第 172 條之 1 規定，自民國 112 年 4 月 21 日起至民國 112 年 5 月 2 日下午五點止受理股東書面提案申請。受理地點為本公司財會部（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東興路 51 號 11 樓）。
8. 本次股東會股東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行使期間為：自 112 年 5 月 27 日至 112 年 6 月 24 日止，請逕登入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 e 票通」股東會電子投票平台【網址：<https://www.stockvote.com.tw>】，依相關說明投票。
9. 謹請 討論。

詹克群董事：建議公司考慮提供股東會紀念品。

獨立董事意見：無。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無。

決議：本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同意將股東會紀念品列入考量項目後，無異議照案通過。

參、臨時動議：無。

肆、散會：同日上午十一點五十五分。

附件七
公司章程及新舊條文對照表



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第一章 總則

- 第一條 本公司依照公司法股份有限公司之規定組織之，定名為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英文名稱為 FLIGHT INTERNATIONAL CO., LTD.。
- 第二條 本公司所營事業如下：
1. 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2. I301030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3. I401010 一般廣告服務業
 4. I501010 產品設計業
 5. IZ12010 人力派遣業
 6. IZ15010 市場研究及民意調查業
 7. J803010 運動表演業
 8. JB01010 會議及展覽服務業
 9.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 第三條 本公司所在地設於台北市，必要時得於國內外設立分公司。
- 第四條 本公司之公告方法依照公司法第廿八條規定辦理。
- 第五條 本公司就業務上之需要得為對外保證。
- 第六條 本公司得視業務上之必要對外轉投資，且得經董事會決議為他公司有限責任股東，其投資總額不受公司法第十三條規定有關轉投資額度之限制。

第二章 股份

- 第七條 本公司資本額定為新台幣參億元，分為參仟萬股，每股面額新臺幣壹拾元，分次發行。其中壹佰陸拾萬股保留供認股權憑證使用，得依董事會決議分次發行。本公司公開發行後，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五十六條之一規定，本公司得經股東會代表已

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出席股東表決權三分之二以上之同意，發行認股價格不受同準則第五十三條規定限制之員工認股權憑證。

本公司執行員工認股權憑證、員工承購新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庫藏股轉讓員工及員工酬勞等給付對象，得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及分配方式授權董事會或其授權之人決定之。

第八條 本公司股票概為記名式，由代表公司之董事簽名或蓋章，經依法簽證後發行之。本公司發行之股份，得免印製股票，但應洽證券集中保管事業機構登錄。

第九條 本公司公開發行後，本公司有關股務事項皆依證券管理機關頒布之「公開發行股票公司股務處理準則」及相關法令辦理。

第十條 每屆股東常會開會前三十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十五日內，或本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停止股票過戶。本公司公開發行後，股東名簿記載之變更，自股東常會開會前六十日內，股東臨時會開會前三十日內或公司決定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其他利益之基準日前五日內均停止之。

第三章 股東會

第十一條 本公司股東會分下列兩種：

一、股東常會：每年至少召集一次，應於每會計年度終了後六個月內召開。

二、股東臨時會：於必要時依公司法規定召集之。

第十二條 本公司登錄興櫃後召開股東會時，應以書面及電子方式列為行使表決權管道之一，其行使方式應載明於股東會召集通知。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之股東，視為親自出席，其相關作業依主管機關相關規定辦理。

第十三條 股東常會之召集，應於二十日前，股東臨時會之召集，應於十日前，將開會之日期、時間、地點及召集事由通知各股東。本公司公開發行後，股東常會之召集應於三十日前，股東臨時會之召集應於十五

日前，將開會日期、地點及召集事由通知各股東。對於持有記名股票未滿一千股股東，得以公告方式為之。前述通知經相對人同意者，得以電子方式為之。

本公司股東會開會時得以視訊會議或其他經經濟部公告之方式為之。

第十四條 股東會之決議，除公司法或本章程另有規定外，應有代表已發行股份總數過半數股東之出席，以出席股東表決權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第十五條 本公司股東，除有公司法第一七九條規定之情形外，每股有一表決權。

第十六條 股東因故不能出席股東會時，得出具公司印發之委託書，載明授權範圍，簽名或蓋章委託代理人出席股東會。除信託事業或經證券主管機關核准之股務代理機構外，一人同時受二人以上股東委託時，其代理之表決權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表決權之百分之三，超過時其超過之表決權，不予計算。一股東以出具一委託書，並以委託一人為限，應於股東會開會五日前送達公司。本公司公開發行後，股東委託出席之辦法，除依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外，悉依主管機關頒佈之「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規定辦理。

第十七條 股東會由董事會召集開會時，以董事長為主席。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其代理依公司法第二〇八條第三項規定辦理。

股東會由董事會以外之其他召集權人召集開會時，以該召集權人為主席，召集權人有二人以上時，應互推一人擔任主席。

股東會之決議應依照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辦理。

第十八條 股東會事項應做成議事錄，內容及分發方式等依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三條規定辦理。

第十九條 本公司公開發行後，如欲撤銷公開發行，除須董事會核准外，並經股東會決議後始得為之，且於股票登錄興櫃或上市櫃期間均不變動本項規定。

第四章 董事及經理人

第二十條 本公司設董事五至九人，由股東會就有行為能力之人選任，任期均

為三年，連選得連任。

本公司股票公開發行後，爰配合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規定，前項董事名額中，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三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

董事、獨立董事均採候選人提名制度，由股東會就候選人名單中選任之，獨立董事與非獨立董事一併進行選舉，分別計算當選名額。董事、獨立董事之提名、選任方式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依主管機關相關規定辦理；另全體董事持股比例，依證券主管機關之相關規定辦理。

第二十一條 本公司董事會得設置各功能性委員會，其成員資格、職權行使及相關事項，悉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由董事會另定之。

本公司股票公開發行後，爰配合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規定，設置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職權。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其人數不少於三人，其中一人為召集人，其職權行使及其他應遵行事項，依主管機關相關規定辦理。

第二十二條 本公司選任董事時，每一股份有與應選出董事人數相同之選舉權。

第二十三條 董事會應由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互選一人為董事長。董事長代表本公司。如董事長請假或因故不能行使職權時，其代理依公司法第二〇八條第三項規定辦理。

第二十四條 董事會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由董事長召集之並擔任主席。董事會之決議，除公司法另有規定外，應有過半數董事之出席，出席董事過半數之同意行之。

第二十五條 董事會之召集，應載明事由，於七日前通知各董事。但遇有緊急情事時，得隨時召集之。本公司董事會之召集得以書面、電子郵件(E-mail)或傳真方式為之。

第二十六條 董事因故不能親自出席董事會時，得委託其他董事依法代理出席，前開代理人以受一人之委託為限。

董事居住國外者，得以書面委託居住國內之其他股東，經常代理出席董事會。前開代理，應向主管機關申請登記始生效力，變更時亦同。

第二十七條 本公司得設經理人若干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公司法第二十九條規定辦理。

全體董事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同業通常水準議定支給。董事會得視實際需要由半數以上董事出席，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於任期中為全體董事購買責任保險。

第五章 會計

第二十八條 本公司會計年度自每年一月一日起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每屆會計年度終了應辦理決算，由董事會依照公司法規定造具下列各項表冊，依法提交股東常會請求承認之：

- 一、營業報告書。
- 二、財務報表。
- 三、盈餘分派或虧損撥補之議案。
- 四、其他依法令規定應造具之表冊。

第二十九條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 1%以上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 5%為董事酬勞，僅得以現金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

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第三十條 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另法令或主管機關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就其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本公司股利政策，係配合目前及未來之發展計畫、考量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及國內外競爭狀況，並兼顧股東利益等因素，每年就可供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 60% 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惟累積可供分配盈餘低於實收股本 1%時，得不予分配；分配股東股息紅利時，得以現金或股票方式為之，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之 20%。

前項所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係指如當期發生帳列其他權益減項淨額（如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避險工具之損益、重估增值等累計餘額），自當期稅後淨利加計當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期末分配盈餘之數額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如仍有不足時，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如屬前期累積之其他權益減項淨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如仍有不足時，自當期稅後淨利加計當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期末分配盈餘之數額提列。

第六章 附則

- 第三十一條 本公司組織規程及辦事細則另訂之。
- 第三十二條 本章程如有未盡事宜，悉依公司法規定辦理之。
- 第三十三條 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 107 年 5 月 21 日。
第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107 年 8 月 13 日。
第二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108 年 6 月 21 日。
第三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108 年 12 月 11 日。
第四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110 年 8 月 25 日。
第五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111 年 6 月 27 日。

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張憲銘





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修正前後條文對照表

修正後條文	修正前條文	說明
<p>第二十七條</p> <p>本公司得設經理人若干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公司法第二十九條規定辦理。</p> <p>全體董事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同業通常水準議定支給。<u>本公司得為每屆董事於任期中就執行業務範圍內，依法就應負之賠償責任為其購買責任保險。</u></p>	<p>第二十七條</p> <p>本公司得設經理人若干人，其委任、解任及報酬依公司法第二十九條規定辦理。</p> <p>全體董事之報酬授權董事會依同業通常水準議定支給。<u>董事會得視實際需要由半數以上董事出席，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於任期中為全體董事購買責任保險。</u></p>	<p>配合本公司實際作業需求。</p>
<p>第三十三條</p> <p>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 107 年 5 月 21 日。</p> <p>第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107 年 8 月 13 日。</p> <p>第二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108 年 6 月 21 日。</p> <p>第三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108 年 12 月 11 日。</p> <p>第四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110 年 8 月 25 日。</p> <p>第五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111 年 6 月 27 日。</p> <p><u>第六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112 年 6 月 27 日。</u></p>	<p>第三十三條</p> <p>本章程訂立於中華民國 107 年 5 月 21 日。</p> <p>第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107 年 8 月 13 日。</p> <p>第二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108 年 6 月 21 日。</p> <p>第三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108 年 12 月 11 日。</p> <p>第四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110 年 8 月 25 日。</p> <p>第五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111 年 6 月 27 日。</p>	<p>增列修訂日期。</p>

註：112/4/7 董事會決議通過，預計提 112/6/27 股東會決議。

附件八
盈餘分配表

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虧損撥補表

111 年度

項目	金額
期初累計盈餘	0
加： 111 年度稅後淨損	(10,963,028)
本期待彌補虧損	(10,963,028)
虧損彌補項目	
資本公積-失效認股權彌補數	61,750
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彌補數	10,901,278
期末待彌補虧損	0

董事長：張憲銘



經理人：張憲銘



會計主管：邱意玲



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張憲銘

